

#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 2024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王冬、总经理郑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正茂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描述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481,035,0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9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 五、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集团	指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公司、本公司、长源电力	指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湖北、湖北公司、湖北电力	指	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1-12 月份
随州公司	指	国能长源随州发电有限公司
荆门公司	指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汉川一发	指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长源一发	指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荆州公司	指	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湖北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售电公司	指	国能长源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武汉实业	指	国能长源武汉实业有限公司
青山公司	指	国能长源武汉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汉川公司	指	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恩施水电	指	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十堰水电	指	国能长源十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汉川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汉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陆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安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石首综合能源	指	国能长源石首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荆门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安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公安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钟祥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随县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随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巴东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巴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荆州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荆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潜江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潜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屈家岭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新能源有限公司
谷城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谷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陵新能源	指	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
汉川四期项目	指	汉川四期扩建工程（2×100 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位于湖北省汉川市，规划装机容量 200 万千瓦
荆州二期扩建项目	指	荆州热电二期 2×35 万千瓦燃煤发电扩建项目，位于湖北省荆州市，装机容量 70 万千瓦
巴东沿渡河项目	指	湖北巴东沿渡河光伏项目，位于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规划装机容量 10 万千瓦
随县基地二期	指	湖北随县百万基地二期光伏项目，位于湖北省随州市，规划装机容量 10 万千瓦
河南煤业	指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安兴煤业	指	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
兴华煤业	指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国电集团	指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
国家能源集团、控股股东	指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能财务	指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华工创投	指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能源	指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电煤耗	指	火力发电机组每供出 1 千瓦时电能平均耗用的标准煤量, 单位为: 克/千瓦时或 g/kwh
发电煤耗	指	火力发电机组每发 1 千瓦时电能平均耗用的标准煤量, 单位为: 克/千瓦时或 g/kwh
厂用电率	指	发电厂生产电能过程中消耗的电量与发电量的比率, 单位为: %
负荷率	指	平均负荷与最高负荷的比率, 说明负荷的差异程度。数值大, 表明生产均衡, 设备能力利用高
发电量	指	是指电厂(发电机组)在报告期内生产的电能, 简称「电量」。它是发电机组经过对一次能源的加工转换而生产出的有功电能数量, 即发电机实际发出的有功功率与发电机实际运行时间的乘积
售电量	指	是指电力企业出售给用户或其它电力企业的可供消费或生产投入的电量
装机容量	指	发电站安装的发电机的额定容量
入炉综合标煤单价	指	根据入炉综合标准煤量计算的吨煤燃料成本
利用小时	指	机组发电量折合成平均容量时的运行小时数。计算公式为: 利用小时=发电量/平均容量
千瓦时	指	平时所说的「度», 是电功的单位, 1 千瓦时为 1 度电, 千千瓦时即 1000 千瓦时
MW	指	代表「兆瓦」即'millionwatt'的缩写。还有「kw」代表「千瓦」。其中的换算关系为: 1MW=1000kw, 1kw=1000W, 1MW=1000000W, 1MW=0.1 万 kw
吉焦	指	热量单位, 用符号 GJ 表示, 是用于供热中按流量计费的热量单位, 1 吉焦=10 亿焦耳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长源电力	股票代码	00096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源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N ENERGY CHANGYUAN ELECTRIC POWE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ANGYUAN POW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冬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63 号国家能源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6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0 年 12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113 号国电大厦”变更为目前地址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63 号国家能源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66		
公司网址	www.cydl.com.cn		
电子信箱	cy@cydl.com.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承亮	叶建兵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63 号国家能源大厦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63 号国家能源大厦
电话	027-88717023	027-88717132
传真	027-88717134	027-88717134
电子信箱	12112049@ceic.com	12089730@ceic.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与企业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177597420R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 2000 年上市以来至 2008 年，主营业务为电力、热力生产和经营。2009 年开始，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热力、煤炭的生产和销售。2020 年开始，因公司所属煤炭生产企业关停破产，不再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调整为电力、热力生产和经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03年，因国家对电力体制实施重大改革，公司控股股东由湖北省电力公司变更为国电集团。2018年，国电集团与神华集团联合重组为国家能源集团。2019年，国电集团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过户至国家能源集团，国家能源集团成为公司控股股东，过户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国务院国资委。详见公告：2003-001；2003-007；2004-016；2017-039、062；2018-002、006、007、016、039；2019-050。
-----------------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高艳丽、霍华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11层	周百川、冯强	2024年12月3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元）	17,391,175,389.60	14,457,133,396.36	20.29%	14,661,915,63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5,222,473.46	349,062,023.56	104.90%	122,876,84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2,798,372.35	342,389,999.62	102.34%	51,246,40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34,986,500.54	2,347,476,954.23	67.63%	676,023,646.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45	0.1270	100.39%	0.04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45	0.1270	100.39%	0.04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9%	3.57%	3.22%	1.29%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元）	40,362,468,434.35	37,601,830,440.61	7.34%	30,834,187,76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607,442,805.32	9,954,786,999.91	36.69%	9,594,656,211.6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224,055,747.26	3,722,456,946.26	4,984,846,636.66	4,459,816,05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185,633.66	197,735,775.70	460,297,240.60	-192,996,17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3,678,516.64	194,253,277.43	457,422,225.56	-202,555,64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645,088.54	992,980,114.77	1,463,878,184.01	508,483,113.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49,214.73	-7,119,365.39	15,803,725.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	10,659,169.79	10,936,672.42	9,843,270.86	

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34,298,273.9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11,981.13	990,566.03	1,379,716.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80,550.19	4,018,425.98	26,826,996.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000.00	477,625.67	595,140.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35,726.03	3,003,882.54	16,864,902.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1,340.76	-371,981.77	251,785.38	
合计	22,424,101.11	6,672,023.94	71,630,436.7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安置退役士兵增值税减免 36,000.00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湖北省全省生产总值 6.00 万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5.8%。根据行业主管部门披露数据，全省社会用电量 2943.76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237.33 亿千瓦时，增长 8.77%。第一、二、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用电分别为 41.08、1664.21、633.56、604.91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加 2.75、88.53、70.76、75.29 亿千瓦时，分别增长 7.18%、5.62%、12.57%、14.22%。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行业主管部门相关数据，湖北全省发电总装机容量 12,360.85 万千瓦（含三峡 2240 万千瓦），其中，水电 3812.05 万千瓦，占 30.84%，同比增加 19.42 万千瓦；火电 4086.74 万千瓦，占 33.06%，同比增加 88.49 万千瓦；风电 952.10 万千瓦，占 7.70%，同比增加 115.62 万千瓦；太阳能 3509.96 万千瓦，占 28.40%，同比增加 1022.67 万千瓦。

报告期内，湖北省累计发电量 3473.63 亿千瓦时（含三峡），同比增加 277.84 亿千瓦时，增长 8.69%。其中，水电 1305.91 亿千瓦时（含三峡），同比下降 0.51%；火电 1648.9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81%；风电 171.9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90%；太阳能 346.8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3.21%。全年统调电厂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 3336 小时，同比减少 66 小时，其中火电机组利用小时 4080 小时，同比增加 65 小时。

报告期内，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加快推进，电力市场体系逐渐完善。2024 年 1 月，湖北省正式实行煤电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价标准为 100 元/千瓦·年（含税），长期来看，容量电价机制有利于煤电行业持续健康发展。4 月，湖北省能源局印发《省能源局关于开展湖北省电力现货市场第二轮长周期结算试运行的通知》，明确了 4 月 16 日开启湖北省电力现货市场第二轮长周期结算试运行，同时公布了《湖北省电力现货市场交易实施细则（试行 V2.0）》《湖北省电力现货市场结算实施细则（试行 V2.0）》，明确了湖北省电力现货市场的交易和结算细则。7 月，湖北省能源局印发《省能源局关于完善 2024 年电力市场化交易有关工作机制的通知》（鄂能源调度〔2024〕34 号）文件，建立了需求侧响应市场化运行机制，完善新型储能参与现货市场机制、发电侧超额获利回收机制、新能源入市机制，湖北省电力市场规则进一步优化完善。10 月，湖北省能源局印发《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电力现货市场风险防范的通知》（鄂能源调度〔2024〕51 号）文件，明确对省内所有煤电机组报价进行同质性测试，将未通过同质性测试的煤电机组申报价格替换为变动成本报价；建立现货电价与省内供需比挂钩机制，当日现货出清均价超出允许范围时，按程序对报价高机组实施报价替换，加强了电力市场风险防控措施，有助于电力市场平稳运行。2024 年，湖北省市场化交易成交总电量 1138.89 亿千瓦时，其中火电交易电量 1121.42 亿千瓦时，风电 4.42 亿千瓦时，光伏 13.06 亿千瓦时。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可控总装机容量 1121.85 万千瓦，其中火电 831 万千瓦，水电 58.11 万千瓦，风电 26.4 万千瓦，光伏 204.18 万千瓦，生物质 2.16 万千瓦。公司装机容量占湖北全省发电装机容量 12,360.85 万千瓦（含三峡）的 9.08%，公司火电装机容量占湖北全省火电装机容量 4,086.74 万千瓦的 20.33%。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电量 401.00 亿千瓦时，占湖北省全年发电量的 11.54%。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电力、热力生产，电力、热力产品均在湖北省就地消纳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电源种类主要为火电、水电、风电、光伏和生物质发电。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发电量 401.0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2.46%，其中火电发电量 357.8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4.07%；水电发电量 13.93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29.83%；风电发电量 4.87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10.51%；光伏发电量 23.6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9.53%；生物质发电 0.7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46%；售热量 2,371.92 万吉焦，同比增长 10.80%；设备平均利用小时 3574 小时，同比增加 454 小时，其中火电机组利用小时 4,306 小时，同比增加 82 小时。报告期内，水电发电量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湖北省下半年以来持续高温天气，省内来水严重偏枯；风电发电量下降主要原因是风速较常年减少；火电机组利用小时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湖北省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8.77%，同时全省水电发电量（不含三峡）同比降低 6.37%，导致火电发电量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市场化交易总电量 355.96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97.42 亿千瓦时，其中，火电交易电量 335.97 亿千瓦时，新能源交易电量 19.99 亿千瓦时。交易电量增加的主要原因 2024 年 4 月 16 日湖北省开启湖北省电力现货市场第二轮长周期结算试运行，新能源售电量全部进入电力市场化交易。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1,121.85	1,049.47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72.38	319.42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2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260.28	266
发电量（亿千瓦时）	401.00	327.46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380.48	311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千瓦时，含税）	481.83	487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5.32%	5.27%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3,574	3,120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售电量 380.48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22.34%，其中火电售电量 338.58 亿千瓦时（含生物质），水电售电量 13.67 亿千瓦时，风电售电量 4.77 亿千瓦时，光伏售电量 23.46 亿千瓦时。

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国能长源能源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售电公司），主要从事电、冷、热能销售。报告期内，售电公司完成代理售电量 144.59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48.12 亿千瓦时，占公司总销售电量的 38%。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新能源项目储备 111.5 万千瓦，其中风电 74 万千瓦，光伏 37.5 万千瓦；完成光伏项目备案 27 万千瓦，其中集中式光伏项目 15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项目 12 万千瓦。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项目开工 32.91 万千瓦，投产 72.82 万千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能源装机容量共计 232.74 万千瓦。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 电源布局优势。公司所属电厂在湖北省内分布较为合理，子公司青山公司、长源一发处于湖北省用电负荷中心武汉市内，荆门公司处于湖北电网中部的电源支撑点，汉川公司、汉川一发为武汉江北的重要大电源点，以上区域布局有利于发挥各电厂的地理优势，提高机组利用小时，增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 电煤保供控价优势。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集团是全球规模最大的煤炭生产企业，并拥有自营铁路、港口和航运公司。其旗下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重要的年度长协煤炭供应商，借助国家能源集团“煤炭产运需”一体化运营优势，煤源组织及运输保障能力强，且煤质优良、价格稳定，有利于增强公司电煤保供控价能力，有效应对煤炭市场风险。

3. 技术经济指标优势。公司的火力发电机组全部为 30 万千瓦以上机组，并拥有 2 台 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经过不断的技术改造，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优于国家标准，能耗指标处于区域先进水平，并已全部具备供热能力，在区域发电市场竞争中可比优势明显。

4. 新能源资源获取优势。根据湖北省源网荷储和多能互补百万千瓦基地的配套标准，公司可按照不超过煤电机组新增调峰容量的 2.5 倍配套新能源项目。公司作为湖北省内最大的煤电企业，拥有比其他企业更多的配套指标，在新能源项目资源的获取竞争中具有相对优势。

5. 公司治理与人才优势。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完善，形成了决策权、监督权和经营权之间有效制衡、运转协调的运行机制，保障了公司的规范高效运作。坚持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培养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专业配套、素质优良，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人才队伍。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39,117.54 万元，同比增加 293,404.20 万元，其中电力销售收入 1,577,641.7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0.72%；热力销售收入 144,877.4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8.33%。发生营业成本 1,561,796.21 万元，同比增加 241,083.94 万元，其中电力成本 1,386,258.59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 88.76%；热力成本 170,679.40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 10.93%。实现营业利润 94,076.12 万元，同比增加 43,115.21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95,604.18 万元，同比增加 44,213.06 万元；实现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71,522.25 万元，同比增加 36,616.04 万元。

利润总额比同比增加 44,213.06 万元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利因素合计增利 121,478.92 万元，其中发电量同比增加增利 82,154.54 万元；燃煤价格同比降低，增利 28,891.41 万元；售热量、售热均价同比增加增利 4,023.23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信用减值同比减少、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等，导致增利 3,834.24 万元；营业外收支净收益、其他收益等增加增利 2,575.50 万元；二是减利因素合计减利 77,265.86 万元，其中，折旧费、职工薪酬、财务费用等固定费用同比增加，减利 64,853.51 万元；售电均价同比下降减利 9,711.95 万元，投资收益同比减少减利 2,700.40 万元。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391,175,389.60	100%	14,457,133,396.36	100%	20.29%
分行业					
发电-电力	15,776,417,574.47	90.72%	12,988,949,212.66	89.84%	21.46%
发电-热力	1,448,773,980.23	8.33%	1,288,616,517.66	8.91%	12.43%
其它	165,983,834.90	0.95%	179,567,666.04	1.24%	-7.56%
分产品					
发电-电力	15,776,417,574.47	90.72%	12,988,949,212.66	89.84%	21.46%
发电-热力	1,448,773,980.23	8.33%	1,288,616,517.66	8.91%	12.43%
其它	165,983,834.90	0.95%	179,567,666.04	1.24%	-7.56%
分地区					
湖北省	17,391,175,389.60	100.00%	14,457,133,396.36	100.00%	20.2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391,175,389.60	100.00%	14,457,133,396.36	100.00%	20.29%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发电-电力	15,776,417,574.47	13,862,585,920.48	12.13%	21.46%	19.60%	1.37%
发电-热力	1,448,773,980.23	1,706,794,012.79	-17.81%	12.43%	8.56%	4.19%
分地区						
湖北省	17,391,175,389.60	15,617,962,119.27	10.20%	20.29%	18.25%	1.5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391,175,389.60	15,617,962,119.27	10.20%	20.29%	18.25%	1.55%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电力	销售量	亿千瓦时	380.48	311.00	22.34%
	生产量	亿千瓦时	401.00	327.46	22.46%
	库存量				
热力	销售量	万吉焦	2,371.92	2,140.72	10.80%
	生产量	万吉焦	2,490.29	2,288.14	8.84%
	库存量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	燃料	9,774,270,196.46	62.58%	8,011,938,427.53	60.66%	22.00%

电力	辅助材料	100,455,403.97	0.64%	106,286,572.56	0.80%	-5.49%
电力	职工薪酬	1,451,673,351.66	9.29%	1,320,835,061.62	10.00%	9.91%
电力	折旧费	1,595,785,496.58	10.22%	1,213,517,012.15	9.19%	31.50%
电力	修理费	239,018,686.83	1.53%	284,007,789.72	2.15%	-15.84%
电力	其它	701,382,784.98	4.49%	654,469,083.69	4.96%	7.17%
电力	小计	13,862,585,920.48	88.76%	11,591,053,947.27	87.76%	19.60%
热力	燃料	1,258,703,142.30	8.06%	1,151,742,050.58	8.72%	9.29%
热力	辅助材料	16,187,337.52	0.10%	18,917,207.13	0.14%	-14.43%
热力	职工薪酬	176,118,711.12	1.13%	163,720,624.18	1.24%	7.57%
热力	折旧费	140,659,510.33	0.90%	123,584,365.94	0.94%	13.82%
热力	修理费	33,048,472.34	0.21%	37,170,013.10	0.28%	-11.09%
热力	其它	82,076,839.18	0.53%	77,018,470.11	0.58%	6.57%
热力	小计	1,706,794,012.79	10.93%	1,572,152,731.04	11.90%	8.56%
其它	其它	48,582,186.00	0.31%	43,916,061.92	0.33%	10.63%
其它	小计	48,582,186.00	0.31%	43,916,061.92	0.33%	10.63%

说明

电力成本中折旧费增幅 31.50%，主要原因是随州发电、荆州热电二期火电项目及部分光伏项目投产转固，计提折旧费用同比增加。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1 家子公司，减少 1 家子公司，新增子公司方式为投资设立，减少子公司方式为吸收合并。

(1) 经履行公司内部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子公司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并以其为主体投资建设新能源项目，2024 年 6 月 28 日完成工商注册。

(2) 经履行公司内部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湖北电力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完成工商注销。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244,812,404.4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3.4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15,627,343,244.40	89.86%
2	荆门市中荆热能有限公司	221,423,587.40	1.27%
3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158,052,070.80	0.91%
4	武汉市东西湖区能源有限公司	130,400,942.19	0.75%
5	中韩（武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7,592,559.70	0.62%
合计	--	16,244,812,404.49	93.41%

##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749,242,024.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8.8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4.20%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26,988,421.08	64.20%
2	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建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4,983,918.69	1.57%
3	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榆神煤电有限公司	177,989,015.10	1.14%
4	山西科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24,015.71	0.96%
5	陕西华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149,256,654.35	0.96%
合计	--	10,749,242,024.93	68.83%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 6.3.3 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

##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管理费用	121,096,945.71	112,500,235.61	7.64%	
财务费用	539,596,089.10	417,397,566.96	29.28%	
研发费用	24,128,751.98	55,442,530.81	-56.48%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较上期减少。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智能控制技术在火电厂化学水岛处理工艺中的研究与应用	提升膜系统自诊断分析水平、加强原水预处理的智能加药控制、提升离子交换树脂智慧运行水平，实现化学水岛“黑灯运行”。	正在开展前期技术研发工作，已确定技术方案。	研发适用膜系统的智能加药和智能清洗、原水预处理药剂智能投加、离子交换器的再生系统智慧运行、三维智能无人巡检锅炉补给水系统，使火电厂化学水岛具备“黑灯运行”条件。	降低人员工作强度，减少耗材更换，节省运维费用。实现复杂的运行情况下水处理的快速反应和精准调控，每年可节省百余万元。
动火作业、高处作业及脚手架作业反违章智能识别系统的研究与应用	提升高风险作业过程的风险控制水平，对现场违章信息做到即发生即制止，减少因人为因素导致的错误，提升工作效率，节省人工成本。	正在开展技术研发工作。	提升违章模型识别准确率至 90%，降低误报率。对现场违章行为做到实时预警和制止，力争降低现场违章行为为 15%。	提升发电行业生产过程的风险管控水平，减少人员伤亡事故发生，提升公司科技水平。
面向电力现货市场的虚拟电厂运营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应用	基于源、网、荷、储资源负荷特性，在多市场多交易品种场景下实现资源的最大化利用。	技术研发工作已完成，定制设备已进入现场实施安装。	开发适用的由源网荷储多类资源灵活接入与精准调控系统，形成申报跟踪模型，提升辅助决策准确性，从而增加运营收益并减少风险。	积极获得能源统筹运营下资源功能互补和价值互补带来的效益，在适应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中提前布局。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0	40	25.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0.91%	0.77%	0.1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43	30	43.33%
硕士	7	7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	4	00.00%
30~40 岁	13	18	-27.78%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3,049,787.00	78,408,400.00	-32.3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31%	0.54%	-0.2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28,921,035.02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54.51%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科技项目中研发应用的设备费用进行了资本化，导致资本化研发投入占比同比上升幅度较大。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24,763,274.96	17,382,093,733.65	1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9,776,774.42	15,034,616,779.42	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4,986,500.54	2,347,476,954.23	67.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70,238.91	60,085,601.02	-22.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0,994,513.33	6,900,818,648.82	-23.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4,224,274.42	-6,840,733,047.80	-23.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81,782,666.28	20,506,211,333.50	9.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29,876,857.75	15,691,066,550.26	3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905,808.53	4,815,144,783.24	-80.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331,965.35	321,888,689.67	-217.2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67.63%，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36.57%，主要原因是本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较多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80.23%，主要原因是本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较多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217.22%，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58,750.95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57,650.88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86,323.90 万元的综合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同比增加较净利润同比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88,187.37 万元、固定资产折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较上年同期增加 36,228.37 万元等原因所致。

##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1,085,717.67	2.21%	主要形成原因系报告期内联营企业净利润增加所致	否
资产减值	-72,323,204.96	-7.56%	主要形成原因系报告期计提待处置报废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0,080,661.98	2.10%	主要形成原因系报告期内电量补偿、罚款利得、保险及违约赔偿收入等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4,800,111.79	0.50%	主要形成原因系报告期内对外捐赠支出、未决诉讼损失等所致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0,454,402.74	0.57%	607,036,568.09	1.61%	-1.04%	
应收账款	2,296,333,914.79	5.69%	2,007,701,560.03	5.34%	0.35%	
存货	953,381,654.15	2.36%	725,864,348.94	1.93%	0.43%	
投资性房地产	128,422,232.66	0.32%	134,272,374.49	0.36%	-0.04%	
长期股权投资	303,407,901.00	0.75%	312,928,537.97	0.83%	-0.08%	
固定资产	27,369,245,057.35	67.81%	25,151,160,482.87	66.89%	0.92%	
在建工程	3,908,071,475.49	9.68%	2,276,317,480.36	6.05%	3.63%	
使用权资产	672,420,637.46	1.67%	700,020,453.29	1.86%	-0.19%	
短期借款	4,230,984,364.79	10.48%	6,234,239,370.64	16.58%	-6.10%	
合同负债	47,011,110.83	0.12%	63,128,463.68	0.17%	-0.05%	
长期借款	15,734,134,094.10	38.98%	14,611,230,478.60	38.86%	0.12%	
租赁负债	570,860,301.55	1.41%	575,402,185.57	1.53%	-0.1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858,913.47		575,504.15					47,434,417.62
金融资产小计	46,858,913.47		575,504.15					47,434,417.62
上述合计	46,858,913.47		575,504.15					47,434,417.62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29,300.00	土地复垦保证金
货币资金	40,928.58	ETC 保证金
应收账款	49,371,720.92	质押借款
合计	50,141,949.50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179,596,731.76	6,199,809,165.49	-16.46%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 为固 定资 产投 资	投资 项目 涉及 行业	本 报 期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际 投 入 金 额	资 金 来 源	项 目 进 度	预 计 收 益	截 止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现 的 收 益	未 达 到 计 划 进 度 和 预 计 收 益 的 原 因	披 露 日 期 (如 有)	披 露 索 引 (如 有)
国能 长源 汉川 四期 2×100 万千 瓦扩 建项 目	自建	是	火电	2,186, 511,40 0.00	3,533, 424,60 0.00	自有 资金 和贷 款	48.11 %	10.89 %	0.00	报告 期 内 项 目 处 于 基 建 期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 资讯 网： 2023- 034， 关于 增资 所属 子公 司并 投资 建设 国能 长源 汉川 四期 2×100 万千 瓦扩 建项 目的 公告

国能长源荆门市源网荷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掇刀200MW子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36,583,800.00	1,114,669,600.00	自有资金和贷款	100.00%	6.57%	68,418,926.62	报告期内项目全容量投产转商运,但未达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2022年03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2022-034, 关于增资控股子公司并投资建设国能长源荆门市源网荷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掇刀200MW子项目的公告
国能长源荆门市源网荷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钟祥子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54,484,400.00	1,639,384,400.00	自有资金和贷款	48.31%	6.25%	14,147,548.53	报告期内项目尚未全容量投产	2022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2022-081, 关于增资控股子公司并投资建设国能长源荆门市源网荷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钟祥子项目的公告

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二期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270,761,200.00	1,269,591,400.00	自有资金和贷款	41.69%	6.58%	5,670,067.86	报告期内项目尚未容量投产	2022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2022-079，关于增资所属子公司并投资建设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二期项目的公告
国能长源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一期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146,040,000.00	1,964,140,000.00	自有资金和贷款	78.88%	6.60%	7,728,078.50	报告期内项目尚未容量投产	2022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2022-080，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并投资建设国能长源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一期项目的公告



国能长源潜江浩口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337,420,000.00	529,100,000.00	自有资金和贷款	50.31%	6.63%	15,038,575.19	报告期内项目尚未全容量投产	2023年03月23日	巨潮资讯网：2023-018，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并投资建设国能长源潜江浩口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
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三期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321,566,200.00	540,396,500.00	自有资金和贷款	25.89%	6.59%	16,470,664.78	报告期内项目尚未全容量投产	2023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2023-035，关于增资所属子公司并投资建设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三期项目的公告

国能长源谷城县冷集镇23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480,119,400.00	493,189,400.00	自有资金和贷款	44.74%	7.84%	845,812.05	报告期内项目尚未全容量投产	2023年11月30日	巨潮资讯网：2023-107，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并投资建设国能长源谷城县冷集镇23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
合计	--	--	--	3,833,486,400.00	11,083,895,900.00	--	--	--	128,319,673.53	--	--	--

注：预计收益为项目全投资收益率（税前）。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	募集	证券	募集	募集	本期	已累	报告	报告	累计	累计	尚未	尚未	闲置
----	----	----	----	----	----	----	----	----	----	----	----	----	----

年份	方式	上市日期	资金总额	资金净额(1)	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4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12月03日	300,000	299,154.12	292,260.87	292,260.87	97.70%	0	0	0.00%	6,893.25	待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	0
合计	--	--	300,000	299,154.12	292,260.87	292,260.87	97.70%	0	0	0.00%	6,893.2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承销费用 845.88 万元后实际到款 299,154.12 万元，累计使用 292,260.87 万元，其中投向募集承诺投资项目资金 292,122.19 万元（含补流资金 46,683.44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项目自有资金 243,238.75 万元、谷城冷集募集项目资金 2,200 万元）；支付中介费用 138.68 万元（含置换发行费用 47.17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893.25 万元；收到银行利息收入净额（减手续费）29.13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6,922.38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二期项目	2024年12月03日	项目建设资金	新能源	否	60,562	60,562	57,154.23	57,154.23	94.37%	已完成并网17.7万千瓦	186.7	567.01	不适用	否
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三期项目	2024年12月03日	项目建设资金	新能源	否	41,418	41,418	41,418	41,418	100.00%	已完成并网10万千瓦	1,647.07	1,647.07	不适用	否
国能长源	2024年12	项目建设	新能源	否	16,800	16,800	16,800	16,800	100.00%	已完成并	-122.0	-122.0	不适用	否

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二期 100MW 项目	月 03 日	资金								网 4 万千瓦	9	9		
国能长源荆门市源网荷储百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钟祥子项目光伏电站	2024 年 12 月 03 日	项目建设资金	新能源	否	25,820	25,820	25,820	25,820	100.00%	已完成并网 30 万千瓦	511.13	1,414.75	不适用	否
国能长源潜江浩口 200 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2024 年 12 月 03 日	项目建设资金	新能源	否	30,710	30,710	30,710	30,710	100.00%	已完成并网 13.1 万千瓦	1,503.86	1,503.86	不适用	否
国能长源谷城县冷集镇 230 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2024 年 12 月 03 日	项目建设资金	新能源	否	35,400	35,400	31,914.52	31,914.52	90.15%	已完成并网 2.9 万千瓦	84.58	84.58	不适用	否
国能长源荆州市纪南镇 100 MW	2024 年 12 月 03 日	项目建设资金	新能源	否	12,940	12,940	12,940	12,940	100.00%	2024 年 09 月 12 日	1,772.08	1,772.08	不适用	否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国能长源巴东县沿渡河镇 100 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2024 年 12 月 03 日	项目建设资金	新能源	否	13,632	13,632	13,632	13,632	100.00%	2024 年 11 月 27 日	775.32	775.32	不适用	否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罗汉寺 70MW 农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2024 年 12 月 03 日	项目建设资金	新能源	否	7,505	7,505	7,505	7,505	100.00%	2024 年 03 月 06 日	66.73	863.34	不适用	否
国电长源谷城县盛康镇 50 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2024 年 12 月 03 日	项目建设资金	新能源	否	7,545	7,545	7,545	7,545	100.00%	已完成并网 4.7 万千瓦	312.59	317.42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2,332	252,332	245,438.75	245,438.75	--	--	6,737.97	8,823.3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7,668	47,668	46,683.44	46,683.44	97.93%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7,668	47,668	46,683.44	46,683.44	97.9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300,000	300,000	292,122.19	292,122.19	--	--	6,737.97	8,823.34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	截至报告期末，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二期项目、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三期项目、国能长源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二期 100MW 项目、国能长源荆门市源网荷储百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钟祥子项目、国能长源潜江浩口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国能长源谷城县冷集镇 230MW 农光													

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国电长源谷城县盛康镇 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均尚未完成全容量并网，因此“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 国能长源荆州市纪南镇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国能长源巴东县沿渡河镇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罗汉寺 7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至本报告期末尚不足一个完整年度，因此“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4）第 011515 号），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49,277.05 万元。202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243,285.92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待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火力发电	86,164,800.00	2,450,841,164.73	1,724,820,361.30	2,404,202,945.20	133,617,645.33	97,613,132.76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火力发电	873,600,000.00	1,842,526,972.65	1,139,271,412.98	2,586,854,921.12	165,919,674.16	123,606,959.17
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火力发电	1,113,600,000.00	3,667,441,964.60	1,459,081,563.44	2,799,435,534.43	222,211,171.60	184,644,389.08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火力发电	345,106,420.00	581,644,042.44	456,161,130.34	638,068,229.98	23,178,022.40	18,061,922.85
国能长源武汉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屋出租与物业管理	100,000,000.00	193,638,873.41	109,381,055.92	58,010,338.37	4,676,527.92	3,558,452.68
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力发电	381,487,000.00	1,390,234,628.24	530,541,432.18	198,555,734.38	9,596,883.95	8,531,829.87
国能长源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售电	200,010,000.00	230,297,195.23	215,954,332.47	36,209,674.57	17,398,627.99	12,945,195.24
国能长源随州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火力发电	1,500,000,000.00	4,744,359,476.63	1,370,101,083.50	1,997,326,219.27	134,584,718.34	127,449,770.20
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火力发电	2,590,500,000.00	10,563,313,640.56	3,305,145,176.47	4,071,422,708.69	447,996,208.03	367,081,836.75
国能长源武汉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火力发电	815,870,000.00	1,962,786,043.01	1,118,971,621.08	2,106,952,980.07	19,105,483.21	8,581,202.70
国能长源恩施水电	子公司	水力发电	637,988,527.00	2,315,872,725.71	1,078,372,229.31	325,214,364.28	38,517,997.	-24,076,561.

开发有限公司							20	11
国能长源十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力发电	516,750,000.00	746,310,908.61	452,446,130.00	46,164,162.51	- 481,219.52	858,045.43
国能长源汉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134,750,000.00	411,053,533.41	156,956,717.15	36,518,772.24	4,600,404.42	4,909,215.24
国能长源安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力发电	112,800,000.00	296,082,831.94	99,806,657.64	29,209,256.67	5,044,751.11	4,944,751.11
国能长源石首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119,610,000.00	353,770,702.65	131,507,961.22	33,514,200.23	7,213,719.57	7,357,696.53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302,949,900.00	991,192,895.90	374,413,680.16	103,474,461.12	23,973,044.87	24,200,843.12
国能长源公安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156,670,000.00	469,616,900.67	173,381,123.39	40,994,088.98	7,675,711.91	7,736,285.60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678,690,000.00	1,580,248,468.88	349,616,816.73	133,398,593.19	5,214,846.97	5,111,266.76
国能长源随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498,040,000.00	2,381,482,467.01	465,792,464.29	123,494,302.95	- 4,916,838.03	- 5,204,786.08
国能长源荆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128,000,000.00	495,177,931.00	146,375,151.81	33,631,039.07	17,563,432.35	17,720,776.63
国能长源巴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100,000,000.00	345,075,590.49	98,739,565.91	15,756,730.50	7,736,840.35	7,753,214.95
国能长源谷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218,800,000.00	724,595,692.22	223,026,023.49	11,005,136.17	4,331,217.83	3,971,753.20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100,000,000.00	371,700,890.51	95,264,476.63	28,430,820.77	567,345.05	667,274.41
国能长源潜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160,000,000.00	628,887,031.96	175,528,280.78	22,647,039.19	14,598,588.75	15,038,575.19
国能长源新能源开	子公司	光伏发电	60,000,000.00	24,508,861.98	24,505,541.53	25,541.53	25,541.53	25,541.53



发（江陵县）有限公司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创业投资	136,600,000.00	779,507,305.92	677,355,342.15	60,058,603.94	5,483,765.67	5,200,255.5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电力有利于压减企业层级，优化上市公司管理架构。湖北电力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当期损益产生实质性影响。
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	设立	处于基建期，对公司整体业绩无较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汉川一发是以火力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为 4 台 33 万千瓦燃煤机组，注册资本 8,616.48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汉川一发资产总值 245,084.12 万元，净资产 172,482.04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49.38 亿千瓦时，售热量 474.26 万吉焦，实现营业收入 240,420.29 万元、营业利润 13,361.76 万元、净利润 9,761.31 万元。汉川一发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6,492.5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入炉综合标煤单价同比下降所致。

（2）荆门公司是以火力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为 2 台 64 万千瓦燃煤机组，注册资本 87,360 万元，本公司出资 86,4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98.9%。截至报告期末，荆门公司资产总值为 184,252.70 万元，净资产 113,927.14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55.18 亿千瓦时，售热量 485.63 万吉焦，实现营业收入 258,685.49 万元、营业利润 16,591.97 万元、净利润 12,360.70 万元。荆门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10,216.9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入炉综合标煤单价同比下降及计提资产减值同比减少。

（3）荆州公司是以火力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为 2 台 33 万千瓦及 2 台 35 万千瓦热电联产机组。注册资本为 111,36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荆州公司资产总值为 366,744.20 万元，净资产 145,908.16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58.90 亿千瓦时，售热量 660 万吉焦，实现营业收入 279,943.55 万元、营业利润 22,221.12 万元、净利润 18,464.44 万元。荆州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16,846.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增加及其他业务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4）长源一发是以火力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为 1 台 33 万千瓦燃煤机组，注册资本为 34,510.64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84.42%。截至报告期末，长源一发资产总值为 58,164.40 万元，净资产 45,616.11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15.12 亿千瓦时，售热量 55.17 万吉焦，实现营业收入 63,806.82 万元、营业利润 2,317.80 万元、净利润 1,806.19 万元。长源一发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1,680.39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增加及入炉综合标煤单价同比下降所致。

（5）武汉实业主要业务为房屋出租、物业管理与餐饮服务等，其主要资产为国家能源大厦。武汉实业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

期末，武汉实业资产总值 19,363.89 万元，净资产 10,938.11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801.03 万元、营业利润 467.65 万元、净利润 355.85 万元。武汉实业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179.92 万元，主要原因是营业成本等费用减少所致。

(6) 湖北新能源是以风力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 21.4 万千瓦，注册资本为 38,148.7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湖北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139,023.46 万元，净资产 53,054.14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4.03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19,855.57 万元、营业利润 959.69 万元、净利润 853.18 万元。湖北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减少 3,029.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同比减少和电价同比降低所致。

(7) 售电公司是以电力销售为主的企业，注册资本 20,001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售电公司资产总值为 23,029.72 万元，净资产 21,595.43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620.97 万元、营业利润 1,739.86 万元、净利润 1,294.52 万元。售电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加 1,227.93 万元，主要原因是售电业务代理费增加所致。

(8) 随州公司是以火力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为 2 台 66 万千瓦燃煤机组。注册资本为 15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随州公司资产总值为 474,435.95 万元，净资产 137,010.11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49.32 亿千瓦时，售热量 10.09 万吉焦，实现营业收入 199,732.62 万元、营业利润 13,458.47 万元、净利润 12,744.98 万元。随州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16,123.30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增加及入炉综合标煤单价同比下降所致。

(9) 汉川公司是以火力发电为主的企业，现有装机容量为 2 台 100 万千瓦燃煤机组，在建 2 台 100 万千瓦燃煤机组，注册资本 259,05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汉川公司资产总值为 1,056,331.36 万元，净资产 330,514.52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101.07 亿千瓦时，售热量 237.77 万吉焦，实现营业收入 407,142.27 万元、营业利润 44,799.62 万元、净利润 36,708.18 万元。汉川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10,243.40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同比增加所致。

(10) 青山公司是以火力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为 2 台 35 万千瓦热电联产机组，注册资本为 81,587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青山公司资产总值为 196,278.60 万元，净资产 111,897.16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33.79 亿千瓦时，售热量 449.01 万吉焦，实现营业收入 210,695.30 万元、营业利润 1,910.55 万元、净利润 858.12 万元。青山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806.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同比增加及入炉综合标煤单价同比下降所致。

(11) 恩施水电是以水力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 37.81 万千瓦，注册资本 63,798.8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恩施公司资产总值为 231,587.27 万元，净资产 107,837.22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完成发电量 10.56 亿千瓦时，营业收入 32,521.44 万元、营业利润-3,851.80 万元、净利润-2,407.66 万元。恩施公司净利润同比减少 5,260.55 万元，主要原因是迎峰度夏丰枯急转，下半年来水同比减少导致发电量减少所致。

(12) 十堰水电是以水力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为 8.9 万千瓦，注册资本为 51,67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十堰公司资产总值为 74,631.09 万元，净资产 45,244.61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1.43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4,616.42 万元、营业利润-48.12 万元、净利润 85.80 万元。十堰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减少 2,017.41 万元，主要原因是迎峰度夏丰枯急转，下半年来水同比减少导致发电量减少所致。

(13) 汉川新能源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注册资本为 13,475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汉川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41,105.35 万元，净资产 15,695.67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1.07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3,651.88 万元、营业利

润 460.04 万元、净利润 490.92 万元。汉川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减少 118.58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发电量同比减少及电价同比降低所致。

(14) 安陆新能源是以风力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 5 万千瓦，注册资本为 11,28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安陆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29,608.28 万元，净资产 9,980.67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0.84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2,920.93 万元、营业利润 504.48 万元、净利润 494.48 万元。安陆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减少 873.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折旧费、财务费用等固定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15) 石首综合能源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 8 万千瓦，注册资本为 11,961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石首综合能源资产总值为 35,377.07 万元，净资产 13,150.80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1.03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3,351.42 万元、营业利润 721.37 万元、净利润 735.77 万元。石首综合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减少 185.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发电量同比减少及电价同比降低所致。

(16) 荆门新能源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注册资本为 30,294.99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61.82%。截至报告期末，荆门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99,119.29 万元，净资产 37,441.37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3.16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10,347.45 万元、营业利润 2,397.30 万元、净利润 2,420.08 万元。荆门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减少 1,863.81 万元，主要原因是资产折旧及财务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17) 公安新能源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装机容量 10 万千瓦，注册资本为 15,667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公安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46,961.69 万元，净资产 17,338.11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1.34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4,099.41 万元、营业利润 767.57 万元、净利润 773.63 万元。公安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减少 580.70 万元，主要原因是资产折旧及财务费用同比增加、电价同比下降所致。

(18) 钟祥新能源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注册资本为 678,69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65%。截至报告期末，钟祥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158,024.85 万元，净资产 34,961.68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4.37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13,339.86 万元、营业利润 521.48 万元、净利润 511.13 万元。钟祥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减少 392.50 万元，主要原因是资产折旧及财务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19) 随县新能源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注册资本为 49,804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随县新能源资产总值 238,148.25 万元，净资产 46,579.25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4.63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12,349.43 万元、营业利润 -491.68 万元、净利润 -520.48 万元。随县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减少 1,691.68 万元，主要原因是资产折旧及财务费用等同比增加、电价同比降低所致。

(20) 荆州新能源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注册资本为 12,80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荆州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49,517.79 万元，净资产 14,637.52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1.16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3,363.10 万元、营业利润 1,756.34 万元、净利润 1,772.08 万元。荆州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1,772.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处于基建期尚未投产所致。

(21) 巴东新能源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巴东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34,507.56 万元，净资产 9,873.96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0.48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1,575.67 万元、营业利润 773.68 万元、净利润 775.32 万元。巴东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775.3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处于基建期尚未投产所致。

(22) 谷城新能源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注册资本为 21,88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谷城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72,459.57 万元，净资产 22,302.60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0.39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1,100.51 万元、营业利润 433.12 万元、净利润 397.18 万元。谷城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392.3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处于基建期尚未投产所致。

(23) 屈家岭新能源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屈家岭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37,170.09 万元，净资产 9,526.45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1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2,843.08 万元、营业利润 56.73 万元、净利润 66.73 万元。屈家岭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减少 729.88 万元，主要原因是资产折旧及财务费用同比增加、电价同比降低所致。

(24) 潜江新能源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注册资本为 16,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报告期末，潜江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62,888.70 万元，净资产 17,552.83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4.63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2,264.70 万元、营业利润 1,459.86 万元、净利润 1,503.86 万元。潜江新能源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 1,503.8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处于基建期尚未投产所致。

(25) 江陵新能源是湖北新能源的全资子公司，是以光伏发电为主的企业，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江陵新能源资产总值为 2,450.89 万元，净资产 2,450.55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55 万元、营业利润 2.55 万元、净利润 2.55 万元。

(26) 华工创投是以创业投资为主营业务的投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3,660 万元，本公司出资 3,196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23.4%。截至报告期末，华工创投资产总值为 77,950.73 万元，净资产为 67,735.53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005.86 万元、营业利润 548.38 万元、净利润 520.03 万元。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随着 2024 年湖北省经济逐渐回升，全社会用电量增长平稳。根据湖北省能源局预测，综合全省经济发展主要指标预测和用电结构及用电特性等因素，预计 2025 年全省全社会用电量 309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左右，正常气象条件下迎峰度夏、度冬期间电力总体平衡，极端情况下，可能出现时段性、局部性电力缺口。

近年来，在“双碳”目标驱动下，湖北电网新能源发展迅速，2024 年新能源装机容量已经成为湖北省第一大电源类型。随着全国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新能源上网电价进一步市场化改革，新能源上网电量将全面参与市场交易，将对公司电价产生一定影响。新能源新增装机、外购电量及来水情况，将对省内火电设备利用小时产生影响。

煤炭市场方面，预计 2025 年国内煤炭市场供需总体平衡偏宽，现货煤炭价格中枢有望继续下移。供应侧，晋陕蒙主产区煤炭产量或略有增加；新疆区域产量延续上升态势，叠加疆煤外运通道及运能增加，预计在内陆市场份额上升；进口煤预计仍将在相对高位。需求侧，随着国内经济企稳向好，带动能源需求总量保持一定增长；水电、新能源对煤电的替代作用将进一步显现，电煤需求总量增幅趋缓，非电用煤需求预计总体稳定。政策

面，随着煤炭供需矛盾缓解，能源保供压力释放，政策监管预计趋缓，政策调控更趋灵活合理，维护煤炭市场平稳有序运行。

##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作为国家能源集团控股的上市公司和湖北区域骨干发电企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能源保供新形势、双碳政策新要求、能源转型新趋势，主动融入新型能源体系及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坚持发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战新产业规模质量发展，大力发展新能源，高标准建设高效煤电，全面拓展综合能源服务，加快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安全健康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努力将公司建成一流综合能源示范企业。

## （三）经营计划

### 1.2024 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新增新能源项目储备 111.5 万千瓦，现有资源储备达到 413 万千瓦，其中风电 194 万千瓦、光伏 219 万千瓦，新能源布局更加优化，结构更加均衡；高质高效推进前期工作，完成分布式光伏项目投资决策 14 个、共 11 万千瓦；扎实推进项目建设，汉川四期项目整体进度超前，荆门基地掇刀子项目、荆州纪南、巴东沿渡河光伏及所属 9 家企业厂内分布式光伏全容量并网，当年新增新能源装机 88.07 万千瓦，创历史新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装机达到 1121.85 万千瓦，可再生能源装机占比 25.93%，同比提高 5.11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未发生人身伤亡及设备损坏事故，未发生影响公司形象的安全、环保、违法、廉政和稳定事件。全年完成发电量 401.00 亿千瓦时，实现年度计划的 107.84%，同比增长 22.46%；完成供热量 2490.29 万吉焦，实现年度计划的 104.07%，同比增长 8.84%。

### 2.2025 年经营计划

#### （1）总体工作思路

2025 年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十四五”规划收官和“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的关键之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董事会决策部署，牢牢把握公司“稳中求进、安全为本、创新引领、高质发展”的工作方针，做好新型能源体系及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工作，认清形势任务，久久为功，善作善成，聚焦科技创新，提质转型发展，高质量创建一流综合能源示范企业，完成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股东和广大投资者。

#### （2）主要工作目标

安全稳定目标：全年争取“零非停”，确保不发生人身伤亡及设备损坏事故，不发生影响公司形象的安全、环保、违法、廉政和稳定事件。

经营发展目标：新能源项目开工 20 万千瓦，新增新能源装机 30 万千瓦；汉川四期项目实现“双投”；实现营业收入 168 亿元，发电量 391 亿千瓦时，供热量 2365 万吉焦，供电煤耗 295.9 克/千瓦时，火电利用小时和标煤单价对标保持区域先进。

上述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盈利预测，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 （3）主要工作措施

全力抓实强基固本，持续推动保供能力再提升。进一步强化安全基础管理，高质量推进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建设，加强“现场、现实、现在”管理，结合生产、基建和季节特点，

强化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深化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做好重点项目、重要时段、重大设备安全管控。进一步强化生产基础管理，优化设备运维管理，规范生产管理行为，严格执行各项规程；强化技术监督管理，重视生态环境保护。

全力抓实价值创造，持续推动运营质效再提升。聚焦市场营销增收提效，正确把握市场与政策的关系，加强交易预算推演和复盘分析，打造核心竞争优势。正确把握安全与调峰的关系，充分发挥差异化竞争优势，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推动高参数、大容量、灵活性机组发挥深度调峰能力。正确把握供热与灵活的关系，积极适应现货市场要求，最大限度发挥机组潜能，兼顾热、电两个市场，有效调节供热与发电出力，做好热、电协同，提升综合响应能力。聚焦燃料采购降本提效，统筹好内部资源与外部长协，统筹好厂外运输与厂内管控，进一步强化厂内燃料管理，全面开展量、质、价对标，严格接卸、验收、储存、耗用全流程管控，控降厂内费用。

全力抓实创新赋能，持续推动发展水平再提升。拓展新能源发展理念，统筹考虑区域资源情况、市场需求、电价政策、电网消纳和开发条件，明晰新能源发展方向、重点和布局。坚持绿色发展，全力推动已申报项目纳规，支撑新能源接续发展。聚焦科技创新着力方向，深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大与科研院校合作力度，推动省级研发平台申报和建设，促进更多成果落地，推动科技创新更好赋能企业发展。深度融合推动产业创新，落实智慧化光伏场站统一建设标准，探索布局用户侧综合智慧能源服务项目。

全力抓实精益管理，持续推动治理效能再提升。深入开展“三支队伍”评审，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和选用机制，提升高层级人才占比，增强全员绩效考核的精准性和统一性。全面深化管理提升，常态化抓好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强化信息披露、关联交易、ESG管控和市值管理，不断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形象和品牌价值。推动新能源管理整合，健全统一的生产、运营、建设标准体系和制度体系，发挥专业化运营和规模化优势，打造集约化管理品牌，构建智慧化管控平台，提升专业化运营品质。全面防范风险隐患，进一步完备合规管理和风险防控体系，深入推动全级次穿透式管控，建立健全合规管理前移、法律风险防线前移等工作机制，提高防范化解风险能力。严格再融资募集资金管理，把握好工作流程和信息披露两个关键，确保募集资金依法合规使用。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根据公司能源保供行业的特点，为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加强重大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在对 2024 年重大风险的监控基础上，结合国内外市场环境等形势变化因素，公司组织开展了 2025 年度重大风险的评估工作，评估结果依次为：合规风险；市场竞争风险；投资风险；工程项目管理风险；采购管理风险。

##### 1. 合规风险

作为上市公司，在关联交易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内幕信息管理、法律纠纷与诉讼等方面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合规风险需要从多角度进行管控。公司将通过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加强内部培训和监督，审查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关联人基本信息，规范公司信息披露程序，跟踪管理法律诉讼全过程等措施，有效降低合规风险并维护公司稳定发展。

##### 2. 市场竞争风险

2025 年，随着全国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新能源上网电价进一步市场化改革，新能源企业不再享受保障性收购，通过中长期交易、现货交易全面入市，将对公司电价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政策研究和市场研判，提高市场风险应对能力和管控能力，同时做好安全生产和设备维护，进一步强化精益管理，全面压降运营成本，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确保经营风险可控。

### 3.投资风险

受国家经济发展、能源供需和市场形势等方面的影响，投资项目可能出现项目设计方案、投资总额、预期收益、产品价格以及产品交易量变动等方面的风险。在项目前期可行性研究与论证中，资产投入运行后出现国家政策变化预估不足、市场形势发展变化较快等情况，从而导致项目投产预期收益率与项目前期可行性研究论证不符。2025年，公司将对项目投资加强战略分析，充分论证评估，锁定边界条件，避免出现投资失误；加强与当地政府和当地居民沟通，争取支持，获得环保、水保、接入系统批复文件，为项目建设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增强项目实施的合规合法性；进一步优化建设方案，降低造价，抓好工程管理，确保工程安全、质量和进度，提高项目收益。新能源项目投产后密切跟踪电力市场发展情况，积极参与电力市场交易，提升项目发电能力，保证项目上网发电量和电价。

### 4.工程项目管理风险

近年来中国的电力基建集中快速发展，在政府出台的各种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新能源行业发展速度较为突出，导致参建单位投入的资源及人员素质存在参差不齐。各项目建设的安全、质量、进度、造价等方面，会出现落实管理制度不到位现象，以及施工质量未严格按工艺和安装质量标准执行，环保工程未严格执行环保设计、施工、验收“三同时”要求等风险。公司将加强制度建设、强化制度落实，督导所属单位层层压实安全责任、遏制安全事故的发生，加强基建项目成本控制，严把施工质量关等全过程管控，以及项目合规性建设，全方位防控工程项目管理风险。

### 5.采购管理风险

公司采购管理是企业运营中的关键环节，采购需求不准确、采购计划不及时、供应商产品质量不达标、延迟交货、合同条款不明确、合同违约等风险，都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公司将持续夯实采购管理基础，持续完善采购管理制度，加强对采购结果授权放权和供应商履约的监管；全力加强采购风险管控，加强日常采购计划审核，严控线下零星、单一来源、竞争性谈判等非竞争性采购；全面提高物资管理水平，严格规范物资主数据使用，完善物资主数据数字化、信息化、可视化建设。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5月16日	网络接待（全景网）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谈论的主要内容涉及公司2023年度经营情况、产业发展规划、业务布局、生产成本等方面。提供的资料：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2024-040，关于参加2024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情况的公告
2024年05月20日	网络接待（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谈论的主要内容涉及公司2023年度经营	巨潮资讯网：2024-041，关于2023年度

					情况、产业发展规划、业务布局、生产成本等方面。提供的资料：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业绩说明会举办情况的公告
2024 年 08 月 02 日	公司办公楼 206 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文旅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湖北省鄂旅投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湖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城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武汉七壹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谈论的主要内容涉及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产业发展规划、业务布局、生产成本等方面。提供的资料：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深交所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填报：000966 长源电力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40808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2025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并于 3 月 14 日披露了该行动方案。行动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为积极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提高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 一、聚焦主责主业，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进展

公司积极应对挑战，保持战略定力，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围绕主责主业，坚定不移推动公司做强做优做大。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公司可控总装机容量 1,091.74 万千瓦，其中火电 831 万千瓦，水电 58.11 万千瓦，风电 26.4 万千瓦，光伏 174.07 万千瓦，生物质 2.16 万千瓦。公司装机总容量占湖北全省发电装机容量 11,665.08 万千瓦（含三峡 2,240 万千瓦）。



瓦)的 9.36%，火电装机容量占湖北全省火电装机容量 4,042.53 万千瓦的 20.56%，光伏装机容量同比增长 89.95%。2024 年全年，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 401.0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2.46%，其中火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24.07%，新能源发电量同比增长 53.22%（具体以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2024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9.31 亿元，同比增长 21.15%，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8 亿元，同比增长 41.44%。

## 二、强化资本运营，助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

2024 年 11 月，公司披露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以下简称再融资）发行情况报告书。本次再融资向 16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普通股 731,707,317 股，全额募足 30 亿元，募集资金将用于共计 235 万千瓦的 10 个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再融资发行取得圆满成功。本次再融资是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推动清洁低碳转型发展的重要举措，充分发挥了上市公司进行权益融资、优化装机结构、降低负债压力的功能作用，同时也是双碳目标提出以来，湖北省首家开展再融资用于新能源项目建设的能源电力类上市公司，充分彰显了公司绿色转型发展的决心和成效。

## 三、强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切实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把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结合统一，动态修订《公司章程》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动态调整决策事项权责清单，完善公司各治理主体权责。着力建设科学理性高效董事会，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作用。规范董事会授权，定期报告董事会授权行权及执行情况，严格督办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确保董事会决策落实落地。

公司持续夯实治理基础，开展制度建设专项行动，健全完善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内部规章制度体系。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向、变更等环节进行严格把控监督，确保募集资金管理依法合规。进一步健全合规运行机制，将“合规为先、风控为要、全面主动、审慎稳健”的风险合规理念外化于行、内化于心，培育公司合规文化，提升依法合规经营水平。

##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建立重大信息内部报告机制并进行持续优化，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2021-2023 年连续三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核 A 级。未来公司将持续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前移信息披露安全屏障，强化流程管控，完善制度体系，加强组织保障，强化学习培训，提升信息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切实保障信息披露工作质量，完整、高效地向市场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重视与资本市场的沟通，建立健全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充分利用电话、邮件、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路演与反路演、接待投资者调研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及时传递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信息，积极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 五、以 ESG 为驱动，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立足能源电力行业特点和自身实际，不断把 ESG 理念与公司经营管理相融合，明确 ESG 目标管理，搭建“决策—管理—执行”的三级联动 ESG 管理架构，制定专项规划，建立健全 ESG 管理制度，健全涵盖组织体系、指标体系、议题体系、评价体系、沟通体系

的公司 ESG 管理体系，有效夯实公司 ESG 管理基础，提升 ESG 工作水平。2023-2024 年连续两年发布年度 ESG 报告，ESG 市场表现持续提升，充分展现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实践和成效。

#### **六、持续开展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在保持稳健经营的同时，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并致力于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2021 年，由于煤炭价格大幅上涨，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2022 年在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转正后，立即制定并实施了利润分配方案，与全体股东共享发展成果。2022 年度，公司分配现金股利 3,849.06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31.33%；2023 年度，公司分配现金股利 10,722.38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72%。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稳健经营和持续分红，实现“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回报，不断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展望未来，公司将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和积极回报股东的意识，聚焦主责主业，强化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不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落实到位，为增强市场信心、促进资本市场稳健发展贡献力量。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2024 年，公司认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均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行权履职。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建设科学理性高效董事会，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作用。动态调整决策事项权责清单，规范董事会授权，定期报告董事会授权行权及执行情况，完善公司治理相关方的权责。严格督办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确保董事会决策落实落地。选优配强董事会，完成 2 位非独立董事改选，新聘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证券监管规定，保持独立，认真履职，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7 次，充分发挥了“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有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了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结合信息披露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进一步加强了信息披露流程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了中小股东的权益不受侵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1.人员分开：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在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方面独立运作，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2.资产分开：公司资产完整，产权清晰，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3.财务分开：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运作保持独立性；4.机构独立：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5.业务独立：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66%	2024 年 03 月 12 日	2024 年 03 月 13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31%	2024 年 05 月 21 日	2024 年 05 月 22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49%	2024 年 07 月 04 日	2024 年 07 月 05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49%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77%	2024 年 09 月 27 日	2024 年 09 月 28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89%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8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08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冬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2023年04月21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李海滨	男	57	副董事长	离任	2023年12月20日	2025年04月21日	0	0	0	0	0	无
王强	男	45	董事	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2024年09月02日	0	0	0	0	0	无
郑峰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4年09月27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李亮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0年07月09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刘晋冀	男	60	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20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朱振刚	男	59	董事	离任	2022年05月20日	2024年07月31日	0	0	0	0	0	无
王娟	女	54	董事	现任	2024年08月27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汤湘希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5月15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王宗军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04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张红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5月20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韦正海	男	5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4年03月12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黄敏	女	41	监事	离任	2022年05月20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罗丹	男	53	职工监事	现任	2020年03月25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王强	男	45	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8月24日	2024年09月02日	0	0	0	0	0	无
郑峰	男	50	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9月10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朱虹	女	54	总会计师	现任	2014年08月20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胡谦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5月20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李军	男	5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0月13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宋艳军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4月24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刘军	男	58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离任	2017年10月25日	2024年01月17日	0	0	0	0	0	无
潘承亮	男	5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年06月18日	2025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无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4年1月1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刘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年龄原因，刘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职务，其辞职后仍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起即时生效。

2024年1月24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会主席刘宏荣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年龄原因，刘宏荣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鉴于刘宏荣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刘宏荣先生的辞职申请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就任后生效。2024年3月12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刘宏荣先生的辞职报告当日生效。

2024年7月3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朱振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正常工作调整，朱振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朱振刚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在到达董事会后即时生效。

2024年9月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王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正常工作调动，王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王强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强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王强先生辞职报告在到达董事会后即时生效。

2024年12月23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黄敏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本人工作单位不再为公司股东，黄敏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鉴于黄敏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黄敏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就任后生效。在辞职申请生效前，黄敏女士仍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2025年4月2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董事长李海滨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正常工作调动，李海滨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职务。李海滨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海滨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李海滨先生辞职报告在到达董事会后即时生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军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解聘	2024年01月17日	主动辞职
宋艳军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年04月24日	聘任
潘承亮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年06月18日	聘任
朱振刚	董事	离任	2024年07月31日	主动离职
王娟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8月27日	被选举
王强	董事	离任	2024年09月02日	主动离职
王强	总经理	解聘	2024年09月02日	主动辞职
郑峰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9月27日	被选举
郑峰	总经理	聘任	2024年09月10日	聘任
黄敏	监事	离任	2024年12月23日	主动离职
李海滨	副董事长、董事	离任	2025年04月21日	主动离职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王冬，男，1968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主任编辑。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历任国电集团总经理工作部秘书处副处长、处长，国电电力总经理工作部主任，国电集团办公厅副主任、新闻中心主任（兼）、政治工作部（党组宣传部）主任，国家能源集团党建工作部（党组宣传部、党组统战部、直属党委办公室）主任、综合管理部（党组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集团党组秘书。

郑峰，男，汉族，197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历任国电辽宁节能环保开发有限公司检修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国电沈阳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电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副主任，国电东北热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国家能源集团内蒙古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刘晋冀，男，196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历任华能精煤公司东胜分公司补连塔矿副总工程师，神府东胜煤炭公司动力部副经理、设备管理中心主任，神华神东煤炭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大柳塔矿党委书记、矿长，神华宁夏煤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神华新疆能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国家能源集团新疆公司（国能新疆电力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国家能源集团安全生产总监。

王娟，女，1971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正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国家能源集团专职董事。历任神华集团企管部经理，神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国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国家能源集团山西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李亮，男，198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主任、抽水蓄能办公室主任。历任湖北清江水布垭工程建设公司工程部主体科科长，水坝溢洪道项目部技术专责，主任工程师；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主管，战略发展部主任师，投资发展部副主任，建设管理部副主任。

汤湘希，男，1963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成本研究会常务理事。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曾任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第一、二届委员。现任湖北省鄂旅投旅游发展股份公司、武汉元丰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等未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王宗军，男，1964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位，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学术委员会主席、华中科技大学华中卓越学者。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全国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教育部科技委管理学部委员，中国经济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技术与创新管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科协决策咨询首席专家，湖北省技术创新软科学研究基地主任，湖北省技术经济管理现代化研究会理事长，武汉市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历任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科技



管理与知识产权系常务副主任、科技管理与知识产权系主任、副院长（主持工作）、院长，全球中小企业创业联合会—中国创业协会副会长。

张红，男，1982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学博士，二级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武汉大学法律与科技研究中心主任，武汉大学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中心副主任，武汉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法制委员会委员，湖北省法学会《荆楚法学》执行主编。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民商法典研究所所长，武汉市江夏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挂职）。

韦正海，男，1971年4月出生，1990年3月入伍，2022年3月转业，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在部队期间历任班长，排长，副连长，军、师机关参谋，教导员，军司令部军务处副处长、处长，副师长，空军大校副主任等职。

罗丹，男，197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现任公司职工监事，总经理助理。历任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营销科副科长、科长；国电华中分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任、社保中心副主任（兼）、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国电湖北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主任、纪检监察部主任、审计部主任（兼）、纪委副书记、组织人事部（人力资源部）主任。

朱虹，女，1970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工会主席。历任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市场营销部主任、财务部主任，国电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胡谦，男，1970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公司证券融资法律部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首席风险官、合规负责人、法律责任人，公司纪委书记。

李军，男，1968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青山发电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化学分场主任、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纪委书记兼工会主席，荆州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总经理，青山发电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汉川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宋艳军，男，197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天津电力建设公司市场部副经理，国华太仓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B厂副厂长，江苏国华陈家港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能四川天明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潘承亮，男，196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历任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审计责任人，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企业部经理，国能长源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国能长源武汉青山热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公司证券法律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审计部主任。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
--------	--------	---------	--------	--------	---------

		的职务			领取报酬津贴
李亮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管理部主任、抽水蓄能办公室主任	2021年02月24日		是
刘晋冀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业务总监	2023年04月18日	2024年12月22日	是
王娟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专职董事	2024年03月12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不包含在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冬	国家能源集团湖北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6月12日		否
李亮	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2月23日		否
李亮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18日		否
李亮	湖北核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18日		否
刘晋冀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3年08月29日		否
刘晋冀	国能数智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9月12日		否
王娟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5月08日		否
王娟	国家能源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5月08日		否
王娟	国家能源集团广东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28日		否
汤湘希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教授	2002年09月12日		是
汤湘希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博士生导师	2005年06月01日		是
汤湘希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09日	2026年06月08日	是
汤湘希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29日	2024年04月02日	是
汤湘希	湖北省鄂旅投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28日	2026年06月27日	是
汤湘希	武汉元丰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28日	2027年05月27日	是
王宗军	华中科技大学	教授	2000年05月01日		是
王宗军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24日	是
张红	武汉大学	教授	2019年06月04日		是
张红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7月01日	2025年06月30日	是

张红	南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1月02日	2026年01月01日	是
张红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1月02日	2024年04月16日	是
张红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3月01日	2026年02月28日	是
胡谦	国家能源集团湖北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0月11日		否
潘承亮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7月18日	2027年07月17日	否
潘承亮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年05月14日	2027年05月13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除董事长、独立董事、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外的其他董、监事均不以董、监事的身份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以其在公司所任职务领取报酬。公司聘请的独立董事的津贴根据企业规模以及所处行业，参考同类上市公司水平确定标准，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经理层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经理层薪酬分配管理办法提出年度薪酬考核兑现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报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按规定完成了上述报酬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冬	男	57	董事长、党委书记	现任	99.45	否
李海滨	男	57	副董事长	离任	0	是
郑峰	男	50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6	否
王强	男	45	董事、总经理	离任	54.87	是
李亮	男	42	董事	现任	0	是
刘晋冀	男	60	董事	现任	0	是
朱振刚	男	59	董事	离任	0	是
王娟	女	54	董事	现任	0	是
汤湘希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王宗军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7.5	否
张红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7.9	否
韦正海	男	53	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	现任	99.6	否
黄敏	女	41	监事	现任	0	否
罗丹	男	53	职工监事	现任	84.93	否
朱虹	女	54	总会计师	现任	101.44	否
胡谦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101.27	否
李军	男	56	副总经理	现任	98.14	否

宋艳军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25.6	否
刘军	男	58	董事会秘书、 总法律顾问	离任	3.8	否
潘承亮	男	5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6.96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王冬先生、王强先生、朱虹女士、胡谦先生、李军先生、韦正海先生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含补兑现其 2021-2023 年任期激励。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3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4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18 日	2024 年 06 月 19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07 日	2024 年 08 月 08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10 日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27 日	2024 年 09 月 28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1 日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9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8 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4-106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冬	10	5	5	0	0	否	5
李海滨	10	3	5	2	0	否	2
王强	5	3	2	0	0	否	4
郑峰	4	2	2	0	0	否	1
李亮	10	3	5	2	0	否	5
刘晋冀	10	3	5	2	0	否	5
朱振刚	3	2	1	0	0	否	2
王娟	6	3	3	0	0	否	2
汤湘希	10	5	5	0	0	否	6
王宗军	10	3	5	2	0	否	5
张红	10	5	5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行权履职。积极参加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同时深入了解生产经营、内部控制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运用专业优势为公司提出合理化意见和建议，经充分沟通，有关意见和建议均被公司采纳，确保了公司决策科学高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ESG）委员会	王冬、李海滨、王宗军	1	2024年04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投资计划安排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阅须经董事会审批的重大资本开支、投资、	无

				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 (ESG) 报告》《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并购重组； 审阅公司 ESG 报告。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汤湘希、王宗军、张红	5	2024 年 01 月 09 日	听取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计划。	同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拟定的 2023 年报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拟定的内控审计工作计划安排。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评估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无
			2024 年 04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形成初步审计意见）。	保持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前的审议意见，并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处理了资产负债日期后事项，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评估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无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3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的 2023 年度审	评估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跟踪和了解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监督公	无

				<p>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注入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p>	<p>计工作中，较圆满地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p>	<p>司内部审计质量与财务信息披露。</p>	
			<p>2024 年 08 月 27 日</p>	<p>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p>	<p>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p>	<p>无</p>

			2024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事项的议案》 《关于聘请2024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其报酬事项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与中兴华所审计师就2024年度财务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师就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无
提名委员会	王宗军、王冬、张红	4	2024年04月24日	审议通过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将宋艳军先生作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提交董事会审议。	对公司高管的资质和录用标准、遴选程序提出建议，对具体候选人提名和审议。	无
			2024年06月11日	审议通过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将潘承亮先生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提交董事会审议。	对公司高管的资质和录用标准、遴选程序提出建议，对具体候选人提名和审议。	无
			2024年08月06日	审议通过 《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王娟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对公司董事的资质和录用标准、遴选程序提出建议，对具体候选人提名和审议。	无
			2024年09月10日	审议通过 《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提名郑峰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将郑峰先生作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提交董事会审议。	对公司董事、高管的资质和录用标准、遴选程序提出建议，对具体候选人提名和审议。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红、汤湘希、李海滨	2	2024年06月11日	审议通过 《关于2023年度公司高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至公司董	审阅、批准及监督公司高级管理人	无



				管人员薪酬考核兑现的议案》。	事会审议。	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2024年08月06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管人员2021-2023年度任期激励考核兑现的议案》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阅、批准及监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无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64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72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7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91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052
销售人员	36
技术人员	533
财务人员	110
行政人员	831
服务及其他辅助人员	165
合计	4,7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71
本科学历	1,577
大专学历	1,648
中专、技校	925
高中及以下学历	406
合计	4,727

### 2、薪酬政策

公司坚持工资总额及职工工资增长与企业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提高相匹配，持续强化所属企业的工资总额过程管控，并实现了员工工资与企业经营业绩同向联动。所属各子

公司建立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的“三能”机制，不断优化以绩效工资为主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员工收入分配上合理拉开差距，坚持向生产一线和关键岗位倾斜，保持关键核心岗位的薪酬竞争力。不断提高绩效工资占比，加大月度考核和兑现力度，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的作用。完善了与经营业绩、承担风险和责任相匹配的经理层薪酬分配机制，充分调动经理层的积极性。

###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编制印发了《2024 年度培训计划》，并按计划开展各项培训学习。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各类专题培训，组织公司领导参加中央党校举办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央企高管研修班，举办党员示范培训班。组织参加提升企业领导人员治企兴企能力网络课程，举办公司 2024 年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培训班，开展 2024 年电力交易员集训，举办公司科技创新及数字化转型专题培训班。开展干部人才队伍赋能培训，组织公司年轻干部参加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现代企业管理，提升领导力及综合素质。开展重点人群专业化能力提升培训，举办 2024 年新员工入职培训班，组织开展各类专业培训，促进相关专业干部、业务骨干专业能力提升。完成公司职业技能鉴定站自主培训及认定工作，持续加强职称申报的宣传和引导，精心组织各级职称的申报、审核和评审工作。组织编写《继电保护员》等三本技术技能培训教材，积极承担水生产处理工等四个职业（工种）技能等级认定题库开发工作，率先取得电力交易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资质。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分红政策没有进行调整。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有关规定，有明确清晰的分红标准和比例，符合监管要求。独立董事对分红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利润分配政策未出现调整或变更，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7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481,035,01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50,634,521.2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50,634,521.20
可分配利润（元）	715,222,473.4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35.04%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8,366.75 万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108,992.18 万元，减去计提 2024 年度的盈余公积 1,836.67 万元，减去 2023 年度现金分红 10,722.38 万元，加上其他因素 27,408.90 万元（吸收合并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影响），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42,208.78 万元，2024 年度公司合并口径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522.25 万元。</p> <p>根据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以 2024 年末总股本 3,481,035,016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72 元（含税），预计本次分配股利金额为 25,063.45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实现的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比例为 35.04%。本次不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会负有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的责任。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有效地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为董事会经营决策提供有力支持。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实施内部控制监督。公司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审计部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管理的主管部门。

2024 年，公司各部门职责分明，各司其职，审计人员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的重大及重要缺陷。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监控体系运行良好，公司每季度编制公司的重大风险监控报告，报告期内，合规风险、市场竞争风险、投资风险、生产管理风险、工程项目管理风险等五大风险总体可控在控，管控情况总体平稳，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制度建设，全面清理并分层分类建立制度体系框架。公司根据生产运营实际和改革发展需要，开展了“制度建设专项行动”，对公司的现行制度，从健全性、合法性、合规性等方面进行了梳理，持续完善公司各项内控制度，同时将“完善制度体系建设”纳入公司年度重点工作进行督办落实。2024 年公司本部新增、修订和废止制度共计 246 项，公司所属单位制度“立改废”计划执行 1800 余项，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基本完善，对公司改革发展和生产经营工作起到良好的支撑作用。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电力	湖北电力已注销，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电力事项已办理完毕	无	无	无	无

##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或者员工存在串谋舞弊情形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的；②重述以前公布的财务报表，以更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③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控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的；④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或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内控的监督无效的；⑤在财务会计、资产管理、资本运营、信息披露、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和责任事故，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或者遭受监管部门重大处罚的；⑥对已发现的重大缺陷，未采取有效的整改措施的；⑦内控报告日后对内控有重大负面影响的期后事项的；⑧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的；⑨被境内或境外媒体网络刊载，造成重大负面舆情影响的；⑩受到境外国家、地区或国际组织管制或制裁，企业国际化战略或国际形象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以及董事会认定的其他情形。</p>	<p>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要缺陷。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导致错报金额大于等于年度财务报表总体重要性水平 100%错报程度的内控缺陷。重要缺陷：导致错报金额小于重要性水平 100%而大于等于重要性水平 50%错报程度的内控缺陷。其他为一般缺陷。重要性水平可以为资产总额的 0.2%或营业收入的 0.3%。	重大缺陷：导致直接财产损失大于等于 1000 万元的内控缺陷为导致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小于 1000 万元而大于等于 500 万元的内控缺陷。一般缺陷：导致直接财产损失小于 500 万元的内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鄂证监发〔2021〕1号）要求，公司高度重视、认真对待，扎实开展自查自纠工作。从自查结果来看，公司治理与三会运作总体规范，自查发现问题 5 个。本着严查实改、立查立改的原则，公司已逐项整改落实。截至报告期末，上述 5 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并向湖北证监局报送了整改报告。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遵守执行的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及行业标准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所属 7 家火电企业均取得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报告期内，新投产的随州火电项目、荆州二期扩建项目等均已取得环保竣工验收。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荆门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经脱硫处理后排放	1	烟囱	15.78mg/m <sup>3</sup>	50mg/m <sup>3</sup>	353 吨	720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荆门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经脱硝处理后排放	1	烟囱	32.83mg/m <sup>3</sup>	100mg/m <sup>3</sup>	736 吨	1329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荆门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经电除尘处理后排放	1	烟囱	2.29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51 吨	265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汉川一发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经脱硫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15mg/m <sup>3</sup>	200mg/m <sup>3</sup>	342 吨	5960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汉川一发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经脱硝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32mg/m <sup>3</sup>	200mg/m <sup>3</sup>	613 吨	5960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汉川一发	大气污染物	烟尘	经电除尘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3.9mg/m <sup>3</sup>	30mg/m <sup>3</sup>	72 吨	894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长源一发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经脱硫处理后排放	1	烟囱	20.3mg/m <sup>3</sup>	50mg/m <sup>3</sup>	114 吨	432.04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长源一发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经脱硝处理后排放	1	烟囱	37.1mg/m <sup>3</sup>	100mg/m <sup>3</sup>	166 吨	751.75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长源一发	大气污染物	烟尘	经电除尘处理后排放	1	烟囱	1.67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11 吨	160.72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青山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经脱硫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22.3mg/m <sup>3</sup>	50mg/m <sup>3</sup>	345 吨	955.84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青山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经脱硝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38.4mg/m <sup>3</sup>	100mg/m <sup>3</sup>	538 吨	1663.16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青山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经电除尘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3.8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45 吨	355.58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荆州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经脱硫处理后排放	1	烟囱	7.9mg/m <sup>3</sup>	50mg/m <sup>3</sup>	232 吨	1128.19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荆州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经脱硝处理后排放	1	烟囱	29.6mg/m <sup>3</sup>	100mg/m <sup>3</sup>	536 吨	2459.11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荆州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经电除尘处理后排放	1	烟囱	3.4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91 吨	403.51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汉川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经脱硫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20mg/m <sup>3</sup>	200mg/m <sup>3</sup>	608 吨	5250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汉川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经脱硝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32mg/m <sup>3</sup>	100mg/m <sup>3</sup>	857 吨	3500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汉川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经电除尘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3.7mg/m <sup>3</sup>	30mg/m <sup>3</sup>	84 吨	1050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随州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经脱硫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10.4mg/m <sup>3</sup>	200mg/m <sup>3</sup>	197 吨	2376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随州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经脱硝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31.9mg/m <sup>3</sup>	100mg/m <sup>3</sup>	391 吨	2329.4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随州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经电除尘处理后排放	2	烟囱	1.2mg/m <sup>3</sup>	30mg/m <sup>3</sup>	14 吨	221 吨（排污许可证总量）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所属 7 家火电企业 17 台燃煤发电机组均配套安装了除尘、脱硫、脱硝等环保设施，完成了三项大气污染物（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超低排放改造并经验收合格。2024 年，为有效减少无组织排放，公司重点实施并完成了汉川一发二期煤场封闭等环保改造工程。为有效减少噪声污染，随州公司完成了厂界噪声治理工程。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火电企业除尘、脱硫、脱硝等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并且实现了超低排放。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所属 7 家火电企业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认真执行《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地方政府的要求统一行动，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34 次。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所属 7 家火电企业均按照环保政策的有关要求，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委托具有环保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环境自行监测工作，定期编制有关监测报告，按规定向社会公开发布。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十分重视生态环保建设，2024 年共投入约 1.84 亿元用于火电单位煤场封闭、废水综合治理、厂界噪声治理、化学制水灵活性改造等环保治理项目。2025 年拟投入 3 亿元用于火电单位煤场封闭、脱硫废水零排放改造、灰场生态治理、灰场防渗改造等环保改造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火电企业共缴纳环境保护税 902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火电机组节能改造，有效降低能耗强度。荆门公司完成了#6、#7 机组凉水塔节能优化改造，荆州公司完成了#2 机组汽轮机汽封改造，有效降低了汽轮机热耗率，机组煤耗下降，碳排放强度降低。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所属 7 家火电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数据实时上传到湖北省生态环境厅，并按有关规定对环境信息进行公开，接受监督和检查。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青山公司获评武汉市“无废工厂”称号，污泥掺烧项目获评“综合智慧能源典型示范项目”。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出台对于防治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体健康、维护生态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所属单位严格遵守该法律法规，加强固废、危废管理。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以下简称目录）也已实施，对于电力限制类及淘汰类均提出了具体要求，将大电网覆盖范围内发电煤耗高于300克标准煤/千瓦时的湿冷发电机组、发电煤耗高于305克标准煤/千瓦时的空冷发电机组、无下泄生态流量的引水式水力发电列入了限制范围。公司所属机组均不属于该限制范围。同时，该《目录》将不达标的单机容量30万千瓦级及以下的常规燃煤火电机组（综合利用机组除外）、以发电为主的燃油锅炉及发电机组纳入淘汰范围，公司所属机组亦不属于该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火电机组供电煤耗完成293.77克/千瓦时，同比下降0.71克/千瓦时。公司所属火电企业严格落实排污许可相关规定，自证守法、按证排污，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年排放量分别为2191吨、3837吨、368吨；火电企业均配备废水处理设施，厂区废水经处理实现回用再利用。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依法治企，规范经营，持续关注自身肩负的社会责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各项监管规定，自觉履行在规范经营、环境保护、保障供应、职工权益和公益事业等方面应尽的社会义务，诚实守信，依法纳税，努力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和谐统一。

本公司报告期内履行社会责任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公司党委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湖北省委、省政府关于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切实履行央企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成立了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并派驻驻村工作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关于湖北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顺利完成各项帮扶任务。

### （二）定点帮扶工作概要

公司党委锚定强村富民目标，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以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为底线，以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提升乡村建设水平、提升乡村治理水平为重点，聚焦“守底线、增动力、促发展”，扎实开展定点帮扶和区域协作各项工作。

1. 强化思想引领，建强基层组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建引领，强化理论武装，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和乡村振兴工作的

重要论述，组织村党支部和村委会一起认真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化学习成果，提升政策理论水平。积极协助村党支部书记抓好党员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提高党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积极推动村“两委”班子建设，加强班子成员之间的沟通协调，提高班子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指导村党支部理清工作思路、细化工作措施，推动工作落实，不断提升引领乡村振兴的能力。

2. 聚焦工作重心，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常态化开展“回头看”，强化住房、饮水、教育、医疗等兜底保障，2024 年全村所有村民房屋安全稳固有保障，全村饮水安全无隐患、供水充足、水质优良，义务教育阶段农村脱贫家庭辍学学生实现“零新增”，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基本医保实现“全覆盖”。关心关爱留守儿童，在狮子实验小学吴檀塆校区开展“星星关爱 温暖相伴”志愿服务活动，开展电力知识小课堂讲座，与留守儿童建立书信联系成为笔友，为女生定制专属物资，给学生送去保暖球衣和各种学习用品合计金额 4 万余元，持续传播爱心与关怀。

3. 精选帮扶项目，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根据驻点村的自然禀赋和资源特点，结合企业优势，公司驻村工作队坚持发展光伏发电项目产业，2022 年、2023 年利用帮扶资金，分别完成了第一期、第二期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两期光伏项目装机容量 250KW，年发电量可达 28 万千瓦时，可增加村集体收入 15 万元，2024 年公司增加帮扶资金 10 万元，投入帮扶资金 40 万元，继续帮扶建设第三期 200KW 光伏发电项目，项目建成后光伏装机容量达 450KW，年发电量可达 50 万千瓦时，可增加村集体收入 30 万元。

4. 扎实做好消费帮扶，推动特色农产品快速发展。公司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作用，以爱心消费、助农兴农等方式推广购买蕲春县莲子和蕲艾等农副产品，帮助稳定农产品销售渠道，以消费帮扶的方式促进村集体增收，2024 年累计销售农产品 150 余万元，有效推动了农产品产业发展。

5.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乡村建设水平。瞄准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的目标要求，聚焦重点任务，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积极推动完善农村道路、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持续改善农村公共环境，助力改善农民生活质量，2024 年利用帮扶配套资金完成了六组河港路 150 米的河岸干砌石加固，道路扩宽、硬化工程。

6. 加强区域协作，助力蕲春发展。2024 年，在蕲春县县委党校，与蕲春县农业农村局联合举办了光伏业务培训班。来自光伏产业的确权村、乡村振兴专干、驻村工作队、光伏运维人员共 310 余人参加了业务技术培训，进一步提升了乡村光伏电站的维护、管理和安全运营水平，使更多学员进一步了解光伏电站的相关政策、技术和管理知识，保障了光伏项目的健康安全运营，助力了乡村增收。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 2025 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切实履行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全力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工作，持续深化企地合作，创新帮扶模式，不断为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乡村振兴目标贡献力量。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暨交易对方国家能源集团	关于标的资产瑕疵资产办证情况的承诺	1.标的公司合法拥有保证其正常经营所需的土地、房产、设备、知识产权等资产的所有权及/或使用权，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2.若因相关土地、房产未取得权属证书等事由导致湖北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被有关有权机关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而进行罚款，或要求对相关房产进行拆除、搬迁、重建以及承担其他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将在长源电力依法确定该等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后3个月内，按照本次交易该等瑕疵土地、房产的评估价值，由本集团向长源电力进行现金补偿。上述承诺自湖北电力上述土地、房产权属证书取得之日起自动终止。	2020年11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本公司	不从事涉房业务的承诺	公司及所属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后续不会再续期或者重新办理房地产开发资质，现在以及将来均不会开展房地产的开发和销售业务。	2021年02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控股股东暨交易对方国家能源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1.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36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因上市公司配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2.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在上述限售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3.如前述股份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	2021年04月28日	2021年4月28日至2024年4月28日	履行完毕

			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1 家子公司，减少 1 家子公司，新增子公司方式为投资设立，减少子公司方式为吸收合并。

（1）经履行公司内部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子公司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并以其为主体投资建设新能源项目，2024 年 6 月 28 日完成工商注册。

（2）经履行公司内部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湖北电力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完成工商注销。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第二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高艳丽、霍华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第二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与原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合同期限届满，根据公司内部管理规定，通过询价采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向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审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期间共支付保荐及承销费 578.09 万元（不含增值税）。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详细内容见本节第 7 小节“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属国家能源集团控制	400,000	0.30%	60,696.48	5,034,751.82	5,079,423.69	16,024.61

##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万元)	贷款利率范 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万元)
					本期合计贷 款金额(万 元)	本期合计还 款金额(万 元)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属国家能源集团控制	1,000,000	1.92%- 3.15%	369,500	230,100	432,500	167,100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属国家能源集团控制	1,000,000	1.5%-3.15%	550,573	415,447	15,008	951,012

##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属国家能源集团控制	其他金融业务	204,394.47	204,394.47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4 年 2 月对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了预计，并于 2024 年 4 月对预计额度进行了重新调整，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不超过 1,158,34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3 日、4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033）。经核查，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约为 929,371 万元，未超过 1,158,344 万元的预计总额。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约为 1,166,28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5 年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4 年 2 月对 2024 年存、贷款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国能财务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为 40 亿元，国能财务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直接贷款、票据承兑及贴现、非融资性保函合计每日余额不高于 20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存、贷款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4 年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国能财务的每日存款余额最高上限发生数为 22.09 亿元，未超过年度预计额 40 亿元；公司向国能财务贷款业务每日余额最高上限发生数为 112.47 亿元，期末贷款余额为 111.81 亿元，票据承兑业务每日余额最高上限发生数为 6.55 亿，期末余额为 1.69 亿元，合计未超过年度预计额 20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存、贷款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5 年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3) 报告期内，经公开招投标，公司所属子公司荆州公司将其长源电力荆州热电二期 2×350MW 扩建工程厂界降噪治理 EPC 项目交由公司关联方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水务）实施，项目中标金额为 720.003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荆州热电二期 2×350MW 扩建工程厂界降噪治理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报告期内，荆州公司与国能水务签署了《长源电力荆州热电二期 2×350MW 扩建工程厂界降噪治理 EPC 工程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荆州热电二期 2×350MW 扩建工程厂界降噪治理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4) 报告期内，经公开招投标，公司全资子公司汉川公司将其长源电力汉川公司粉煤灰粗灰磨细及储存输送系统 EPC 项目交由公司关联方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龙源）实施，项目中标金额为 2,218.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汉川公司粉煤灰粗灰磨细及储存输送系统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报告期内，汉川公司与烟台龙源签署了《汉川发电粉煤灰粗灰磨细及储存输送系统 EPC 总承包改造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汉川公司粉煤灰粗灰磨细及储存输送系统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5) 报告期内，经公开招投标，公司全资子公司汉川公司将其长源电力汉川公司四期 2×1000MW 扩建工程分散控制系统（DCS）与智能发电管控平台（ICS）采购公开招标项目交由公司关联方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智深）实施，项目中标金额为 5,96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汉川公司四期 2×1000MW 扩建工程分散控制系统（DCS）与智能发电管控平台（ICS）采购公开招标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报告期内，汉川公司与国能智深签署了《长源电力汉川公司四期 2×1000MW 分散控制系统（DCS）与智能发电管控平台（ICS）采购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汉川公司四期 2×1000MW 扩建工程分散控制系统（DCS）与智能发电管控平台（ICS）采购公开招标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6) 报告期内，经公开招投标，公司所属子公司青山公司将其长源电力青山热电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 EPC 项目交由公司关联方国能水务实施，项目中标金额为 1,62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青山热电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报告期内，青山公司与国能水务签署了《青山热电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 EPC 施工总承包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青山热电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7)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荆州公司购买公司关联方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燃料）沙市煤炭储配中心部分资产，收购完成后开展转运能力提升等技术改造，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基础确定为 9,041.56 万元（不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购

买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煤炭储配中心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报告期内，荆州公司与武汉燃料签署了《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煤炭储配中心项目固定资产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购买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煤炭储配中心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8）报告期内，经公开招投标，公司所属子公司荆门公司将其长源电力荆门公司化学制水灵活性改造 EPC 项目交由公司关联方国能水务实施，项目中标金额为 2,69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荆门公司化学制水灵活性改造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报告期内，荆门公司与国能水务签署了《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化学制水灵活性改造 EPC 项目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荆门公司化学制水灵活性改造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97）。

（9）报告期内，经公开招投标，公司所属子公司荆州公司将其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项目交由公司关联方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人，以下简称新能源院）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院）组成的联合体实施，项目中标金额为 9,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报告期内，荆州公司与新能源院和中南院组成的联合体签署了《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项目合同》，其中，新能源院的合同金额为 1,180 万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所属子公司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98）。

（10）报告期内，经公司 2024 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退出湖北松滋抽水蓄能电站项目（以下简称松滋项目），并将项目整体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公司关联方国家能源集团湖北能源有限公司控股的国能湖北松滋抽水蓄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公司），转让价格按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经国有资产管理单位备案的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定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协议转让湖北松滋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7）。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及最终转让金额，最终确定的评估值为 34,085.2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4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012、016）。2025 年 4 月 13 日，公司与松滋公司签署了《湖北松滋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协议转让湖北松滋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24-011, 关于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	2024 年 0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4 年预计情况的公告		
2024-012, 关于公司 2023 年存、贷款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4 年预计情况的公告	2024 年 0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08, 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荆州热电二期 2×350MW 扩建工程厂界降噪治理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2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14, 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荆州热电二期 2×350MW 扩建工程厂界降噪治理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4 年 03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33, 关于 2024 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重新预计的公告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43, 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汉川公司粉煤灰粗灰磨细及储存输送系统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6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46, 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汉川公司四期 2×1000MW 扩建工程分散控制系统 (DCS) 与智能发电管控平台 (ICS) 采购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6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52, 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汉川公司粉煤灰粗灰磨细及储存输送系统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4 年 06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53, 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汉川公司四期 2×1000MW 扩建工程分散控制系统 (DCS) 与智能发电管控平台 (ICS) 采购公开招标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4 年 07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63, 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青山热电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69, 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青山热电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4 年 09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77, 关于所属子公司购买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煤炭储配中心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9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85, 关于所属子公司购买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煤炭储配中心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88, 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荆门公司化学制水灵活性改造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1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94, 关于所属子公司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12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97, 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荆门公司化学制水灵活性改造 EPC 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98, 关于所属子公司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4 年 12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107, 关于拟协议转让湖北松滋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12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5-012, 关于拟协议转让湖北松滋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5 年 03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2025-020, 关于协议转让湖北松滋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5 年 04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2022 年 6 月 8 日，公司与大渡河公司、大渡河新能源公司签署《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全面承接国能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国能大渡河陡岭子水电有限公司、国能大渡河堵河水电有限公司、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富水水力发电厂、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南河水力发申厂、国能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日常管理工作，管理费用每年 55 万元（含税），由受托管企业按年支付，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本年度管理费 55 万元，计入本年度其他业务收入。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荆州公司与武汉燃料签署的《委托管理协议》，委托管理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燃料将其沙市分公司在荆州的全部实物资产及无形资产委托荆州公司经营管理。委托管理期限内，武汉燃料每年向荆州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 50 万元。2024 年 10 月 29 日，荆州公司与武汉燃料签署了《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煤炭储配中心项目固定资产转让协议》，购买了武汉燃料沙市煤炭储配中心部分资产，鉴于相关托管资产已完成移交，荆州公司不再收取委托管理费。报告期内，荆州公司收到本年度 1-10 月委托管理费 41.67 万元，计入本年度其他业务收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根据 公司之内核单位鄂坪水电厂与十堰市九龙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置业”）2019 年 9 月 3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鄂坪水电厂租赁十堰市茅箭区五堰街道办朝阳中路第五、七、八、九楼。租赁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02 月 29 日

止，届时再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续相关事宜。每年租赁费用根据上一年度湖北省年度 CPI 同比涨幅比率递增（取整计算），2024 年按新租赁准则，根据上一年 CPI 增幅调整后，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322.03 万元。

2.根据公司之内核单位松木坪电厂管理处与宜昌新元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元实业”）2022 年 8 月 3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松木坪电厂管理处租赁宜昌市黄河路 9 号明珠花苑 2 号楼。租赁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届时再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续相关事宜。租赁费用为 47.56 万元/年。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45.66 万元。

3.根据公司之子公司荆门发电与国家能源集团 2024 年 7 月 4 日签订的《荆门土地租赁合同》，荆门热电厂租赁国家能源集团土地一宗，面积 47,714.19 平方米，位于荆门市白庙路 80 号。该宗土地鄂（2020）荆门市不动产权 0007973 号（原荆国用（2005）第 01030900618-51 号），不动产单元号 420804013006GB00216W00000000-（对应原地号 01010900618-51）。租赁期限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35 年 9 月 30 日止。双方同意土地的租金为 84.1 万元/年。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806.29 万元。

4.根据公司之子公司荆州热电与国家能源集团、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2024 年签订的《土地租赁房屋三方协议》，荆州热电租赁一宗土地不动产权利证书为鄂（2021）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1340 号（原荆州国用（2005）第 10510112 号），不动产单元号 421002006016GB01000W00000000（对应原地号 051802016）、土地面积 4484.35 平方米；一宗土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为荆州国用（2005）第 10510113 号，地号 051802015，土地面积 7071.81 平方米；一宗土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为荆州国用（2005）第 10510117 号，地号 051802003，土地面积 8300.84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35 年 09 月 30 日止，届时再由甲、乙、丙三方共同协商后续相关事宜。每年租赁费用 18.91 万元，2024 年末按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 151.07 万元。

5.根据公司之子公司汉川新能源与汉川市南河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2 月签订的《国能长源汉川新能源有限公司汉川南河乡光伏发电项目场区用地租赁合同》，汉川新能源租赁土地 1959.33 亩。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43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赁费用 2024 年至 2031 年为 99.93 万元/年；2032 年至 2043 年租赁费根据汉川市政府的统一租赁价格再行协商。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1,485.04 万元。

6.根据公司之子公司石首综合能源与石首市博雅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石首市高陵镇 80MW 农光互补光伏项目合作协议》，石首综合能源租赁石首市博雅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位于高陵镇月堤拐村、黄陵公村、红阳村、茅草街村总面积约 1698.81 亩的土地。租赁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41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标准为：按年度计算，每年每亩土地租赁费为（不含税）800 元。土地租金每五年上调一次，上调幅度为在前一个五年的基数上上调 10%。即含税价，第 2023 年 1 月 1 日至第 2026 年 12 月 31 日为 872 元/亩/年，第 2027 年 1 月 1 日至第 2031 年 12 月 31 日为 959.2 元/亩/年，第 2032 年 1 月 1 日至第 2036 年 12 月 31 日为 1055.12 元/亩/年，第 2037 年 1 月 1 日至第 2041 年 12 月 31 日为 1160.63 元/亩/年。石首综合能源于 2022 年成立，并于当年按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2,083.15 万元。

7.根据公司之子公司荆门新能源与荆门市掇刀区麻城镇蔡院村村民委员会签署的《荆门市掇刀区麻城镇蔡院村农光互补电站项目土地流转协议》，荆门新能源租赁荆门市掇刀

区麻城镇蔡院村村民委员会位于荆门市掇刀区麻城镇蔡院村境内的土地，流转面积约 6,000.00 亩。赁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42 年 3 月 31 日止。租金标准为每亩人民币 750 元/年。2023 年，荆门新能源与荆门市掇刀区麻城镇蔡院村村民委员会签署流转土地面积确认书，新增租赁土地面积 180 亩，租赁期限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42 年 3 月 31 日止，租金标准为每亩人民币 750 元/年。2024 年按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6,103.42 万元。

8.根据公司之子公司公安县新能源与公安县城建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公安县狮子口镇光伏发电项目土地租赁合同》，公安县新能源租赁公安县城建投资有限公司位于公安县狮子口镇谷升寺村的土地，实际租赁面积为 2600 亩。租赁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6 日起至 2047 年 4 月 6 日止。租金标准为：首个五年的土地租金定为 872.00 元/亩·年，每五年增长 5%。（即第 1-5 年 872.00 元/亩·年，第 6-10 年 915.60 元/亩·年，第 11-15 年 961.38 元/亩·年，第 16-20 年 1009.14 元/亩·年）；土地租赁期限届满后，公安县新能源对该土地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租赁权，有权按本合同的约定续租不少于 5 年，届时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约定续租事宜（续租前 5 年租赁费和支付方式仍延续本租赁协议条款）。公安县新能源于 2022 年成立，并于当年按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4,074.55 万元。

9.根据公司之子公司钟祥新能源与钟祥市当地居民委员会签订的 10 份《农光互补电站项目土地流转协议》，钟祥新能源租赁湖北省钟祥市长寿镇人民政府、湖北省钟祥市洋梓镇人民政府、钟祥市丰乐镇船湾村村民委员会、钟祥市丰乐镇叶庄村村民委员会、钟祥市丰乐镇毛套村村民委员会、钟祥市丰乐镇白佛台村村民委员会、钟祥市丰乐镇杜湖村村民委员会、钟祥市丰乐镇高庙村村民委员会、钟祥市丰乐镇王福营村村民委员会、湖北省钟祥市官庄湖管理区共约 9063.86 亩土地，租赁期为 20 年，租赁费按每年每亩土地租赁费 800 元计算，租赁期内租赁费自 2022 年始每 5 年上涨 2%，按新租赁准则，2024 年确认使用权资产 9,746.59 万元。

10.根据公司之子公司随县新能源与随县当地居民委员会签订的 4 份《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农光互补项目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土地分别为国营万福店农场约 1600 亩，租赁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47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标准为每亩人民币 590 元/年，租赁期间内就租赁费每 5 年上涨 3%；唐县镇桃园村约 600 亩，租赁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47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标准为每亩人民币 650 元/年，租赁期间内就租赁费每 5 年上涨 3%；新街镇凤凰寨村约 600 亩，租赁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41 年 6 月 30 日止，租金标准为每亩人民币 600 元/年，租赁期间内就租赁费每 5 年上涨 3%；随县澧潭镇 1862.41 亩，租赁期限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48 年 8 月 30 日止，租金标准为每亩人民币 590 元/年，租赁期间内就租赁费每 5 年上涨 3%，随县新能源于 2022 年成立，并于当年按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4,590.10 万元。

2023 年随县新能源与随县当地居民委员会签订《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农光互补项目土地租赁协议》共 10 份，租赁随县新能源租赁澧潭镇（许庙、观音村）、唐县镇桃园村、万福店社区、万福店（社区居民委员会、玉皇庙村）、新街社区、新街镇（红石桥村、墩子湾村、胡堂村）、尚市镇牡丹园（星申村、民太村、神农丰源湖北国际）、尚市镇（苏家村、王家河村、社九村）、唐县桃园村等土地约 6429.8 亩，租赁期 25 年，租金标准为每亩人民币 550 元/年至 650 元/年之间，租赁费每 5 年上涨 3%；随县新能源按新租赁准则，2023 年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7,078.97 万元。

2024 年随县新能源与随县当地居民委员会签订《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农光互补项目土地租赁协议》共 8 份，租赁随县新街镇刘家岗村、唐县镇紫金社区、新街镇刘家岗村、新街镇凤凰寨村、新街镇新街、尚市镇星申村新街镇红石桥村、墩子湾村、尚市镇星申村龙脉村等土地约 2621.12 亩，租赁期 20 年，租金标准约在人民币 550 元/年至 650 元/年之间，租赁费每 5 年上涨 3%，随县新能源按新租赁准则，2024 年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2,723.34 万元。

11. 根据公司之子公司荆州新能源与荆州纪南生态文化旅游区纪南镇董场村村民委员会签订的《国能长源荆州市纪南镇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湖北省荆州纪南生态文化旅游区纪南镇董场村约 1618 亩土地，租赁期限 20 年，租赁单价为 880 元/亩/年；与荆州纪南生态文化旅游区纪南镇鲁垱村村民委员会签订《国能长源荆州市纪南镇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湖北省荆州纪南生态文化旅游区纪南镇鲁垱村约 1150.46 亩土地，租赁期限 20 年，租赁单价为 880 元/亩/年，荆州新能源按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3,812.56 万元。

12. 根据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新能源（实施主体变更为荆门屈家岭新能源）与荆门市屈家岭管理区罗汉寺办事处 2022 年 9 月 15 日签订的《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罗汉寺 7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土地租赁合同》，租赁荆门市屈家岭管理区罗汉寺办事处区域总面积约 1650 亩，租赁期限 20 年，租赁费按每年每亩土地租赁费 660 元计算，并每五年递增 5% 执行；2024 年按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1,403.11 万元。

13. 根据公司之子公司谷城新能源经谷城县盛康镇农村三资委托代理服务中心分别签署的五个土地租赁合同，租赁谷城县盛康镇大王庙、傅湾村、贾庙村、三官庙村、张棚村土地约 1360.2 亩。租赁期限为 20 年，租赁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43 年 2 月 28 日止。租金标准为每亩人民币 500 元/年，租金每 5 年上涨 5%。谷城新能源于 2022 年 12 月成立，2023 年按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911.66 万元。2024 年谷城新能源租赁谷城县盛康镇庙子头村、付湾村土地 223 亩，租赁期限为 20 年，租赁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44 年 3 月 31 日止，租金标准为每亩人民币 500 元/年，租金每 5 年上涨 5%，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119.47 万元。

2024 年谷城新能源与冷集镇村民委员会分别签署十八个土地租赁合同，租赁冷集镇王家康村、龚家畈村、阎家庄村、王家山村、常家营村、马家庄、隋洲村、冷家沟村、双阳桥村、甘家庄村、袁家冲村、胡家湾村、塔湾村、邱家畈村、陈家山村、梁家畈村、小墨山村、刘家营村土地约 4183.42 亩，租赁期限为 20 年，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4 月 10 日至 2044 年 4 月 9 日止，租金标准为每亩人民币 630 元/年，租金每 5 年上涨 5%，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2,974.19 万元。

14. 根据公司之子公司潜江新能源与潜江市浩口镇人民政府，2023 年 6 月 15 日签订《国能长源潜江浩口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湖北省潜江市浩口镇王田河村、幸福村约 4200 亩土地；2024 年 10 月 23 日潜江新能源与潜江市浩口原种场签订《国能长源潜江浩口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湖北省潜江市浩口原种场水产队土地约 740 亩，租赁期 20 年，每 5 年租赁单价分别为 850 元/亩/年、876 元/亩/年、902 元/亩/年、929 元/亩/年，潜江新能源按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6,299.46 万元。

15. 根据公司之子公司巴东新能源与巴东县沿渡河镇村民委员会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巴东县沿渡河镇石喊山村、汗石村、花妮庵村、黄金村、枫木村土地约 3321.75 亩，租赁期

限 20 年，租赁单价为 200 元/亩/年，巴东新能源于 2024 年按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1,304.67 万元。

16.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山热电与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共 5 份：1) 合同编号为 QS-2020-C007，土地面积 639,106.13 平方米，租赁期限五年，自 2020 年 9 月 9 日起算，租金总额 1,223.61 万元；2) 合同编号为 QS-2020-C008，土地面积 30,685.43 平方米，租赁期限十年，自 2020 年 10 月 16 日起算，租金总额 270.53 万元；3) 合同编号为 QS-2020-C009，土地面积 18,035.31 平方米，租赁期限十年，自 2020 年 10 月 16 日起算，租金总额 159.01 万元；4) 合同编号为 QS-2020-C010，土地面积 10,067.24 平方米，租赁期限十年，自 2020 年 10 月 16 日起算，租金总额 88.75 万元；5) 合同编号为 QS-2020-C011，土地面积 435,516.33 平方米，租赁期限十年，自 2020 年 10 月 16 日起算，租金总额 4,743.31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青山热电该笔租赁费账务处理在长期待摊费用核算，至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剩余租赁费金额 4,203.52 万元，故确认使用权资产 4,203.52 万元，同时减少长期待摊费用 4,203.52 万元。

2023 年青山热电与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 QS-2023-C003,总面积 7,201.8 平方米，租赁期限五年，自 2023 年 10 月 31 日起至 2028 年 10 月 30 日止，租金总额 54.63 万元，政府收回部分的土地租金 36.40 万元在资产处置损益核算，剩余部分的土地租金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18.23 万元。

17.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十堰水电与十堰市九龙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置业”）2019 年 9 月 3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十堰水电租赁十堰市茅箭区五堰街道办朝阳中路第五、七、八、九楼。租赁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02 月 29 日止，届时再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续相关事宜。每年租赁费用根据上一年度湖北省年度 CPI 同比涨幅比率递增（取整计算），2024 年末按新租赁准则，根据上一年 CPI 增幅调整后，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248.61 万元。

18.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汉川公司与湖北汉川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汉川市人民政府 2020 年 1 月 15 日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国能汉川发电租赁湖北汉川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位于新河镇洪北村土地。租赁期限自 2010 年 3 月 25 日起至 2030 年 3 月 24 日止。该租金已于 2010 年 3 月向汉川市人民政府支付的《国电汉川电厂三期（2×1000MW）扩建工程灰场用地征地及灰渣清除承包协议》合同价款冲抵，无需另外向湖北汉川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支付租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汉川公司该笔租赁费账务在长期待摊费用核算，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剩余租赁费金额 921.81 万元，故确认使用权资产 921.81 万元，同时减少长期待摊费用 921.81 万元。

19.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汉川公司与湖北省国营华严农场 2022 年 7 月 28 日签订的《汉川市华严农场渔光互补光伏一期发电项目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汉川市华严农场水产公司区域总面积约 2610 亩，租赁期限 25 年，租赁费按每年每亩 600 斤稻谷计算结算价格按当年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早灿稻、中晚灿稻及粳稻种稻谷最低收购价的平均价执行；与汉川市麻河镇人民政府 2022 年 10 月 12 日签订的《汉川市麻河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土地租赁合同》，汉川市麻河镇区域，总面积约 5563.55 亩，租赁期限 25 年，租赁费按每年每亩 600 斤稻谷计算结算价格按当年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早灿稻、中晚灿稻及粳稻种稻谷最低收购价的平均价执行；按新租赁准则，2024 年确认使用权资产 9,383.20 万元。

2023 年汉川公司与湖北省国营华严农场签订《汉川市华严农场渔光互补光伏二期发电项目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汉川市华严农场水产公司区域总面积约 833.55 亩土地，租赁期



限 25 年，租赁费按每年每亩 600 斤稻谷计算结算价格按当年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早灿稻、中晚灿稻及粳稻种稻谷最低收购价的平均价执行；与汉川市分水镇人民政府签订《汉川市分水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一、二期）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汉川市分水镇区域总面积约 3910 亩土地，租赁期限 25 年，租赁费按每年每亩 600 斤稻谷计算结算价格按当年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早灿稻、中晚灿稻及粳稻种稻谷最低收购价的平均价执行；按新租赁租赁准则，2024 年确认使用权资产 5,950.04 万元。

20.根据公司之子公司恩施水电与恩施日报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恩施日报”）2017 年 9 月 8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恩施水电租赁恩施州传媒中心报社大楼主楼的第四、五、六楼。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9 月 8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赁期满后，再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续相关事宜。前 3 年租赁费为 96.17 万元/年，剩余期间内，租赁费以 8% 的幅度逐年上调，2024 年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协议约定 2025 年至 2027 年租金按 130.84 万元支付租金。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 756.93 万元及租赁负债 658.01 万元，2024 年按补充协议重新确认使用权资产 697.78 万元及租赁负债 598.87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国能长源十堰水电开		36,000	2011 年 07 月 31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反担保权人为国电湖	2011 年 7 月 31 日起至	是	否

发有限公司							北电力有限公司	2029年12月31日止		
国能长源十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000	2020年10月2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反担保权人为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6日起至2025年8月29日止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2024 年 7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同意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21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购与发行，本次发行最终获配发行对象共计 16 名，发行价格为 4.1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999.70 元，发行股票数量为 731,707,317 股。2024 年 11 月 6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2024 年 12 月 3 日，新增发行的 731,707,317 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7 月 13 日、11 月 9 日、11 月 30 日、12 月 2 日、12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056、087、090、091、092、093、099、101、102）。

2.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会秘书刘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年龄原因，刘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职务，其辞职后仍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潘承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6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048、050）。

3. 由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进行了规范，并要求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报告期内，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4.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12,060.10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3 年度营业利润 12,060.1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5.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朱振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正常工作调整，朱振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王娟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 日、8 月 8 日、8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060、064）。

6.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王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正常工作调动，王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王强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在公司

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郑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选举郑峰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 日、9 月 11 日、9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071、075）。

7.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及部分专项报告服务，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 140 万元。因公司与原聘任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同期限届满，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0.82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12 月 7 日、12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082、083、096、108）。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禹州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因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煤业（公司持有其 75% 的股权，该公司已被法院裁定终结破产清算程序，尚待管理人处理完破产相关事项后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兴煤业）和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华煤业）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经河南煤业破产管理人决定，以河南煤业作为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对安兴煤业和兴华煤业进行破产清算，法院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受理了上述申请，2022 年 4 月 18 日，禹州法院采取摇号的方式，指定河南兴达破产清算服务有限公司担任安兴煤业破产管理人，负责人底晓辉；指定河南世纪通律师事务所担任兴华煤业破产管理人，负责人曹峰。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收到禹州法院（2020）豫 1081 民破 1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宣告安兴煤业破产。202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收到禹州法院（2020）豫 1081 民破 1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认可安兴煤业《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同日，公司收到禹州法院（2020）豫 1081 民破 2 号之二、三、四号《民事裁定书》，宣告兴华煤业破产，认可兴华煤业《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并裁定先行终结兴华煤业破产清算程序，但保留管理人继续履行职责，待相关破产事项处理完毕后再予以撤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9 日、8 月 13 日和 10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082、098）。报告期内，安兴、兴华煤业按照化解煤炭过剩产能有关工作要求，在破产管理人的主持下，积极开展矿区复垦和环境治理工作，截止本报告期末，安兴、兴华煤业土地复垦和环境治理工程已完工并获验收通过，安兴、兴华煤业已完成清算注销，但保留管理人账户用于回收政府退还的安兴、兴华煤业剩余资源价款。

2.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升煤业）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40% 的股权，主要从事煤矿投资、煤炭生产业务。2017 年，东升煤业按照河南省地方政策关闭退

出。2019年6月13日，法院受理东升煤业破产案件，并指定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组担任破产管理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5日和2019年7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2019-045）。公司严格按照东升煤业破产管理人的要求组织申报了破产债权，并按时参加了债权人大会。2021年7月16日，公司收到东升煤业破产管理人转来的破产管辖法院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豫01破24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载明法院认可东升煤业管理人编制的《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根据破产管理人的请求终结东升煤业的破产程序，但保留管理人处理遗留问题（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截至本报告期末，东升煤业破产财产处置尚未完成，其可供实际分配的剩余财产数额暂无法确定。

3.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荆门新能源所属国能长源荆门市源网荷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掇刀200MW子项目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国能长源荆门市源网荷储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掇刀200MW子项目全容量并网发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4.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屈家岭新能源所属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罗汉寺7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罗汉寺7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全容量并网发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5.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电力。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湖北电力的独立法人资格依法注销，湖北电力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公司将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吸收合并事项已办理完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5月22日、6月18日、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042、047、104）。

6.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荆州新能源所属国能长源荆州市纪南镇1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国能长源荆州市纪南镇1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全容量并网发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7.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巴东新能源所属国能长源巴东县沿渡河镇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国能长源巴东沿渡河镇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全容量并网发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731,707,317				731,707,317	731,707,317	21.0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492,439,022				492,439,022	492,439,022	14.15%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239,268,295				239,268,295	239,268,295	6.8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227,073,174				227,073,174	227,073,174	6.52%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12,195,121				12,195,121	12,195,121	0.3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49,327,699	78.98%						2,749,327,699	78.98%
1、人民币普通股	2,749,327,699	78.98%						2,749,327,699	78.9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749,327,699	100.00%	731,707,317				731,707,317	3,481,035,01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最终获配发行对象共计 16 名，发行价格为 4.1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999.70 元，发行股票数量为 731,707,317 股。2024 年 12 月 3 日，上述新增发行的 731,707,317 股股票在深交所登记上市。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由 2,749,327,699 股变更为 3,481,035,016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审批通过

2023 年 4 月 27 日，国家能源集团出具《关于长源电力再融资事项的批复》（国家能源财资函〔2023〕117 号），同意发行人本次发行方案。

### 2、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与本次发行相关各项议案，并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本次发行相关各项议案。

2024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同意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则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如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启动追加认购程序。

### 3、监管部门审核注册过程

2024 年 1 月 10 日，深交所出具《关于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本次发行获得深交所审核中心审核通过。

2024 年 7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21 号），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股票数量为 731,707,317 股。2024 年 12 月 3 日，上述新增发行的 731,707,317 股股票在深交所登记上市。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由 2,749,327,699 股变更为 3,481,035,016 股。公司 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由变动前的 0.2601 元/股变动为 0.2545 元/股；2024 年度稀释基本每股收益由变动前的 0.2601 元/股变动为 0.2545 元/股；2024 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由变动前的 3.86 元/股变动为 3.91 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41,376,398	219,512,196	0	219,512,196	国家能源集团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219,512,196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18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6 年 6 月 3 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121,951,219	0	121,951,21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121,951,219 股，上述股份	2025 年 6 月 3 日



					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0	73,170,731	0	73,170,731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73,170,731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56,756,097	0	56,756,097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56,756,097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48,780,487	0	48,780,487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48,780,487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36,585,365	0	36,585,365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36,585,365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26,414,642	0	26,414,64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26,414,642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0	24,390,243	0	24,390,243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24,390,243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19,512,195	0	19,512,195	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19,512,195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	2025 年 6 月 3 日

					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国调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南昌）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9,512,195	0	19,512,195	国调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南昌）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19,512,195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赣江新区财投晨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17,073,170	0	17,073,170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赣江新区财投晨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17,073,170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16,829,268	0	16,829,26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16,829,268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中节能（湖北）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634,146	0	14,634,146	中节能（湖北）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14,634,146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王梓煜	0	12,195,121	0	12,195,121	王梓煜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12,195,121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山东三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三足天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12,195,121	0	12,195,121	山东三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三足天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12,195,121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25 年 6 月 3 日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195,121	0	12,195,121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认购取得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12,195,121	2025 年 6 月 3 日

					股，上述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合计	1,441,376,398	731,707,317	0	731,707,317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 10 月 29 日	4.10 元/股	731,707,317	2024 年 12 月 03 日	731,707,317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90	2024 年 12 月 02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最终获配发行对象共计 16 名，发行价格为 4.1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999.70 元，发行股票数量为 731,707,317 股。2024 年 12 月 3 日，上述新增发行的 731,707,317 股股票在深交所登记上市。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由 2,749,327,699 股变更为 3,481,035,016 股。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股票数量为 731,707,317 股。2024 年 12 月 3 日，上述新增发行的 731,707,317 股股票在深交所登记上市。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由 2,749,327,699 股变更为 3,481,035,016 股，国家能源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59.62%。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6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9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9.62%	2,075,329,926	219,512,196	219,512,196	1,855,817,730	不适用	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0%	121,951,219	121,951,219	121,951,219	0	不适用	0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	73,170,731	73,170,731	73,170,731	0	不适用	0
易米基金—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易米基金元启二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0%	48,780,487	48,780,487	48,780,487	0	不适用	0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8%	41,158,725	0	0	41,158,725	不适用	0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5%	36,585,365	36,585,365	36,585,365	0	不适用	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70%	24,390,243	24,390,243	24,390,243	0	不适用	0
王梓煜	境内自然人	0.66%	22,855,121	9,710,121	12,195,121	10,660,000	不适用	0
江苏高投毅达绿色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19,512,195	19,512,195	19,512,195	0	不适用	0

转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国调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国调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南昌）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6%	19,512,195	19,512,195	19,512,195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持股比例为 3.26%。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其它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55,817,730	人民币普通股	1,855,817,730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158,725	人民币普通股	41,158,72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331,008	人民币普通股	14,331,008					
王梓煜	10,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6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24,200	人民币普通股	8,624,200					
万玉梅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7,000					
李云初	4,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					
财通基金—协众创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	3,826,955	人民币普通股	3,826,955					

基金玉泉协众创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01,528	人民币普通股	3,801,52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持股比例为 3.26%。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其它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王梓煜，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0,66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邹磊	1995 年 10 月 23 日	91110000100018267J	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制油、煤化工、电力、热力、港口、各类运输业、金融、国内外贸易及物流、房地产、高科技、信息咨询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化工材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销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直接持有中国神华（601088）（01088.HK）69.52%股份；直接持有国电电力（600795）50.68%股份；直接持有龙源电力（001289）（00916.HK）55.05%股份；直接持有湖北能源（000883）3.26%股份；实际控制英力特（000635）51.18%股份；实际控制龙源技术（300105）41.78%股份；间接持有莱宝高科（002106）20.84%股份；间接持有西部创业（000557）17.19%股份；间接持有新集能源（601918）7.59%股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张玉卓	2003年03月01日	无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央企业控制的境内外上市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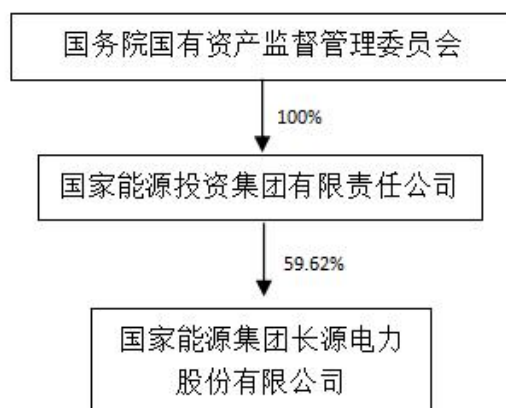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重大资产重组限制减持承诺

公司向国家能源集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湖北电力 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采用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交易对价，其中交易作价的 85% 即 520,336.88 万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作价的 15% 即 91,824.16 万元以现金的方式支付。

本次交易中，国家能源集团对新增取得的上市公司 1,441,376,398 股股票限制减持情况做出了如下承诺：

（1）控股股东国家能源集团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因上市公司配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控股股东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控股股东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在上述限售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如前述股份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控股股东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报告期内，国家能源集团对新增取得的公司 1,441,376,398 股股票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解除锁定。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相关承诺已履行完毕。

###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期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最终获配发行对象共计 16 名，发行价格为 4.1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999.70 元，发行股票数量为 731,707,317 股，其中控股股东国家能源集团获配 219,512,196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国家能源集团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 2024 年 12 月 3 日（上市首日）起开始计算。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5）第 01252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高艳丽、霍华东

审计报告正文

###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源电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源电力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源电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固定资产减值

#####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及“五、11、固定资产”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源电力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2,754,844.69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

18,745.93 万元，固定资产清理余额为 825.74 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总资产的比例高达 67.81%。管理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了评估。由于固定资产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在确定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1) 了解与识别固定资产减值迹象和测算可回收金额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估并测试关键控制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对重要固定资产进行抽盘，检查固定资产的状况及使用情况；

(3) 分析管理层期末对固定资产是否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评估对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时采用的重要假设的恰当性，以及关键评估参数的合理性；

(4) 检查管理层评估的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与公司的预算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相符，是否与行业发展及经济环境形势相一致；

(5) 检查与固定资产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二) 商誉减值

###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及“五、15、商誉”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3,852.50 万元，主要分配至水力发电资产组。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减值的评估结果由管理层根据其聘任的外部评估师编制的估值报告进行确定。减值测试是根据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而估计商誉的使用价值。在测算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需要管理层在合理和有依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作出会计估计，包括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认定，相关假设、预期数据、参数的选取，折现率的选取等，这些都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且具有一定的复杂性。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1) 了解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控制程序，评估并测试了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和客观性；并获取其出具的商誉评估报告，评价报告中所涉及的评估减值测试模型是否符合现行的企业会计准则；

(3) 与评估师进行沟通，了解其对商誉减值的评估过程，包括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认定、现金流量的测算、预期数据的获取情况、参数的选择等，评估商誉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适当性，评价测试所引用参数的合理性；

(4) 验证商誉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

(5) 检查与商誉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四、其他信息

长源电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源电力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源电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源电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源电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长源电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源电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长源电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4 月 24 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454,402.74	607,036,568.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609,859.88	25,094,386.96
应收账款	2,296,333,914.79	2,007,701,560.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65,169,850.02	651,288,626.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674,148.80	25,742,709.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53,381,654.15	725,864,348.9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5,140,549.84	521,726,934.97



流动资产合计	4,761,764,380.22	4,564,455,134.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3,407,901.00	312,928,537.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34,417.62	46,858,913.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8,422,232.66	134,272,374.49
固定资产	27,369,245,057.35	25,151,160,482.87
在建工程	3,908,071,475.49	2,276,317,480.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2,420,637.46	700,020,453.29
无形资产	818,504,054.87	684,854,375.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838,524,950.63	838,524,950.63
长期待摊费用	57,682,359.34	63,356,200.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050,864.65	113,865,108.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0,940,103.06	2,715,216,428.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00,704,054.13	33,037,375,305.93
资产总计	40,362,468,434.35	37,601,830,440.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30,984,364.79	6,234,239,370.6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4,067,786.65	196,031,000.00
应付账款	2,204,215,636.97	2,098,447,572.79
预收款项	12,294,033.08	16,833,904.61
合同负债	47,011,110.83	63,128,463.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0,893,678.75	98,959,207.08
应交税费	273,993,997.20	153,980,160.83
其他应付款	672,888,144.66	603,752,109.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51,162.29	351,162.2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632,683.76	2,441,964,811.96
其他流动负债	4,432,025.33	6,219,096.35
流动负债合计	9,876,413,462.02	11,913,555,697.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734,134,094.10	14,611,230,478.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0,860,301.55	575,402,185.57
长期应付款	7,911,768.42	10,008,218.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3,240,838.73	179,746,917.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28,516.49	17,826,572.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22,575,519.29	15,394,214,372.90
负债合计	26,398,988,981.31	27,307,770,070.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81,035,016.00	2,749,327,6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05,267,194.24	3,246,922,067.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069,324.06	-25,500,952.17
专项储备	105,607,269.62	51,434,237.30
盈余公积	255,191,544.01	236,824,795.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85,411,105.51	3,695,779,152.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07,442,805.32	9,954,786,999.91
少数股东权益	356,036,647.72	339,273,370.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63,479,453.04	10,294,060,370.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362,468,434.35	37,601,830,440.61

法定代表人：王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正茂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474,770.54	43,163,899.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66,467.66	300,865.2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99,091.97	859,743.31
其他应收款	2,366,134,671.32	839,320,603.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存货	124.8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518,811.95	16,263,099.87
流动资产合计	2,523,293,938.32	899,908,210.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715,164,894.33	11,851,611,892.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34,417.62	36,521,263.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37,245.32	359,819.11
固定资产	843,429,100.52	44,632,766.61
在建工程	332,984,815.27	174,362,093.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212,429.92	79,644,728.39
无形资产	7,897,733.87	3,266,957.5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4,927.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3,006.12	953,158.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10,438,570.20	12,191,352,679.61

资产总计	16,533,732,508.52	13,091,260,890.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1,205,763.82	1,601,167,83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590,662.74	1,826,434.86
预收款项		2,88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353,593.73	8,825,573.44
应交税费	7,510,361.64	3,977,069.07
其他应付款	584,485,222.84	308,387,693.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84,457.68	278,325,059.0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44,830,062.45	2,202,512,543.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90,495,463.42	2,071,142,969.1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797,121.63	76,016,059.9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51,292,585.05	2,147,159,029.05
负债合计	5,296,122,647.50	4,349,671,572.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81,035,016.00	2,749,327,6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06,893,316.63	4,677,209,411.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645,871.87	-11,829,173.40
专项储备	777,695.97	134,731.71
盈余公积	337,461,896.91	236,824,795.66
未分配利润	1,422,087,807.38	1,089,921,852.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37,609,861.02	8,741,589,317.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533,732,508.52	13,091,260,890.24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391,175,389.60	14,457,133,396.36
其中：营业收入	17,391,175,389.60	14,457,133,396.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401,518,428.03	13,879,024,366.81
其中：营业成本	15,617,962,119.27	13,207,122,740.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8,734,521.97	86,561,293.2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1,096,945.71	112,500,235.61
研发费用	24,128,751.98	55,442,530.81
财务费用	539,596,089.10	417,397,566.96
其中：利息费用	537,978,745.66	414,163,318.82
利息收入	2,070,185.49	1,609,959.51
加：其他收益	19,396,517.50	11,130,706.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85,717.67	48,089,719.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85,717.67	47,878,075.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05,572.17	-19,060,180.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323,204.96	-101,540,813.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9,214.73	-7,119,365.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0,761,204.88	509,609,095.57

加：营业外收入	20,080,661.98	10,584,855.50
减：营业外支出	4,800,111.79	6,282,837.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6,041,755.07	513,911,113.55
减：所得税费用	225,670,400.51	144,915,800.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0,371,354.56	368,995,312.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0,371,354.56	368,995,312.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5,222,473.46	349,062,023.56
2.少数股东损益	15,148,881.10	19,933,289.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628.11	894,015.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628.11	894,015.4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1,628.11	894,015.4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1,628.11	894,015.4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0,802,982.67	369,889,328.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5,654,101.57	349,956,039.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48,881.10	19,933,289.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45	0.12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45	0.127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正茂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795,554.49	24,433,845.06
减：营业成本	6,084,903.02	2,938,282.89
税金及附加	2,270,252.03	1,353,310.3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9,325,818.07	99,617,442.2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0,298,650.18	100,650,461.11
其中：利息费用	130,031,065.24	99,971,507.56
利息收入	605,866.01	229,445.22
加：其他收益	162,793.46	101,000.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9,777,853.39	209,926,081.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874.93	8,212,231.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5,016.26	-4,018.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9.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94.30	110,614.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776,688.86	30,008,026.7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40,000.00	2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336,688.86	29,758,026.75
减：所得税费用	-330,794.58	-543,796.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667,483.44	30,301,823.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667,483.44	30,301,823.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628.11	730,633.0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1,628.11	730,633.0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1,628.11	730,633.0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4,099,111.55	31,032,456.5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57,606,475.27	16,739,580,262.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4,259,577.65	335,829,333.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897,222.04	306,684,13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24,763,274.96	17,382,093,733.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96,470,987.86	12,280,920,716.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9,426,787.60	1,556,149,902.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4,964,291.30	767,904,869.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914,707.66	429,641,29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9,776,774.42	15,034,616,77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4,986,500.54	2,347,476,954.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19,110.71	21,348,996.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251,128.20	38,736,604.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70,238.91	60,085,601.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09,994,513.33	6,900,818,648.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0,994,513.33	6,900,818,648.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4,224,274.42	-6,840,733,047.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1,764,694.71	59,495,01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455.00	59,495,01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388,960,963.88	20,445,716,283.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7,007.69	1,000,035.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81,782,666.28	20,506,211,333.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676,968,048.06	15,011,068,629.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3,592,872.95	584,057,384.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15,936.74	95,940,536.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29,876,857.75	15,691,066,550.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905,808.53	4,815,144,783.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331,965.35	321,888,689.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7,016,139.51	285,127,44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684,174.16	607,016,139.51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17,882.21	6,136,000.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3,959,216.49	3,501,518,52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0,577,098.70	3,507,654,528.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5,618.21	271,768.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128,906.20	67,637,938.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91,879.80	1,575,696.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2,615,783.27	3,668,673,55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1,992,187.48	3,738,158,95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1,415,088.78	-230,504,431.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824,278.46	239,656,050.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757.58	130,1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6,087.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219,123.80	239,786,20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760,283.54	83,956,469.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3,300,000.00	923,699,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1,060,283.54	1,007,656,26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841,159.74	-767,870,069.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1,541,239.7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70,000,000.00	5,083,000,840.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7,007.69	1,000,035.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2,598,247.40	5,084,000,875.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02,357,030.86	3,932,000,840.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692,511.69	137,451,772.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5,084.93	15,716,079.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3,034,627.48	4,085,168,69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563,619.92	998,832,18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307,371.40	457,683.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63,899.14	42,706,215.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471,270.54	43,163,899.14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49,327.69				3,246,920.06		-25,500.95	51,342.37	236,824,795.66		3,695,577.91		9,954,786.99	339,273,370.18	10,294,603,70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74 9,32 7,69 9.00				3,24 6,92 2,06 7.44	- 25,5 00,9 52.1 7	51,4 34,2 37.3 0	236, 824, 795. 66		3,69 5,77 9,15 2.68		9,95 4,78 6,99 9.91	339, 273, 370. 18	10,2 94,0 60,3 70.0 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731, 707, 317. 00				2,25 8,34 5,12 6.80	431, 628. 11	54,1 73,0 32.3 2	18,3 66,7 48.3 5		589, 631, 952. 83		3,65 2,65 5,80 5.41	16,7 63,2 77.5 4	3,66 9,41 9,08 2.95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431, 628. 11				715, 222, 473. 46		715, 654, 101. 57	15,1 48,8 81.1 0	730, 802, 982. 67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731, 707, 317. 00				2,25 8,43 2,37 0.73							2,99 0,13 9,68 7.73	223, 455. 00	2,99 0,36 3,14 2.73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731, 707, 317. 00				2,25 8,43 2,37 0.73							2,99 0,13 9,68 7.73	223, 455. 00	2,99 0,36 3,14 2.73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366,748.35		-125,590,520.63			-107,223,772.28		-107,223,772.28
1. 提取盈余公积								18,366,748.35		-18,366,748.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223,772.28			-107,223,772.28		-107,223,772.2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4,173,032.32					54,173,032.32	1,390,941.44	55,563,973.76	
1. 本期提取							142,309,018.22					142,309,018.22	2,171,393.30	144,480,411.52	
2. 本期使用							88,135,985.90					88,135,985.90	780,451.86	88,916,437.76	
(六) 其他					-87,243.93							-87,243.93		-87,243.93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81,035,016.00				5,505,267,194.24		-25,069,324.06	105,607,269.62	255,191,544.01		4,285,411,105.51		13,607,442,805.32	356,036,647.72	13,963,479,453.0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49,327,699.00				3,246,387,377.34			-26,394,967.61	3,303,598.58	233,794,613.31		3,388,237,891.07	9,594,656,211.69	258,412,905.19	9,853,069,11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49,327.69 9.00				3,246,387.37 7.34		-26,394.96 67.61	3,303,598.58	233,794,613.31		3,388,237,891.07		9,594,621.69	258,412,905.19	9,853,069,116.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4,690.10		894,015.44	48,130,638.72	3,030,182.35		307,541,261.61		360,130,788.22	80,860,464.99	440,991,25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4,015.44				349,062,023.56		349,956,039.00	19,933,289.39	369,889,328.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495,014.00	59,495,014.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495,014.00	59,495,01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30,182.35		-41,520,761.95		-38,490,579.60		-38,490,57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30,182.35		-3,030,182.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490,579.60		-38,490,579.60		-38,490,579.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8,130,638.72					48,130,638.72	1,432,161.60	49,562,800.32
1. 本期提取							135,771,622.50					135,771,622.50	2,502,730.11	138,274,352.61
2. 本期使用							87,640,983.78					87,640,983.78	1,070,568.51	88,711,552.29
(六) 其他					534,690.10							534,690.10		534,690.1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49,327.69				3,246,920.69		-25,500,952.17	51,434,237.30	236,824,795.66		3,695,779.15	9,954,786.99	339,273,370.18	10,294,060,370.99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49,327,699.00				4,677,209,411.78		-11,829,173.40	134,731.71	236,824,795.66	1,089,921,852.92		8,741,589,317.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49,327,699.00				4,677,209,411.78		-11,829,173.40	134,731.71	236,824,795.66	1,089,921,852.92		8,741,589,317.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1,707,317.00				1,329,683,904.85		1,183,301.53	642,964.26	100,637,101.25	332,165,954.46		2,496,020,543.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1,628.11			183,667,483.44		184,099,111.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1,707,317.00				1,329,683,904.85		751,673.42	1,402,903.18	82,270,352.90	274,088,991.65		2,419,905,143.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31,707,317.00				2,258,432,370.73							2,990,139,687.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928,748.88		751,673.42	1,402,903.18	82,270,352.90	274,088,991.65		- 570,234,544.73
(三) 利润分配									18,366,748.35	- 125,590,520.63		- 107,223,772.28
1. 提取盈余公积									18,366,748.35	- 18,366,748.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7,223,772.28		- 107,223,772.2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759,938.92				- 759,938.92
1. 本期提取								143,572.18				143,572.18
2. 本期使用								903,511.10				903,511.1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81,035.01 6.00				6,006,893.31 6.63		- 10,645,871.87	777,695.97	337,461,896.91	1,422,087.80 7.38		11,237,609.861.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49,327.69 9.00				4,677,209.41 1.78		- 12,559,806.43	13,473.17	233,794,613.31	1,101,140.79 1.39		8,748,926.18 2.22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749, 327,69 9.00				4,677, 209,41 1.78		- 12,559 ,806.4 3	13,473 .17	233,79 4,613. 31	1,101, 140,79 1.39		8,748, 926,18 2.2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号 填 列)							730,63 3.03	121,25 8.54	3,030, 182.35	- 11,218 ,938.4 7		- 7,336, 864.55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730,63 3.03			30,301 ,823.4 8		31,032 ,456.5 1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30,182.35	-41,520,761.95			-38,490,57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30,182.35	-3,030,182.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490,579.60			-38,490,579.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1,258.54					121,258.54
1. 本期提取							121,258.54					121,258.54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49,327,699.00				4,677,209,411.78		11,829,173.40	134,731.71	236,824,795.66	1,089,921,852.92		8,741,589,317.67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是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生（1995）12号文批准，由湖北省电力公司、湖北省电力开发公司、华中电力开发公司、东风汽车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直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湖北省分行直属支行、华中电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七家大型国有企业于1995年4月7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177597420R。2000年3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348,103.5016万股，注册资本为348,103.5016万元，注册地为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63号国家能源大厦，总部地址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煤炭开采；保险代理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新能源技术研发；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煤炭及制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黑色金属铸造；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 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995 年 4 月 7 日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108,000,000.00 元，每股面值 1 元。1996 年 7 月 30 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同意，湖北省体改委以鄂体改（1996）133 号文批准公司增资扩股，扩股后注册资本为 218,451,700.00 元。

2000 年 2 月 17 日，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 9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2000 年 3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308,451,700.00 元。

2001 年 5 月 10 日，公司根据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 2000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308,451,7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61,690,34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转增股本 61,690,340.00 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370,142,040.00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370,142,040.00 元。

2004 年，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 [2004]131 号《关于国电电力国有股变更和长源电力国有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湖北省电力公司和华中电力开发公司所持的合计 13,930.848 万股（占总股本的 37.64%）一并划转给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总股本不变，仍为 37,014.204 万股，公司控股股东由湖北省电力公司变为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集团”）。

2006 年 7 月 11 日，国务院国资委以《关于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797 号）批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 年 7 月 17 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以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支付总计 37,800,000.00 股股份作为对价，获得其所持非流通股份的流通权。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06 年 7 月 31 日实施。

2007 年 10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2007〕310 号）核准，公司向 9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18,400.00 万股，本次增发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370,142,040.00 股增加到 554,142,040.00 股。

根据 2016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554,142,04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554,142,04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计转增股本 554,142,040.00 元。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1,108,284,080.00 股，股本总额变更为 1,108,284,080.00 元。

2017 年 8 月 25 日，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与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7]146 号）批准，公司原控股股东国电集团与神华集团实施联合重组，神华集团更名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重组后的母公司，吸收合并国电集团。重组后，国家能源集团承继取得国电集团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018 年 1 月 4 日国电集团作出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合并方案，并于 2018 年 2 月 5 日与国家能源集团签署合并协议。2019 年 8 月 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国电集团所持公司 414,441,332.00 股股份已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过户登记至国家能源集团名下。本次过户完成后，国家能源集团持有本公司 414,441,332.00 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7.39%，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过户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国务院国资委。

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

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68 号），2021 年 4 月 2 日，已完成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电力”）100%股权的过户变更登记，湖北电力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国家能源集团已依法履行了将标的资产交付给公司的义务，公司直接持有湖北电力 100%的股权。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已受理本公司向国家能源集团非公开发行 1,441,376,398 股股票的登记申请，本次新增股份数量为 1,441,376,398.00 股，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2,549,660,478.00 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向二十四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9,667,221.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新增股本人民币 199,667,221.00 元，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为 2,749,327,699.00 股，本次发行的股份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完成注册。

根据公司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23 年 7 月 11 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及 2024 年 7 月 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21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31,707,31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新增股本 731,707,317.00 元，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为 3,481,035,016.00 元，本次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完成注册。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人民币 2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项目总投资额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笔应付款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大资产减值	资产总额的 0.2%或营业收入的 0.3%，一般选择按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为基准计算结果的孰低原则确定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3)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2) 处置子公司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七、18、长期股权投资”。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见第十节五 11-16。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 13、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	应收电网公司电费，包括应收新能源电费补贴部分，但不包括直供电等应收非电网公司电费。	原则上对账龄在六个月（含六个月）以内应收电网公司电费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超过六个月的应收电网公司电费参考“其他款项”的计提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预计未来现金流不低于账面价值的应收款项，如： （1）无回收风险的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应收款项； （2）应收国家能源集团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关联方款项，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如已经进入破产清算阶段、严重资不抵债等）除外； （3）其他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款项	除上述款项外的其他款项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同时综合考虑账龄因素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4、应收款项融资

####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包括无回收风险款项及其他款项组合。对不同的组合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同时综合考虑账龄因素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6、合同资产

#####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3、应收账款”。

#### 17、存货

#####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本公司主要的存货为发电所需的燃煤、燃油。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

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8、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 19、债权投资

## 20、其他债权投资

## 21、长期应收款

## 22、长期股权投资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2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5 年	0.00	1.82%-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5 年	0.00-5.00%	2.71%-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年	5.00%	9.50%-11.8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0.00-5.00%	4.75%-20.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 30、长期资产减值。

##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 30、长期资产减值。

## 26、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7、生物资产

## 28、油气资产

## 29、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期限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10 年	直线法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年	直线法	预计使用年限

####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0、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3、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补充养老保险），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



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

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2）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具体会计政策

### 1) 电力销售收入

当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时，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售电收入于电力已传输上网，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

### 2) 热力销售收入

当热力供应至购热客户时，购热客户取得热力控制权。供热收入于热气已输送，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

### 3) 粉煤灰销售收入

依照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购买方货车装车并过磅的过磅单确认销售收入，装车即控制权转移。

###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5)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

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发电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9、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41、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

####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21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节即“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节“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节“五、37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

##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 2024 年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 2024 年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 2024 年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 4)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4、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电力、粉煤灰产品收入 13%、热力产品收入 9%、服务类收入 6%、不动产租赁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详见下表
环境保护税	大气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水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固体废物按照固体废物的排放量确定	大气污染 1.2-12 元/污染当量，水污染 1.4-14 元/污染当量，固体废物 25 元/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华山一期、乐城山一期风电项目税率 25%，吉阳山、中华山二期风电项目税率 12.5%，乐城山二期风电项目免税
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华严农场光伏发电项目、麻河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分水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华严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免税。
国能长源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岚图光伏项目免税
国能长源汉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石首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公安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安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随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谷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荆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巴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潜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
本公司及除上述外其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所属的乐城山一期风电场 2017 年至 2019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0 年至 2022 年按 12.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吉阳山风电场 2019 年至 2021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2 年至 2024 年按 12.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华山二期风电场 2020 年至 2022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3 年至 2025 年按 12.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乐城山二期风电场 2022 年至 202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5-2027 年按 12.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所属华严农场光伏发电项目、麻河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 2023 年至 202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6 年至 2028 年按 12.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分水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华严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 2024 年至 202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7 年至 2029 年按 12.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青山热电有限公司所属岚图光伏项目 2022 年至 202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5 年至 2027 年按 12.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汉川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石首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公安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5-2027 年按 12.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安陆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随县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谷城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6-2028 年按 12.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荆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巴东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潜江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 2024 年至 202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7 至 2029 年按 12.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务部公告（2020）23 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对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税收优惠政策。

（4）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国能长源随州发电有限公司、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四条规定，享受节能节水 and 安全生产专用设备投资额抵免所得税优惠。

### 3、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69,438,082.04	51,378.11
其他货币资金	770,228.58	20,428.58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60,246,092.12	606,964,761.40
合计	230,454,402.74	607,036,568.09

其他说明：

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详见七、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609,859.88	25,094,386.96
合计	24,609,859.88	25,094,386.9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4,609,859.88	100.00%	0.00	0.00%	24,609,859.88	25,094,386.96	100.00%	0.00	0.00%	25,094,386.9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4,609,859.88	100.00%	0.00	0.00%	24,609,859.88	25,094,386.96	100.00%	0.00	0.00%	25,094,386.96
合计	24,609,859.88	100.00%	0.00	0.00%	24,609,859.88	25,094,386.96	100.00%	0.00	0.00%	25,094,386.9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2,644,147.12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合计	352,644,147.12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74,490,277.52	1,953,187,958.60
1 至 2 年	125,084,151.81	42,190,733.75
2 至 3 年	4,823,180.05	36,527,436.32
3 年以上	38,071,598.35	2,271,859.20
3 至 4 年	35,799,739.15	
4 至 5 年		1,949,200.00
5 年以上	2,271,859.20	322,659.20
合计	2,342,469,207.73	2,034,177,987.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2,469,207.73	100.00%	46,135,292.94	1.97%	2,296,333,914.79	2,034,177,987.87	100.00%	26,476,427.84	1.30%	2,007,701,560.03
其中：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	2,183,169,640.99	93.20%	38,149,237.50	1.75%	2,145,020,403.49	1,888,919,656.68	92.86%	17,045,476.78	0.90%	1,871,874,179.90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62,141,600.81	2.65%			62,141,600.81	21,196,527.80	1.04%			21,196,527.80
其他款项	97,157,965.93	4.15%	7,986,055.44	8.22%	89,171,910.49	124,061,803.39	6.10%	9,430,951.06	7.60%	114,630,852.33
合计	2,342,469,207.73	100.00%	46,135,292.94	1.97%	2,296,333,914.79	2,034,177,987.87	100.00%	26,476,427.84	1.30%	2,007,701,560.0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	17,045,476.78	21,103,760.72				38,149,237.50
其他款项	9,430,951.06	-1,444,895.62				7,986,055.44
合计	26,476,427.84	19,658,865.10				46,135,292.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183,169,640.99	0.00	2,183,169,640.99	93.20%	38,149,237.50
武汉市东西湖区能源有限公司	48,632,009.00	0.00	48,632,009.00	2.08%	2,917,920.54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29,623,278.42	0.00	29,623,278.42	1.26%	1,777,396.71
随州国能龙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999,502.74	0.00	23,999,502.74	1.02%	0.00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汉川）有限公司	17,510,832.01	0.00	17,510,832.01	0.75%	0.00
合计	2,302,935,263.16	0.00	2,302,935,263.16	98.31%	42,844,554.75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6,674,148.80	25,742,709.53
合计	16,674,148.80	25,742,709.5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6,943.37	322,397.14
保证金、押金	7,038,178.00	6,042,178.00
其他单位间往来款	293,946,632.24	295,196,846.26
其他	29,374,678.53	41,646,864.40
合计	330,386,432.14	343,208,285.8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137,700.23	7,607,338.63
1 至 2 年	2,591,243.20	16,376,792.36
2 至 3 年	7,231,575.68	11,585,420.77
3 年以上	313,425,913.03	307,638,734.04
3 至 4 年	9,620,812.45	8,288,291.84
4 至 5 年	4,567,482.05	12,760,337.58
5 年以上	299,237,618.53	286,590,104.62
合计	330,386,432.14	343,208,285.8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6,393,366.53	89.71%	296,393,366.53	100.00%	0.00	298,393,366.53	86.94%	298,393,366.53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993,065.61	10.29%	17,318,916.81	50.95%	16,674,148.80	44,814,919.27	13.06%	19,072,209.74	42.56%	25,742,709.53
其中：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9,804,840.17	2.97%			9,804,840.17	6,991,755.43	2.04%			6,991,755.43

其他款项	24,188,225.44	7.32%	17,318,916.81	71.60%	6,869,308.63	37,823,163.84	11.02%	19,072,209.74	50.42%	18,750,954.10
合计	330,386,432.14		313,712,283.34		16,674,148.80	343,208,285.80		317,465,576.27		25,742,709.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96,393,366.5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10,849,800.00	10,849,800.00	10,849,800.00	10,849,800.00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恩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325,047.84	6,325,047.84	6,325,047.84	6,325,047.84	100.00%	款项超过规定时间未支付
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	5,039,516.14	5,039,516.14	3,039,516.14	3,039,516.14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3,218,313.14	3,218,313.14	3,218,313.14	3,218,313.14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合计	298,393,366.53	298,393,366.53	296,393,366.53	296,393,366.5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072,209.74		298,393,366.53	317,465,576.27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53,292.93			-1,753,292.93
其他变动			-2,000,000.00	-2,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318,916.81		296,393,366.53	313,712,283.3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8,393,366.53		-2,000,000.00			296,393,366.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072,209.74	-1,753,292.93				17,318,916.81
合计	317,465,576.27	-1,753,292.93	-2,000,000.00			313,712,283.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2,960,689.41	4-5 年 180,000.00；5 年以上 272,780,689.41	82.62%	272,960,689.41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849,800.00	5 年以上	3.28%	10,849,800.00
河南省新郑煤炭集运站	往来款	7,218,389.62	5 年以上	2.18%	7,218,389.62
恩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量赔偿款	6,325,047.84	3-4 年	1.91%	6,325,047.84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18,313.14	2-3 年 178,074.39；3-4 年 763,437.40；4-5 年 2,276,801.35	0.97%	3,218,313.14
合计		300,572,240.01		90.96%	300,572,240.0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3,959,071.82	99.75%	649,925,389.72	99.79%
1 至 2 年	524,922.99	0.11%	815,392.65	0.13%
2 至 3 年	297,948.42	0.06%		
3 年以上	387,906.79	0.08%	547,843.79	0.08%
合计	465,169,850.02		651,288,626.1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序号	单位全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106,938,192.15	22.99%	0.00
2	山西科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4,481,934.98	18.16%	0.00
3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5,728,560.28	9.83%	0.00
4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经营分公司	44,000,000.00	9.46%	0.00
5	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榆神煤电有限公司	33,700,789.09	7.24%	0.00
合计		314,849,476.50	67.68%	0.00

其他说明：

##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3,797,987.99	417,015.63	953,380,972.36	726,358,696.70	499,426.99	725,859,269.71
低值易耗品	681.79		681.79	5,079.23		5,079.23
合计	953,798,669.78	417,015.63	953,381,654.15	726,363,775.93	499,426.99	725,864,348.94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99,426.99	417,015.63		499,426.99		417,015.63
合计	499,426.99	417,015.63		499,426.99		417,015.63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71,723,068.66	519,746,099.20
预缴企业所得税	3,417,481.18	1,980,835.77
合计	775,140,549.84	521,726,934.97

其他说明：



## 14、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5、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47,434,417.62	46,858,913.47	575,504.15		5,098,998.98	31,992,296.68		
合计	47,434,417.62	46,858,913.47	575,504.15		5,098,998.98	31,992,296.68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943,212.59			属于公司战略规划长期持有、非短期出售的权益投资	
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属于公司战略规划长期持有、非短期出售的权益投资	
湖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155,786.39			属于公司战略规划长期持有、非短期出售的权益投资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协科技开发公司			200,000.00		属于公司战略规划长期持有、非短期出售的权益投资	
湖北中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6,792,296.68		属于公司战略规划长期持有、非短期出售的权益投资	

其他说明：

## 17、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 （4）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	期初	减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减值

资单位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 法下 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国电 武汉 燃料 有限 公司												
武汉 华工 创业 投资 有限 责任 公司	143,07 7,026. 21				23,874 .93						143,10 0,901. 14	
河南 东升 煤业 有限 公司	84,908 ,337.3 4	84,908 ,337.3 4									84,908 ,337.3 4	84,908 ,337.3 4
国能 大渡 河咸 丰小 河水 电有 限公 司	24,934 ,168.1 6				1,276, 705.67		186,97 5.62	1,437, 281.01			24,960 ,568.4 4	
湖北 咸丰 朝阳 寺电 业有 限责 任公 司	50,558 ,949.3 5				9,630, 003.57		- 2,512. 59	9,710, 693.43			50,475 ,746.9 0	
湖北 省巴 东县 沿渡 河电 业发 展有 限公 司	11,967 ,051.9 6				2,518, 868.08		1,379. 58				14,487 ,299.6 2	
湖北 鹤峰	48,096 ,445.7				12,505 ,112.3		- 322,05	19,371 ,136.2			40,908 ,370.2	

桃花山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0				2		1.49	7			6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34,294,896.59				-4,868,846.90		48,964.95				29,475,014.64	
小计	397,836,875.31	84,908,337.34			21,085,717.67		-87,243.93	30,519,110.71			388,316,238.34	84,908,337.34
合计	397,836,875.31	84,908,337.34			21,085,717.67		-87,243.93	30,519,110.71			388,316,238.34	84,908,337.3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原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煤炭投资、经营业务。2018年11月底河南煤业已停止营业，且严重资不抵债，为避免损失扩大，经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破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河南煤业实施破产清算；2019年7月24日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对河南煤业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2019年12月公司将河南煤业有关印章、证照、资产和会计档案全部移交给破产管理人，公司对其不再控制，河南煤业及其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21年1月12日公司收到河南省禹州市人民法院（2019）豫1081民破2号之一至四《民事裁定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有关规定，经禹州法院审查，河南煤业无法清偿到期债务，且其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符合破产条件，宣告河南煤业破产，根据禹州法院确认的《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财产分配与追加财产分配方案》，河南煤业第一次破产财产分配全部用于支付破产费用，债权人未获清偿；2019年公司已对河南煤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和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的煤矿，由于长期停工停产被河南省列为2017年内拟关闭退出矿井，根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同时经公司2017年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安兴煤业、兴华煤业将其分别所属的安兴煤矿和兴华煤矿各自30万吨/年，合计60万吨/年的关闭退出产能指标转让给关联方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煤矿，所有生产设施已按国资委的要求封闭、拆除；2018年12月4日，国务院国资委已对两矿“去产能”工作进行了现场验收，安兴煤业、兴华

煤业已不具备煤炭生产的条件；2020 年 11 月禹州法院受理了安兴煤业和兴华煤业进行破产清算申请；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禹州法院（2020）豫 1081 民破 1 号、2 号《决定书》，指定河南兴达破产清算服务有限公司担任安兴煤业破产管理人，指定河南世纪通律师事务所担任兴华煤业破产管理人；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1 月期间，公司分别收到禹州法院（2020）豫 1081 民破 1、2 号之二、三、四号《民事裁定书》，经禹州法院审查，安兴煤业及兴华煤业无法清偿到期债务，且其资产不足以清偿其全部债务，符合破产条件，宣告安兴煤业及兴华煤业破产，法院已认可破产管理人制定的财产分配方案，已先行终结破产清算程序，但继续保留管理人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安兴、兴华煤业已完成清算注销，但保留管理人账户用于回收政府退还的安兴、兴华煤业剩余资源价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安兴煤业及兴华煤业破产财产分配工作尚未处理完毕。

（3）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联营企业，主要从事煤矿投资、煤炭生产业务，公司持有其 40%的股权，东升煤业所属东升煤矿安全生产条件不完善，安全改造投入较大，生产没有经济效益，长期停工停产，符合河南省政府规定的“应予关闭退出”煤矿的有关规定，被河南省列为 2017 年内拟关闭退出矿井。东升煤业于 2019 年 6 月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其破产清算一案后进入破产清算程序，2021 年 7 月公司收到东升煤业破产管理人转来的破产管辖法院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豫 01 破 24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载明法院认可东升煤业管理人编制的《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根据破产管理人的请求终结东升煤业的破产程序，但保留管理人处理遗留问题，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东升煤业破产财产分配工作尚未处理完毕。2015 年公司已对东升煤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由于超额亏损，其账面价值已减至零，具体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3.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20、投资性房地产

###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8,841,767.95			208,841,767.95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				

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8,841,767.95			208,841,767.9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4,569,393.46			74,569,393.46
2.本期增加金额	5,850,141.83			5,850,141.83
(1) 计提或摊销	5,850,141.83			5,850,141.8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0,419,535.29			80,419,535.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8,422,232.66			128,422,232.66
2.期初账面价值	134,272,374.49			134,272,374.4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337,245.32	土地及房屋所属权不一致导致无法办证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360,987,665.54	25,147,976,115.87
固定资产清理	8,257,391.81	3,184,367.00
合计	27,369,245,057.35	25,151,160,482.8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79,354,549.24	31,349,698,825.13	117,507,690.35	405,424,064.12	42,951,985,128.84
2.本期增加金额	762,093,104.28	3,959,849,132.96	7,892,161.42	39,694,365.41	4,769,528,764.07
(1) 购置	71,170,391.60	32,753,735.37	4,147,175.38	2,983,437.27	111,054,739.62
(2) 在建工程转入	625,245,032.26	3,276,630,775.64	3,625,120.52	32,040,738.82	3,937,541,667.2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价值调整	424,528.30	41,352.59			465,880.89
(5) 重分类	65,253,152.12	650,214,269.36	119,865.52	4,629,366.58	720,216,653.58
(6) 其他		209,000.00		40,822.74	249,822.74
3.本期减少金额	19,911,843.43	1,184,608,187.61	2,091,859.68	20,749,902.02	1,227,361,792.74
(1) 处置或报废	15,157,522.81	454,498,588.23	2,091,859.68	529,690.42	472,277,661.14
(2) 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					
(3) 价值调整	4,754,320.61	20,113,157.41			24,867,478.02
(4) 重分类	0.01	709,996,441.97		20,220,211.60	730,216,653.58
(5) 其他					
4.期末余额	11,821,535,810.09	34,124,939,770.48	123,307,992.09	424,368,527.51	46,494,152,100.1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189,170,099.92	13,039,957,640.62	97,207,429.23	264,474,932.63	17,590,810,102.40
2.本期增加金额	263,373,223.79	1,562,272,439.38	3,541,543.10	35,616,847.35	1,864,804,053.62
(1) 计提	247,783,402.05	1,437,770,706.34	3,518,386.89	34,888,308.08	1,723,960,803.36
(2) 重分类	15,589,821.74	124,501,733.04	23,156.21	728,539.27	140,843,250.26
3.本期减少金额	6,931,080.15	491,963,086.02	2,040,801.44	8,974,009.13	509,908,976.74
(1) 处置或报废	6,931,080.15	356,272,687.27	2,040,801.44	527,990.68	365,772,559.5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重分类		135,690,398.75		8,446,018.45	144,136,417.20
(4) 其他					
4.期末余额	4,445,612,243.56	14,110,266,993.98	98,708,170.89	291,117,770.85	18,945,705,179.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17,967,218.73	94,995,600.09		236,091.75	213,198,910.57
2.本期增加金额	17,269,509.39	55,484,976.65	46,851.39	1,299.74	72,802,637.17
(1) 计提	17,269,509.39	55,386,188.49	46,851.39	1,299.74	72,703,849.01
(2) 重分类		98,788.16			98,788.16
3.本期减少金额	6,065,031.80	92,377,172.69		100,087.90	98,542,292.39
(1) 处置或报废	6,065,031.80	92,377,172.69		1,299.74	98,443,504.23
(2) 重分类				98,788.16	98,788.16
4.期末余额	129,171,696.32	58,103,404.05	46,851.39	137,303.59	187,459,255.3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246,751,870.21	19,956,569,372.45	24,552,969.81	133,113,453.07	27,360,987,665.54
2.期初账面价值	6,772,217,230.59	18,214,745,584.42	20,300,261.12	140,713,039.74	25,147,976,115.87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510,602,303.87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因技改、检修等原因将拆除下来的已无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报废，根据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72,703,849.01 元。其中，荆门公司聘请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拟处置 7 号机组通流改造等报废设备资产残余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24）第 1197 号），聘请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拟处置涉及的报废固定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圆开评报字（2024）第 000168 号）；汉川公司聘请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拟处置拆除报废固定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25）第 01002 号）；汉川一发聘请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拟处置拆除报废固定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25）第 01003 号）；荆州公司聘请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拟处置报废固定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评报字（2024）第 10730 号）；恩施水电聘请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拟处置建始县管理处 42 坝三级电站等 6 座水电站报废设备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25）第 052 号）；青山电厂聘请正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国能长源武汉青山热电有限公司拟处置报废资产项目涉及的设备类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正衡评报字（2025）第 028 号）。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荆门发电厂#7发电机组部分设备改造报废处置	1,050,316.00	2,098,148.00
汉川一发电厂#3炉低氮燃烧器等资产报废处置		976,819.00
鄂坪电站2号主变、厂变进线柜等资产报废处置		109,400.00
汉川一发电厂50m干煤棚、#3胶带输送机资产报废处置	1,989,303.36	
汉川发电厂原水泵、机械化采煤样器等资产报废处置	1,969,116.15	
荆门发电厂A煤场报废资产转清理	2,513,944.38	
荆门发电厂7#炉汽轮机报废资产转清理	276,785.13	

恩施公司利川 110KV 长-蚂外送线路 报废拆除	416,146.79	
十堰公司报废资产清理	41,780.00	
合计	8,257,391.81	3,184,367.00

其他说明：

##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51,876,731.95	2,274,946,995.35
工程物资	656,194,743.54	1,370,485.01
合计	3,908,071,475.49	2,276,317,480.36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能长源汉川 市新能源百万 千瓦基地一期 项目				3,060,560.05		3,060,560.05
国能长源汉川 市新能源百万 千瓦基地二期 项目	214,411,605.19		214,411,605.19	39,236,026.13		39,236,026.13
国能长源汉川 市新能源百万 千瓦基地三期 项目	149,065,958.67		149,065,958.67	79,557,245.33		79,557,245.33
国能长源汉川 四期 2×100 万 千瓦扩建项目	1,468,073,127. 91		1,468,073,127. 91	324,554,791.76		324,554,791.76
湖北荆州松滋 江西观抽水蓄 能项目	325,643,835.61		325,643,835.61	170,812,093.00		170,812,093.00
国能长源随州 2×66 万千瓦燃 煤发电项目				300,645,784.32		300,645,784.32
钟祥北山抽水 蓄能电站项目	45,973,555.27		45,973,555.27	12,775,846.10		12,775,846.10
国能长源荆门 市百万千瓦新 能源基地掇刀 200MW 子项 目				61,330,555.94		61,330,555.94
国能长源随州 市随县百万千 瓦新能源多能 互补基地一期 项目	102,247,705.92		102,247,705.92	406,974,617.17		406,974,617.17

国能长源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二期项目	123,743,183.42		123,743,183.42	15,381,771.68		15,381,771.68
汉川电厂煤场封闭				21,076,533.54		21,076,533.54
汉川电厂事故储灰库建设				22,389,564.53		22,389,564.53
汉川电厂智慧检修应用平台和智慧项目建设				22,092,826.05		22,092,826.05
伍家河六级、七级、白泉河等十二座电站综合自动化改造	249,037.16		249,037.16	535,320.34		535,320.34
汉川第一发电#3、4 机组灵活性改造				25,414,062.76		25,414,062.76
长源电力湖北纪南光伏项目				111,610,572.95		111,610,572.95
国能长源巴东县沿渡河镇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69,312,528.73		69,312,528.73
国能长源谷城县盛康镇 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7,613,045.01		37,613,045.01	82,371,097.56		82,371,097.56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罗汉寺 7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284,163,530.60		284,163,530.60
国能长源潜江浩口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84,520,572.51		84,520,572.51	84,457,143.02		84,457,143.02
国能长源谷城县冷集镇 23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413,856,569.12		413,856,569.12	6,137,319.51		6,137,319.51
国能长源荆州江陵 54MW 户用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249,380.46		20,249,380.46			
其他项目	282,515,670.15	16,286,514.45	266,229,155.70	153,282,551.09	22,225,346.81	131,057,204.28
合计	3,268,163,246.40	16,286,514.45	3,251,876,731.95	2,297,172,342.16	22,225,346.81	2,274,946,995.35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一期项目	537,400,000.00	3,060,560.05	24,639,287.41	27,699,847.46		0.00	90.85%	100.00%	3,614,486.15			其他
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二期项目	3,045,080,000.00	39,236,026.13	421,651,608.74	246,476,029.68		214,411,605.19	41.69%	41.69%	8,076,566.68	363,920.42	2.27%	其他
长源电力湖北汉川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三期项目	2,087,060,000.00	79,557,245.33	423,258,609.22	353,749,895.88		149,065,958.67	25.89%	25.89%	5,834,782.10	4,928,504.33	2.27%	其他
国能长源汉川四期2×100万千瓦扩建项目	7,345,200,000.00	324,554,791.76	1,143,518,336.15			1,468,073,127.91	48.11%	48.11%	50,107,542.00	37,059,188.96	2.27%	其他
汉川电厂煤场封闭	246,900,000.00	21,076,533.54		21,076,533.54		0.00	77.90%	100.00%				其他
国能长源随州	4,767,290,000.00	300,645,784.32	258,240,757.80	558,196,447.78	690,094.34	0.00	95.61%	100.00%	89,782,574.73	1,572,295.41	2.77%	其他

2×66 万千瓦燃 煤发电项 目												
国能 长源 荆门 市百 万千瓦 新能源 基地 掇刀 200M W子 项目	1,224, 070,00 0.00	61,330 ,555.9 4	2,793, 978.15	64,124 ,534.0 9		0.00	90.97 %	100.00 %	16,871 ,214.0 2	618,96 1.14	2.90%	其他
国能 长源 随州 市随 县百 万千瓦 新能源 多能 互补 基地 一期 项目	2,490, 180,00 0.00	406,97 4,617. 17	313,57 0,113. 80	618,29 7,025. 05		102,24 7,705. 92	78.88 %	78.88 %	26,693 ,317.8 3	5,330, 990.29	2.87%	其他
国能 长源 随州 市随 县百 万千瓦 新能源 基地 二期 项目	576,59 0,000. 00	15,381 ,771.6 8	201,73 8,892. 87	93,377 ,481.1 3		123,74 3,183. 42	54.21 %	54.21 %	5,642, 323.60	5,560, 112.49	2.87%	其他
湖北 荆州 松滋 江西 观抽 水蓄 能项 目	7,681, 920,00 0.00	170,81 2,093. 00	154,83 1,742. 61			325,64 3,835. 61	4.25%	4.25%				其他
国能 长源 荆门 屈家 岭罗 汉寺 70MW 农光 互补 光伏	380,17 0,000. 00	284,16 3,530. 60	14,424 ,997.9 6	298,58 8,528. 56		0.00	87.98 %	100.00 %	726,80 1.39			其他

发电一期项目												
长源电力湖北纪南光伏项目	533,180,000.00	111,610,572.95	296,749,658.29	408,360,231.24		0.00	84.05%	100.00%	1,644,838.10	992,710.32	2.45%	其他
国能长源巴东县沿渡河镇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92,122,600.00	69,312,528.73	228,576,569.62	297,889,098.35		0.00	85.68%	100.00%	3,180,696.74	2,837,904.53	2.57%	其他
国能长源潜江浩口2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51,650,000.00	84,457,143.02	400,354,037.51	400,290,608.02		84,520,572.51	50.31%	50.31%	5,936,966.67	5,233,519.17	2.52%	其他
国能长源谷城县冷集镇23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102,430,000.00	6,137,319.51	407,719,249.61			413,856,569.12	44.74%	44.74%	1,991,737.23	1,991,737.23	2.54%	其他
合计	33,461,242,600.00	1,978,311,073.73	4,292,067,839.74	3,388,126,260.78	690,094.34	2,881,562,558.35			220,103,847.24	66,489,844.2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荆门热电厂四期'大代小'前期项目	6,519,483.76			6,519,483.76	项目已停止



荆门热电厂沙洋 潞口电站前期项目	1,602,749.38		1,602,749.38		项目已停止
广水风电古城茨 河风电项目	489,546.00	-67,523.59	422,022.41		项目已停止
广水风电洪湖小 港农场光伏项目	1,626,982.27	-419,071.94	1,207,910.33		项目已停止
广水风电齐星随 县沙岗 50MWp 农光互补光伏电 站并购项目	428,800.00	-24,271.70	404,528.30		项目已停止
青山热电厂事故 储灰库建设	245,283.02			245,283.02	项目已停止
青山热电厂烟囱 白羽治理	419,811.32			419,811.32	项目已停止
长源电力分布式 生物质发电项目	1,934,542.67			1,934,542.67	项目已停止
青山热电厂能源 保供项目	452,830.19			452,830.19	项目已停止
孝感路口电站	6,173,054.07			6,173,054.07	项目已停止
湖北清江上游水 电项目	1,503,962.26		1,503,962.26		项目已停止
生态流量泄放整 改	358,490.57	-286,792.45		71,698.12	项目已停止
马尾沟六级、龙 桥增容初步设计	469,811.30			469,811.30	项目已停止
合计	22,225,346.81	-797,659.68	5,141,172.68	16,286,514.45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增加为因在建工程账面余额调整而调减的减值；本期减值准备减少为在建工程项目因终止进行核销减少了在建工程和减值准备余额。

####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5,298.55		25,298.55	296,203.14		296,203.14
专用设备	656,169,444.99		656,169,444.99	474,730.36		474,730.36
其他				599,551.51		599,551.51
合计	656,194,743.54		656,194,743.54	1,370,485.01		1,370,485.01

其他说明：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346,225.45	758,676,720.18	776,022,945.63
2.本期增加金额	3,558.81	94,230,722.75	94,234,281.56
(1) 新增租赁		94,230,722.75	94,230,722.75
(2) 租赁负债重新计量	3,558.81		3,558.81
3.本期减少金额	591,441.93	80,568,758.22	81,160,200.15
(1) 处置		9,906,084.59	9,906,084.59
(2) 租赁负债重新计量	591,441.93	70,662,673.63	71,254,115.56
4.期末余额	16,758,342.33	772,338,684.71	789,097,027.0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560,042.89	69,442,449.45	76,002,492.34
2.本期增加金额	3,107,153.01	38,173,310.95	41,280,463.96
(1) 计提	3,107,153.01	38,173,310.95	41,280,463.96
3.本期减少金额		606,566.72	606,566.72
(1) 处置		606,566.72	606,566.72
4.期末余额	9,667,195.90	107,009,193.68	116,676,389.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91,146.43	665,329,491.03	672,420,637.46

2.期初账面价值	10,786,182.56	689,234,270.73	700,020,453.29
----------	---------------	----------------	----------------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9,903,345.23	45,001.51		75,182,962.89	484,022.33	825,615,331.96
2.本期增加金额	147,320,632.50			9,670,530.96		156,991,163.46
(1) 购置	137,320,632.50			2,277,892.81		139,598,525.3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7,392,638.15		7,392,638.15
(5) 重分类	10,000,000.00					10,00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97,223,977.73	45,001.51		84,853,493.85	484,022.33	982,606,495.4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5,609,129.54	31,551.12		55,106,197.67	14,078.00	140,760,956.33
2.本期增加金额	19,262,943.57	5,046.88		4,025,091.53	48,402.24	23,341,484.22
(1) 计提	15,969,776.63	5,046.88		4,025,091.53	48,402.24	20,048,317.28
(2) 重分类	3,293,166.94					3,293,166.9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4,872,073.11	36,598.00		59,131,289.20	62,480.24	164,102,440.55

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2,351,904.62	8,403.51		25,722,204.65	421,542.09	818,504,054.87
2.期初账面价值	664,294,215.69	13,450.39		20,076,765.22	469,944.33	684,854,375.6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5,770,995.90	正在准备申办手续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70,017,902.76					470,017,902.76
原国电利川民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87,725,054.31					287,725,054.31
原国电来凤鑫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9,557,893.80					19,557,893.80
原国电建始力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2,515,043.52					52,515,043.52
国能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8,709,056.24					8,709,056.24
合计	838,524,950.63					838,524,950.63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包含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商誉是企业整体价值的组成部分，其不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产生现金流，因此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所属经营分部为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发电，商誉所在资产组是与其发电业务相关的资产组。	是

<p>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p>	<p>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包含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商誉是企业整体价值的组成部分，其不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产生现金流，因此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p>	<p>所属经营分部为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水利发电，商誉所在资产组是与其发电业务相关的资产组</p>	<p>是</p>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①2006年12月，本公司从湖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收购了湖北汉元发电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国能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48%的股权，形成商誉870.91万元。商誉是企业整体价值的组成部分，其不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产生现金流，本公司在收购湖北汉元发电有限公司时，其经营业务为火力发电，考虑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本公司将其产生现金流所需的固定资产中的发电设备、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②2010年，原国电集团与恩施富源（现更名为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建始力源、利川民源、来凤鑫源等公司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上述4家公司100%股权，合计形成商誉82,981.59万元。恩施富源等四家公司均为投资性主体，合计交叉持有3家水电站实体郁江水电公司、建始野三河公司、来凤塘口公司100%股权。2012年原国电集团将其持有的恩施富源等4家公司股权无偿划转至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相关商誉一并由国电湖北公司承接。2013年，为进一步优化产权结构，经原国电集团批复，将原利川民源、建始力源、来凤鑫源持有的实体电站的股权划转至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之后利川民源、建始力源、来凤鑫源3家公司由国电湖北公司吸收合并。商誉是企业整体价值的组成部分，其不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产生现金流，本公司在合并吸收利川郁江水电公司、建始野三河水电公司及来凤塘口水电公司时，其经营业务为水利发电，考虑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本公司将其产生现金流所需的固定资产中的发电设备、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	1,647,928,651.80	1,731,387,900.00	0.00	2025年至2036年	2025年之202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0%-1%，	/	基于市场预测及历史平均水平编制

组					2029 年因机组退役收入增长率为-23%，以后年度增长率为 0%，预测期利润率为 6.09%至 9.64%		
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	1,944,431.69 1.62	1,981,959.70 0.00	0.00	2025 年至 2029 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 47.61%至 52.12%	稳定期利润率 56.01%	基于市场预测及历史平均水平编制
合计	3,592,360.34 3.42	3,713,347.60 0.00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

##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装修）	11,754,605.35		2,348,981.16		9,405,624.19
汉川发电征地及拆迁补偿	28,783,130.99		720,153.60		28,062,977.39
恩施水电公司机关食堂装修	917,747.06		150,862.56		766,884.50
广水风电项目临时用地费用	8,230,613.87		685,884.48		7,544,729.39
南河光伏项目临时用地费用	450,003.71		23,894.04		426,109.67
公安狮子口光伏项目土地管理费用	919,811.29		283,018.86		636,792.43
屈家岭光伏项目生产准备费		1,334,449.08	1,334,449.08		
中华山二期项目临时用地费用	4,791,530.80		701,199.60		4,090,331.20
吉阳山风电场临时用地费用	7,508,757.13		1,251,459.48		6,257,297.65
武汉实业七层办公区域装修费用		589,555.98	97,943.06		491,612.92
合计	63,356,200.20	1,924,005.06	7,597,845.92		57,682,359.34

其他说明：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5,177,988.14	69,126,672.24	279,565,221.97	60,045,962.06
可抵扣亏损	73,025,332.82	10,953,799.92	188,833,827.65	44,677,220.84
递延收益	92,967,096.46	23,241,774.12	77,116,553.58	19,279,138.40
固定资产折旧	1,221,000.00	305,250.00	1,318,000.00	329,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992,296.68	2,568,844.50	16,992,296.68	2,568,844.50
租赁	555,768,800.39	138,710,173.75	419,012,632.15	104,262,308.8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11,293,746.17	1,694,061.93	11,534,465.45	1,730,169.82
未决诉讼损失	794,101.00	119,115.15		
合计	1,067,240,361.66	246,719,691.61	994,372,997.48	232,893,144.45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3,350,976.83	15,438,851.90	99,472,570.42	16,695,699.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98,998.98	1,274,749.76	4,523,494.83	1,130,873.73
固定资产折旧	83,956,003.74	18,439,191.48	81,978,961.79	17,944,930.90
租赁	528,339,651.34	131,944,550.31	406,086,709.71	101,083,104.85
合计	710,745,630.89	167,097,343.45	592,061,736.75	136,854,608.48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668,826.96	96,050,864.65	119,028,035.75	113,865,108.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0,668,826.96	16,428,516.49	119,028,035.75	17,826,572.73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85,740,883.25	690,227,736.05
可抵扣亏损	997,453,031.50	978,472,033.78



合计	1,683,193,914.75	1,668,699,769.83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58,800,107.78	
2025 年	119,583,257.78	119,583,257.78	
2026 年	174,468,725.57	215,011,565.36	
2027 年	307,972,001.49	307,972,001.49	
2028 年	180,232,427.40	177,105,101.37	
2029 年	215,196,619.26		
合计	997,453,031.50	978,472,033.78	

其他说明：

由于公司本部及部分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将全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455,256,587.34		455,256,587.34
预付工程、设备款	1,360,023,820.31		1,360,023,820.31	2,247,136,187.87		2,247,136,187.87
预付土地款				11,770,000.00		11,770,000.00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折价出售资产差额	916,282.75		916,282.75	1,053,653.11		1,053,653.11
合计	1,360,940,103.06		1,360,940,103.06	2,715,216,428.32		2,715,216,428.32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70,228.58	770,228.58	冻结、扣押	土地复垦保证金及车辆 ETC 保证金	20,428.58	20,428.58	车辆 ETC 保证金	车辆 ETC 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88,670,027.34	44,448,793.63	抵押借款	机器设备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57,165,542.69	49,371,720.92	质押	电费收费权	465,000,000.00	465,000,000.00	质押借款	电费收费权
合计	57,935,771.27	50,141,949.50			553,690,455.92	509,469,222.21		

其他说明：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65,000,000.00
信用借款	4,230,984,364.79	5,769,239,370.64
合计	4,230,984,364.79	6,234,239,370.6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年年末质押借款质押物为电费收费权。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25,365,189.03	21,031,000.0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68,702,597.62	175,000,000.00
合计	294,067,786.65	196,031,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燃料款	385,755,021.52	257,693,994.40
材料款	142,210,517.83	292,639,465.41
修理费	76,180,284.79	20,949,516.34
工程、设备款	1,420,982,344.50	1,416,063,901.41
其他	179,087,468.33	111,100,695.23
合计	2,204,215,636.97	2,098,447,572.79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电建湖北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892,346.1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0,180,867.45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41,073,213.55	

其他说明：

###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51,162.29	351,162.29
其他应付款	672,536,982.37	603,400,947.39
合计	672,888,144.66	603,752,109.68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51,162.29	351,162.29
合计	351,162.29	351,162.2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说明：湖北省阳新铝厂是由于其涉及诉讼纠纷，公司协助法院执行暂未支付。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38,120,069.94	452,902,328.58
代扣代缴	8,846,705.43	13,465,743.99
单位往来款及其他	125,570,207.00	137,032,874.82
合计	672,536,982.37	603,400,947.3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2,246,000.00	质保金未到期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986,327.28	往来款未支付
合计	128,232,327.28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屋租赁款	5,924,000.01	10,122,884.48
预收土地租赁款	2,247,224.49	1,643,400.00
预收设备租赁款	3,959,471.32	5,067,620.13
其他	163,337.26	
合计	12,294,033.08	16,833,904.6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热销售款	35,689,548.54	42,207,739.27
粉煤灰销售款	9,021,932.29	19,222,374.75
其他	2,299,630.00	1,698,349.66
合计	47,011,110.83	63,128,463.6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8,588,277.36	1,541,356,276.36	1,529,226,387.39	110,718,166.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0,929.72	226,343,311.83	226,538,729.13	175,512.42
三、辞退福利		236,620.00	236,620.00	
合计	98,959,207.08	1,767,936,208.19	1,756,001,736.52	110,893,678.75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0,011,261.40	1,110,011,261.40	
2、职工福利费		134,176,013.47	134,176,013.47	
3、社会保险费	9,411,288.86	131,613,374.43	128,909,057.52	12,115,605.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86,010.54	72,969,587.46	72,940,367.32	4,415,230.68
工伤保险费	10,460.41	4,313,251.94	4,314,320.71	9,391.64
生育保险费	1,604.06	5,314,248.83	5,314,987.95	864.94
补充医疗保险费	5,013,213.85	49,016,286.20	46,339,381.54	7,690,118.51
4、住房公积金	25,158.41	113,354,591.29	113,376,668.70	3,08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151,830.09	50,084,602.89	40,636,953.42	98,599,479.56
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2,116,432.88	2,116,432.88	
合计	98,588,277.36	1,541,356,276.36	1,529,226,387.39	110,718,166.33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5,470.49	141,069,924.21	141,144,528.10	80,866.60
2、失业保险费	12,912.81	6,472,261.64	6,478,094.30	7,080.15
3、企业年金缴费	202,546.42	78,801,125.98	78,916,106.73	87,565.67
合计	370,929.72	226,343,311.83	226,538,729.13	175,512.42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6%、0.7%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4,085,078.84	46,210,133.85
企业所得税	140,252,096.78	44,891,639.38
个人所得税	12,684,940.73	13,940,767.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5,545.46	2,879,496.51
房产税	5,419,579.45	5,199,881.48
土地使用税	5,115,610.48	4,977,917.11
营业税		12,930.65
印花税	2,926,329.23	2,722,514.55
环境保护税	1,985,818.63	2,311,643.98
教育费附加	1,858,650.11	2,040,957.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7,804.11	788,807.78
水资源费	1,200,414.54	4,108,373.96
残疾人保障金	8,431,961.10	8,509,932.69
其他	16,910,167.74	15,385,163.73
合计	273,993,997.20	153,980,160.83

其他说明：

####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1,269,294.52	2,420,794,498.7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29,389.97	629,389.9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939,898.27	20,540,923.24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794,101.00	
合计	2,025,632,683.76	2,441,964,811.96

其他说明：

####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	4,432,025.33	6,219,096.35
合计	4,432,025.33	6,219,096.3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9,502,760.00	221,982,760.00
抵押借款		37,700,000.00
信用借款	15,694,631,334.10	14,351,547,718.60
合计	15,734,134,094.10	14,611,230,478.6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子公司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将中华山一期风电项目电费收费权出质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 取得长期借款余额 48,982,76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9,480,000.00 元)。

(2) 子公司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将 16 座水电站电费收费权出质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分行, 取得长期借款余额 150,000,00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150,000,000.00 元)。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1.50%-3.65%。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债券	面值	票面	发行	债券	发行	期初	本期	按面	溢折	本期		期末	是否
----	----	----	----	----	----	----	----	----	----	----	--	----	----

名称		利率	日期	期限	金额	余额	发行	值计 提利息	价摊 销	偿还		余额	违约
合计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 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27,954,423.27	964,820,158.6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44,154,223.45	-368,877,049.81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39,898.27	-20,540,923.24
合计	570,860,301.55	575,402,185.57

其他说明：

##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911,768.42	10,008,218.72
合计	7,911,768.42	10,008,218.72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厂办大集体改革费用	7,911,768.42	10,008,218.72

其他说明：

说明：长期应付款系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厂办大集体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1〕18号）、国资委《关于推动中央企业规范做好厂办大集体改革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分配〔2011〕111号）等文件精神，本公司对厂办大集体企业进行改革或改制时提取的尚未支付的相关费用。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9,746,917.28	19,499,222.74	6,005,301.29	193,240,838.7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9,746,917.28	19,499,222.74	6,005,301.29	193,240,838.73	--

其他说明：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青山热电厂 13#14#机组(2*350MW)脱硫提效改造及湿式电除尘改造	1,599,000.00			132,000.00		1,467,0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 2011 年管网配套工程	320,000.00			40,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 13#14#机组烟气自动监测项目	109,090.92			13,636.38		95,454.54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武石化供热蒸汽工程	200,000.00			25,000.00		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集中供热管网工程	126,000.00			10,500.00		115,5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 13#14#机组烟气脱硫脱硝及除尘改造项目	1,800,000.00			150,000.00		1,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 13#机组汽轮机喷嘴优化改造及汽封整体更换	721,203.00			51,514.50		669,688.50	与资产相关
十堰白沙河电站公路复建资金补贴	3,147,962.15			70,416.84		3,077,545.31	与资产相关
十堰白沙河电站耕地占用税返还	95,039,468.32			2,131,719.60		92,907,748.72	与资产相关
十堰白沙河移民安置费用减免资金	3,664,922.41			81,632.59		3,583,289.82	与资产相关
汉川发电三期土地补助资金	12,950,954.86			276,041.67		12,674,913.19	与资产相关
汉川发电煤场封闭项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补贴	1,620,000.00			140,339.42		1,479,660.58	与资产相关
恩施公司生态量监测系统	488,010.82	40,822.74		83,675.14		445,158.42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机组脱硫改造专项款	116,961.06			20,253.16		96,707.9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机组脱硫提效改造补助资金	486,000.00			40,500.00		445,5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机组脱硫提效改造补助	35,000.00			2,500.00		32,5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机组烟气脱硝改造循环引导资金	556,362.79			52,987.00		503,375.79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炉电除尘改造专项款	315,377.21			30,000.00		285,377.21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组烟气脱硝项目专项资金	2,599,579.84			275,420.16		2,324,159.68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机组烟气在线监测	125,000.00			25,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促进先进科技项目奖励资金（烟囱白羽）	170,000.00			10,000.00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工业节能专项资金补助（低温省煤器）	356,400.00			22,275.00		334,125.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工业节能专项资金补助（汽封换型改造）	741,360.00			46,335.00		695,025.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工业节能（除渣改造）专项资金	1,350,000.00			15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除尘超净排放（细颗粒物团聚强化除尘）补助	880,000.00			55,000.00		8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高频电源改造补助资金	225,000.00			25,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空预器、再热器改造返还资金	138,243.30			29,729.72	108,513.58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烟气在线项目返还资金	112,500.00			15,000.00	97,5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凉水塔凝结水泵改造补助资金	144,723.88			27,522.92	117,200.96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补助	7,157,700.00			394,000.00	6,763,700.00	与资产相关
杨春湖污水处理改造环保专项补助	69,169.38			6,288.20	62,881.18	与资产相关
杨春湖污水处理改造环保专项补助尾款	47,566.60			4,324.32	43,242.28	与资产相关
荆门发电厂 2*600MW 机组电除尘器、一次风机及汽轮机优化改造补助资金	706,781.72			197,241.38	509,540.34	与资产相关
荆门发电厂真空泵大气喷射装置补助资金	74,566.27			20,809.25	53,757.02	与资产相关
荆门发电厂 6 号汽轮机与给水泵水汽轮机通流部分优化改造补助资金	3,423,333.33			340,000.00	3,083,333.33	与资产相关
荆门发电厂超低排放改造补助资金	237,714.29			18,285.72	219,428.57	与资产相关
荆门发电厂化学制水系统增容改造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1,414,847.16			78,602.62	1,336,244.54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 2012 年省节约能源项目资金	135,000.00			15,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 2014 年省节约能源项目资金	255,833.34			30,000.00	225,833.34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 2013 年热网建设奖励	317,083.33			25,000.00	292,083.33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 2021 年热网建设奖励	2,230,410.00			117,390.00	2,113,020.00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 2022 年热网建设奖励	4,979,166.67			250,000.00	4,729,166.67	与资产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节能技术改造	539,102.58			111,538.46	427,564.12	与资产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脱硝改造	513,157.87			47,368.42	465,789.45	与资产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老厂煤场征地补助	899,447.51			20,958.00	878,489.51	与资产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脱硫脱硝超低排放改造	116,916.67			23,000.00	93,916.67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发改委 2013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补助资金	290,000.00			30,000.00	2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 2022 年度第一批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3,550,000.00	11,450,000.00			3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技术改造项目	2,650,000.00			132,500.00	2,517,5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 2024 年工业节能与绿色低碳转型项目资金-#13 机#14 机组节能优化改造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荆门发电厂 2X640MW 机组液氨改尿素工程		2,100,000.00		9,677.42	2,090,322.58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机组技术改造及全厂废水综合治理		908,400.00		45,420.00	862,980.00	与资产相关
随州发电厂 2*66 万千瓦火电项目投资补助		3,000,000.00		53,898.40	2,946,101.6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9,746,917.28	19,499,222.74		6,005,301.29		193,240,838.73	—
----	----------------	---------------	--	--------------	--	----------------	---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49,327,699.00	731,707,317.00				731,707,317.00	3,481,035,016.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23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及 2024 年 7 月 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21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31,707,317 股，募集资金净额为 2,990,633,245.02 元，其中股本人民币 731,707,317.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258,432,370.73 元。上述出资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E22906 号验资报告。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96,376,988.91	2,258,432,370.73		5,254,809,359.64
其他资本公积	250,545,078.53		87,243.93	250,457,834.60
合计	3,246,922,067.44	2,258,432,370.73	87,243.93	5,505,267,194.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资本公积增加原因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3.股本；本期资本公积减少为享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份额，具体明细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8.长期股权投资。

##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6,030,831.08	575,504.15			143,876.04	431,628.11		- 25,599,202.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6,030,831.08	575,504.15			143,876.04	431,628.11		- 25,599,202.9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9,878.91							529,878.9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9,878.91							529,878.9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5,500,952.17	575,504.15			143,876.04	431,628.11		- 25,069,324.0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1,434,237.30	142,309,018.22	88,135,985.90	105,607,269.62
合计	51,434,237.30	142,309,018.22	88,135,985.90	105,607,269.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共提取安全生产费 144,480,411.52 元，其中：归属母公司股东 142,309,018.22 元，归属少数股东 2,171,393.3 元；本年使用 88,916,437.76 元，其中归属母公司股东 88,135,985.90 元，归属少数股东 780,451.86 元。报告期末未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105,607,269.62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 2,872,538.62 元。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6,824,795.66	18,366,748.35		255,191,544.01
合计	236,824,795.66	18,366,748.35		255,191,544.0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95,779,152.68	3,388,237,891.0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95,779,152.68	3,388,237,891.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5,222,473.46	349,062,023.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366,748.35	3,030,182.3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7,223,772.28	38,490,579.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85,411,105.51	3,695,779,152.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25,191,554.70	15,569,379,933.27	14,277,565,730.32	13,163,206,678.31
其他业务	165,983,834.90	48,582,186.00	179,567,666.04	43,916,061.92
合计	17,391,175,389.60	15,617,962,119.27	14,457,133,396.36	13,207,122,740.2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发电及热力		其他		合计	
	营业收	营业成	营业收	营业成	营业收	营业成	营业收	营业成	营业收	营业成

	入	本	入	本	入	本	入	本	入	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电力及热力销售					17,225,191,554.70	15,569,379,933.27			17,225,191,554.70	15,569,379,933.27
粉煤灰销售							113,964,948.28	13,923,587.33	113,964,948.28	13,923,587.33
固定资产租赁、物业管理							26,445,032.24	16,444,119.06	26,445,032.24	16,444,119.06
其他							25,573,854.38	18,214,479.61	25,573,854.38	18,214,479.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湖北省					17,225,191,554.70	15,569,379,933.27	165,983,834.90	48,582,186.00	17,391,175,389.60	15,617,962,119.2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										

中：										
直销					17,225,191,554.70	15,569,379,933.27	165,983,834.90	48,582,186.00	17,391,175,389.60	15,617,962,119.27
合计					17,225,191,554.70	15,569,379,933.27	165,983,834.90	48,582,186.00	17,391,175,389.60	15,617,962,119.2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87,197.17	13,747,833.01
教育费附加	8,097,019.09	6,340,976.65
资源税	1,983,272.41	
房产税	25,293,403.94	22,926,367.82
土地使用税	17,944,284.00	19,531,890.94
车船使用税	136,324.35	120,991.60
印花税	13,012,594.29	11,975,768.49
地方教育附加	5,399,033.92	4,227,143.40
环保税	8,694,323.45	7,690,321.29
其他	-12,930.65	
合计	98,734,521.97	86,561,293.20

其他说明：

##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3,729,036.27	84,435,223.16
折旧费	8,344,185.20	8,276,382.61
无形资产摊销	2,526,874.28	2,735,537.24
差旅费	3,045,016.06	2,766,751.88



业务招待费	185,555.92	235,149.19
修理费	356,603.77	8,695.05
办公费	1,172,361.17	1,233,420.79
会议费	439,195.24	328,744.37
聘请中介机构费	3,528,893.01	3,640,162.24
租赁费	56,000.00	136,000.00
董事会费	287,077.12	287,830.87
其他	7,426,147.67	8,416,338.21
合计	121,096,945.71	112,500,235.61

其他说明：

####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于非铂催化剂的循环水电化学处理高性能析氢材料研究		3,134,951.47
基于无人驾驶的动力煤次级封装煤样运输系统研究与应用	681,281.67	5,477,680.74
基于机组最佳真空调节的冷端优化研究与应用	0.01	308,331.77
汽轮机热力性能智能评估与劣化分析系统研制和应用研究		3,258,000.00
融合 5G 及工业互联网技术的燃煤电厂智慧管理平台研究与应用	3,849,472.36	10,518,990.00
西门子 1000MW 汽轮机不稳定振动综合治理技术研究与应用	113,585.58	2,074,306.65
斗轮机自动化控制的研究与应用		2,649,014.16
锅炉燃用神华煤防结焦、超温改造研究与应用		2,403,844.04
MPS 型中速磨煤机主动变载精确控制、耐磨性提高及多目标运行参数优化技术研究	766,990.29	1,436,893.20
等级检修全过程管理系统项目		3,962,264.15
智慧电厂建设系统升级维护（2023）		2,414,150.94
燃料智能化管控系统智慧化完善		913,207.55
2023 年国家能源集团统建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及许可使用服务		3,396,226.42
脱硫废水磺化处理协同空预器堵塞治理技术研发与应用	958,231.74	7,290,626.47
低挥发分贫煤等离子体点火及稳燃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1,839,622.64
基于机器视觉与精确动态定位的摘复钩机器人研究	651,698.10	977,547.14
有限空间作业风险预防系统研发与应用		881,843.39
风电场电气设备热隐患在线监测预警技术研究		724,060.78

软硬测量融合的燃煤锅炉能效在线分析优化系统研究	1,223,584.90	
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	5,566,037.74	
基于视频的值班人员工作状态异常及环境风险智能检测方法研究	1,213,592.24	
基于关键参量实时监测的锅炉灵活性控制技术研究示范	3,378,640.77	
锅炉空气预热器灰垢在线接续清洗装置研制与应用	2,592,189.85	
炉膛内无人机智能巡检检测系统研究与开发	2,699,484.49	
其他	433,962.24	1,780,969.30
合计	24,128,751.98	55,442,530.81

其他说明：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37,978,745.66	414,163,318.8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7,079,771.21	14,797,215.83
减：利息收入	2,070,185.49	1,609,959.51
汇兑损益		
手续费及其他	3,687,528.93	4,844,207.65
合计	539,596,089.10	417,397,566.96

其他说明：

##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865,811.87	10,653,080.42
进项税加计抵扣		71,176.5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94,705.63	397,449.09
增值税减免	36,000.00	9,000.00
合计	19,396,517.50	11,130,706.09

##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085,717.67	47,878,075.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11,644.08
合计	21,085,717.67	48,089,719.28

其他说明：

##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658,865.10	-11,630,896.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53,292.93	-7,429,284.19
合计	-15,905,572.17	-19,060,180.54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详见本附注 5、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详见本附注 8、其他应收款。

##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17,015.63	-523,197.59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2,703,849.01	-92,059,467.44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97,659.68	-8,958,148.39
合计	-72,323,204.96	-101,540,813.42

其他说明：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存货跌价减值损失主要是恩施公司对因时间较长可能存在减值的备品备件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公司因发电机组节能改造、环保改造等技改、检修等原因将拆除下来的已无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详见本附注 21、（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22、（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360,393.95	-8,772,273.9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451,997.03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11,179.22	200,911.50
合计	-1,149,214.73	-7,119,365.39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接受捐赠	209,000.00		209,000.00
政府补助		283,592.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45,273.30	184,698.73	145,273.30
违约赔偿收入	815,247.70	824,391.75	815,247.70
罚款利得	2,468,587.86	3,936,393.27	2,468,587.86
其他	16,442,553.12	5,355,779.75	16,442,553.12
合计	20,080,661.98	10,584,855.50	20,080,661.98

其他说明：

注：本期其他主要为五凌电力排砂沟电量补偿款、保险赔偿收入、红岩二级电站引水渠侧墙倒塌赔偿款以及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上期其他主要为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以及保险赔偿收入。

其中，报告期取得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孝感地区纳税前 20 名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辛安渡街道办事处机关企业扶持金		163,592.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在用授权发明专利奖补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83,592.00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760,000.00	2,810,000.00	2,76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9,471.22	3,357,837.52	29,471.22
罚款支出	501,700.00		501,700.00
滞纳金	8,561.32		8,561.32
未决诉讼损失	794,101.00		794,101.00
其他	706,278.25	115,000.00	706,278.25
合计	4,800,111.79	6,282,837.52	4,800,111.79

其他说明：

注：本期其他主要为支付利川市管理处房屋改造前期费、支付行政补助工会经费以及核销在建工程项目前期费；上期其他为支付的补偿款。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9,398,088.74	124,458,344.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272,311.77	20,457,455.82
合计	225,670,400.51	144,915,800.60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56,041,755.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9,010,438.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46,360.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28,795.8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8,304,016.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275,970.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214,801.3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384,853.4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14,386.78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142,812.67
所得税费用	225,670,400.51

其他说明：

##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070,185.49	1,686,580.54
政府补助	24,153,091.24	33,398,058.96
个税手续费	494,705.63	397,449.09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176,179,239.68	271,202,048.96
合计	202,897,222.04	306,684,137.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报告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收到的往来款退回、保证金及押金、政府补助、代收款项等。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3,586,620.25	2,694,751.72

支付的退休费用	18,205,896.70	17,422,695.39
工会经费	22,308,902.54	23,334,920.56
党组织工作经费	5,488,081.71	8,181,102.01
捐赠支出	2,760,000.00	2,810,000.00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日常支出	226,565,206.46	375,197,821.29
合计	278,914,707.66	429,641,290.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的往来款项、重新支付其他款项、退回保证金及质保金等。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复垦保证金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退回未分配股利	1,057,007.69	1,000,035.79
合计	1,057,007.69	1,000,035.7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法透账户承诺费	825,000.00	2,101,712.43
自派保证金	1,034,456.65	1,012,369.05
与使用权资产相关的租赁费	55,199,937.43	89,944,308.27
应付票据贴息	453,371.93	2,882,146.51
发行股份相关的费用	1,803,170.73	

合计	59,315,936.74	95,940,536.26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234,239,370.64	14,562,510,963.88	226,594,709.52	16,792,360,679.25		4,230,984,364.79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7,032,024,977.35	4,826,450,000.00	457,904,880.75	4,470,976,469.48	100,000,000.00	17,745,403,388.62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595,943,108.81		52,567,725.53	55,199,937.43	9,510,697.09	583,800,199.82
合计	23,862,207,456.80	19,388,960,963.88	737,067,315.80	21,318,537,086.16	109,510,697.09	22,560,187,953.23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0,371,354.56	368,995,312.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228,777.13	120,600,993.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29,862,478.42	1,372,741,544.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526,846.07	24,364,067.18
无形资产摊销	18,154,041.35	12,827,719.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97,845.92	43,756,42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9,214.73	7,119,365.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802.08	3,173,138.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7,978,745.66	414,163,318.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85,717.67	-48,089,719.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14,244.05	39,370,862.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41,932.28	-18,913,406.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517,305.21	-159,526,382.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960,490.81	-68,756,747.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7,524,200.70	235,650,463.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4,986,500.54	2,347,476,954.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9,684,174.16	607,016,139.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7,016,139.51	285,127,449.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331,965.35	321,888,689.67

##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9,684,174.16	607,016,139.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9,684,174.16	607,016,139.5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684,174.16	607,016,139.5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2、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适用简化处理的计入相关资产或者成本的短期租赁费用 2,098,671.00 元，相应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在建工程等科目；适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837,966.34 元，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核算。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0,565,602.10	
与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合计	20,565,602.1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 83、数据资源

## 84、其他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费用化研发支出 24,128,751.98 元，发生费用明细如下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领用材料		502,690.39
技术服务费	18,180,934.27	43,125,471.59
咨询费		244,615.00
试验校验费		3,990,014.16
外委服务费	5,947,817.71	7,579,739.67
合计	24,128,751.98	55,442,530.81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本年新增 1 家子公司，减少 1 家子公司，新增子公司方式为投资设立，减少子公司方式为吸收合并。

(1) 经履行公司内部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子公司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并以其为主体投资建设新能源项目，2024 年 6 月 28 日完成工商注册。

(2) 经履行公司内部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湖北电力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完成工商注销。

## 6、其他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4,510.64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火力发电	84.42%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87,36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火力发电	98.9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111,360.00	湖北省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市	火力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8,616.48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火力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能长源武汉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写字楼出租、物业服务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38,148.70	湖北省广水市	湖北省广水市	风力发电	100.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001.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电力销售	100.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随州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	湖北省随州市	湖北省随州市	火力发电	55.00%	45.00%	设立
国能长源汉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13,475.00	湖北省汉川市	湖北省汉川市	光伏发电	100.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安陆新能源有	11,280.00	湖北省安陆市	湖北省安陆市	风力发电	100.00%	0.00%	设立

限公司							
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3,798.85	湖北省恩施市	湖北省恩施市	水力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能长源武汉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81,587.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火力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能长源十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675.00	湖北省十堰市	湖北省十堰市	水力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259,050.00	湖北省汉川市	湖北省汉川市	火力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能长源公安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15,667.00	湖北省荆州市公安县	湖北省荆州市公安县	光伏发电	100.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石首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1,961.00	湖北省石首市	湖北省石首市	光伏发电	100.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随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49,804.00	湖北省随州市随县	湖北省随州市随县	光伏发电	100.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67,869.00	湖北省钟祥市	湖北省钟祥市	光伏发电	65.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30,294.99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光伏发电	61.82%	0.00%	设立
国能长源谷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21,880.00	湖北省襄阳市谷城县	湖北省襄阳市谷城县	光伏发电	100.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光伏发电	100.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荆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00.00	湖北省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市	光伏发电	100.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潜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	湖北省潜江市	湖北省潜江市	光伏发电	100.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巴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	湖北省恩施市	湖北省恩施市	光伏发电	100.00%	0.00%	设立
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	6,000.00	湖北省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市	光伏发电	100.00%	0.00%	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58%	2,814,047.58		76,709,876.75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1.10%	1,359,676.55		17,692,456.67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38.18%	9,239,881.90		142,834,656.60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0%	1,735,275.07		118,799,657.7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5,974,375.59	505,669,666.85	581,644,042.44	111,088,103.52	14,394,808.58	125,482,912.10	73,518,182.28	536,598,196.07	610,116,378.35	158,852,508.34	15,626,944.06	174,479,452.40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470,036,727.49	1,372,490,245.16	1,842,526,972.65	689,486,646.94	13,768,912.73	703,255,559.67	409,594,063.14	1,507,076,753.13	1,916,670,816.27	897,681,219.29	5,857,242.77	903,538,462.06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15,793,721.55	975,399,174.35	991,192,895.90	70,461,187.00	546,318,028.74	616,779,215.74	167,868,912.32	1,021,890,735.40	1,189,759,647.72	95,475,412.33	745,796,593.23	841,272,005.56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4,843,791.23	1,555,404,677.65	1,580,248,468.88	156,595,085.17	1,074,036,566.98	1,230,631,652.15	192,457,075.10	1,563,827,949.99	1,756,285,025.09	171,277,898.37	1,251,697,749.35	1,422,975,647.7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38,068,229.98	18,061,922.85	18,061,922.85	33,472,130.31	589,183,707.19	1,258,042.85	1,258,042.85	21,372,711.69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2,586,854.921.12	123,606.959.17	123,606.959.17	475,512.926.33	2,518,694.192.40	21,437,167.25	21,437,167.25	189,181,340.49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103,474.461.12	24,200,843.12	24,200,843.12	253,814.339.09	90,115,994.53	42,838,958.71	42,838,958.71	42,071,344.01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133,398.593.19	5,111,266.76	5,111,266.76	284,999.672.66	70,972,362.39	9,036,281.77	9,036,281.77	48,393,421.64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
				直接	间接	

						的会计处理方法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创业投资	23.40%		权益法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煤炭批发、仓储	20.00%		权益法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湖北省汉川市	湖北省汉川市	水泥生产、销售	48.00%		权益法
湖北咸丰朝阳寺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恩施市咸丰县	湖北省恩施市咸丰县	水利发电	44.00%		权益法
湖北鹤峰桃花山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恩施市鹤峰县	湖北省恩施市鹤峰县	水利发电	45.00%		权益法
湖北省巴东县沿渡河电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恩施市巴东县	湖北省恩施市巴东县	水利发电	35.00%		权益法
国电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湖北省恩施市咸丰县	湖北省恩施市咸丰县	水利发电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葛洲坝汉川水电水泥有限公司	湖北咸丰朝阳寺电业有限公司	湖北鹤峰桃花山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巴东县沿渡河电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电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葛洲坝汉川水电水泥有限公司	湖北咸丰朝阳寺电业有限公司	湖北鹤峰桃花山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巴东县沿渡河电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电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08,227,850.69	135,212,521.47	57,502,132.23	15,939,460.14	11,393,937.29	6,034,938.75	2,247,053.21	571,353,374.97	49,044,799.91	65,632,255.15	13,250,928.55	26,921,526.38	19,451,813.13	2,922,125.80
非流动资产	271,279,455.23	1,834,900.99	88,620,447.28	118,918,500.78	67,284,797.95	469,631,880.15	110,896,079.47	243,106,395.81	81,533,558.77	93,126,737.39	125,729,247.16	68,727,069.52	486,945,523.67	115,582,464.44
资产合计	779,507,305.92	137,047,422.46	146,122,579.51	134,857,960.92	78,678,735.24	475,666,818.90	113,143,132.68	814,459,770.78	130,578,358.68	158,758,992.54	138,980,175.71	95,648,595.90	506,397,336.80	118,504,590.24
流动负债	38,971,457.66	429,853,649.10	84,506,839.47	6,294,915.22	1,705,307.69	192,274,534.26	62,203,197.09	37,672,117.16	429,475,400.98	63,890,506.64	22,739,505.75	3,449,560.84	208,205,759.75	2,567,092.46
非流动负债	63,180,506.11		209,459.55	13,000,000.00	6,688,791.66	242,000,000.00		66,344,557.91	2,544,521.17	23,395,143.57		7,542,291.66	264,000,000.00	65,051,440.30
负债合计	102,151,963.77	429,853,649.10	84,716,299.02	19,294,915.22	8,394,099.35	434,274,534.26	62,203,197.09	104,016,675.07	432,019,922.15	87,285,650.21	22,739,505.75	10,991,852.50	472,205,759.75	67,618,532.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7,355,342.15	-292,806,226.64	61,406,280.49	115,563,045.70	70,284,635.89	41,392,284.64	50,939,935.59	710,443,095.71	-301,441,563.47	71,473,342.33	116,240,669.96	84,656,743.40	34,191,577.05	50,886,057.48
少数股东权益	65,813,029.58							98,998,012.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11,542,312.57	-292,806,226.64	61,406,280.49	115,563,045.70	70,284,635.89	41,392,284.64	50,939,935.59	611,445,082.93	-301,441,563.47	71,473,342.33	116,240,669.96	84,656,743.40	34,191,577.05	50,886,057.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3,100,901.14		29,475,014.64	50,847,740.11	31,628,086.15	14,487,299.62	24,960,568.44	143,077,026.21		34,294,896.59	51,145,894.78	38,095,534.53	11,967,051.96	24,934,168.16
调整事项				-371,993.21	9,280,284.11							-586,945.43	10,000,911.17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71,993.21	9,280,284.11							-586,945.43	10,000,911.1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3,100,901.14		29,475,014.64	50,475,746.90	40,908,370.26	14,487,299.62	24,960,568.44	143,077,026.21		34,294,896.59	50,558,949.35	48,096,445.70	11,967,051.96	24,934,168.1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0,058,603.94	3,712,293.02	111,991,905.52	64,792,686.78	61,637,326.11	84,619,174.74	21,899,010.02	51,239,409.45	18,180,997.35	185,386,649.12	67,304,119.05	62,731,031.92	113,430,740.96	22,311,818.77
净利润	5,666,412.64	8,635,336.83	-10,169,072.15	21,397,843.67	29,390,531.95	7,196,765.94	2,605,521.78	35,497,928.45	454,742.57	110,027.26	24,521,953.10	35,046,969.49	35,614,695.96	3,259,140.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666,412.64	8,635,336.83	-10,169,072.15	21,397,843.67	29,390,531.95	7,196,765.94	2,605,521.78	35,497,928.45	454,742.57	110,027.26	24,521,953.10	35,046,969.49	35,614,695.96	3,259,140.6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710,693.43	19,371,136.27		1,437,281.01				10,384,633.56	9,670,158.83		1,082,560.02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重要的联营企业为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对其持股 40%，采用权益法核算，2015 年已对其账面余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60,288,312.69	1,727,067.37	-58,561,245.32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	-------	-----	------	------------

				直接	间接
--	--	--	--	----	----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6、其他

# 十一、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8,865,811.87	10,653,080.42
营业外收入	0.00	283,592.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政府补助的信息详见本附注 51、递延收益；67、其他收益；74、营业外收入。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

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 1.市场风险

####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主要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货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位于中国湖北省内，基本全部以人民币结算，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借款利率稳定且相对较低，利率波动对公司借款利息影响较小

####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及国家能源集团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506.63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45.59 亿元）。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应收票据	1,300,772,027.70	贴现	已经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票据	2,705,000.00	背书	已经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1,303,477,027.70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贴现	1,300,772,027.70	150,450.00
应收票据	背书	2,705,000.00	
合计		1,303,477,027.70	150,450.00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34,417.62	47,434,417.6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由于本公司所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存在活跃的交易市场，因此在报告期末会聘请专门的评估团队对持续和非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估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市场可比公司模型及资产基础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处于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的公允市场价值、比率乘数、不可流通折扣率，及合理评估各项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电源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电力生产和销售、煤炭开发及销售、港口及运输相关业务、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	13,209,466.11498 万元	59.62%	59.6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咸丰朝阳寺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鹤峰桃花山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省巴东县沿渡河电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电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国能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华（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华（江苏）风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华（虞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宝庆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传媒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焦作电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万安水力发电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上海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老石旦煤矿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骆驼山洗煤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工程监理中心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永州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岳阳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置业有限公司北京昌平中心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重庆电力有限公司重庆发电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北京）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北京）商务网络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南京）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武汉）航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肇庆）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朝阳露天煤矿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陡岭子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堵河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富水水力发电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南河水力发电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电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丰城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江西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科慧（北京）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汉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催化剂江苏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龙源蓝天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生态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南京电力试验研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宁夏煤业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宁夏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神华九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数智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思达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乌海能源黄白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乌海能源五虎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物资海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大准铁路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服务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新朔准池铁路（山西）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河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阳宗海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重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重庆万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网能源和丰煤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江苏龙源风电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龙源（北京）碳资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龙源（北京）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龙源（伊春）风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内蒙古阿拉善盟天荣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内蒙古蒙东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联营企业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联营企业的分支机构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神华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神华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随州国能龙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乌海市公乌素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的分支机构
长沙能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29,256.96		否	4,179,245.27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3,405.43		否	13,787,524.90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分公司	接受劳务	3,745,698.45		否	4,382,463.28
国家能源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58,807.52		否	587,735.85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接受劳务	20,957,547.19		否	21,965,566.05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96,226.41		否	471,698.11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接受劳务	426,415.10		否	356,698.11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1,880.00		否	74,433.97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工程监理中心	接受劳务	611,320.75		否	7,138,679.06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67,636,957.98		否	1,038,547,905.55
国能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71,698.12		否	8,596,226.41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279,243.17		否	13,309,256.18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接受劳务	87,811,524.85		否	64,183,488.30
国能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70,796.46		否	548,672.57
国能南京电力试验研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66,037.74		否	965,849.07
国能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否	377,358.49
国能宁夏煤业报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76,504.58		否	83,981.65

国能思达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87,610.62		否	2,209,901.48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采购商品	6,366,788,175.65		否	4,917,902,101.66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采购商品	606,609,372.46		否	1,146,222,356.84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7,564,972.23		否	44,892,710.83
国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否	21,003,894.33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9,589,680.02		否	58,162,133.18
江苏龙源风电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4,122.58		否	
龙源（北京）碳资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6,792.46		否	1,839,622.61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1,095,663.88		否	61,891,711.67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54,980.86		否	3,827,732.57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31,873.91		否	1,474,940.37
北京国能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否	51,806,298.30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164,083.73		否	5,048,978.53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040,761.31		否	6,251,427.82
国家能源集团置业有限公司北京昌平中心	接受劳务	1,502,413.26		否	1,017,535.57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经营分公司	采购商品	1,077,049,005.09		否	1,283,701,493.17
国能龙源催化剂江苏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7,247,736.85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221,006.40		否	12,208,692.21
国能龙源蓝天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1,629,863.40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河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39,601.77		否	
国能（武汉）航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18,916,195.58		否	89,153,560.82
神华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85,094.33		否	11,700.00
国家能源集团上海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6,603.77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	采购商品	76,344,015.82		否	55,709,785.03

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8,391.51		否	31,301.89
国能（北京）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110,400.00
国能（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2,814.44		否	561,025.00
国能科慧（北京）实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226.61		否	7,833.96
国能数智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178,862.26		否	5,764,512.61
龙源（北京）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02,641.50		否	1,257,169.81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2,658,455.06		否	
国家能源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焦作电厂	接受劳务	16,981.14		否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027.52		否	
国能大渡河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489,432.50		否	
国能物资海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8,820.88		否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汉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899,071.02		否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营销分公司	接受劳务	509,479.25		否	
国家能源集团传媒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9,779.83		否	
国能阳宗海发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0,660.38		否	
龙源（伊春）风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139.63		否	
国能（南京）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38,018.87		否	
国能电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81,132.07		否	
神华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7,716,485.06		否	
国能（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2,264.14		否	
国能宁夏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622.63		否	
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66,037.74		否	
湖北咸丰朝阳寺	接受劳务	28,571.43		否	



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09,444.31	497,238.13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91,437.01	763,642.31
国华（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16,951.23	1,020,628.77
国华（江苏）风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56,580.18	
国华（虞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462,731.07
国家能源集团宝庆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566.04	154,528.30
国家能源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万安水力发电厂	提供劳务	377.36	74,339.63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38,603.95	1,360,714.89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61,509.44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老石旦煤矿	出售商品	465,743.40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骆驼山洗煤厂	出售商品	134,905.66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38,479.11	1,969,351.34
国家能源集团永州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9,386.80	68,679.25
国家能源集团岳阳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69,905.67	446,415.09
国家能源集团重庆电力有限公司重庆发电厂	提供劳务	707.55	120,188.68
国能（肇庆）热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54,716.98	
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2,931.23
国能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13,257.85	417,397.30
国能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3,018.87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10,937.74	461,679.20
国能大渡河陡岭子水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9,595.14	52,547.17
国能大渡河堵河水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749.28	57,452.83
国能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7,630.66	252,954.87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富水水力发电厂	提供劳务	80,741.83	32,830.20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南河水力发电厂	提供劳务	75,939.92	27,830.18
国能丰城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8,679.25
国能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4.72	103,018.87
国能江西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4.72	103,018.87

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07.55	188,867.92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汉川）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5,958,512.69	86,941,803.21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提供劳务	29,306,369.51	5,829,226.51
国能龙源生态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882,909.18	5,206,203.79
国能神华九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707.55	549,433.96
国能乌海能源黄白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287,962.26	
国能乌海能源五虎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447,641.51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提供劳务	754,700.54	1,509,418.88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2,809.44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大准铁路分公司	出售商品	6,071,061.32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服务分公司	出售商品	6,573.58	
国能新朔准池铁路（山西）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2,397,862.27	
国能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481,061.32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5,906.50	25,820.15
国能重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283.02	137,358.49
国能重庆万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6,037.74	143,018.87
国网能源和丰煤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4,433.96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71,880.15	530,790.74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04,867.07	721,941.37
内蒙古阿拉善盟天荣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5,820.75	
内蒙古蒙东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41,415.09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3,505,105.66	
随州国能龙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282,691.83	3,930,321.36
乌海市公乌素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410,432.08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6,335.76	172,300.74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54.72
长沙能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8,396.23	387,641.50
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朝阳露天煤矿	提供劳务		11,455.57
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	1,607,453.1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分公司	2023年01月01日	2024年12月31日	协商定价	393,113.21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堵河水电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08日	2025年06月08日	协商定价	94,339.62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08日	2025年06月08日	协商定价	47,169.81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陡岭子水电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08日	2025年06月08日	协商定价	94,339.62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08日	2025年06月08日	协商定价	188,679.25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富水水力发电厂	2024年06月08日	2025年06月08日	协商定价	47,169.81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南河水力发电厂	2024年06月08日	2025年06月08日	协商定价	47,169.81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910,696.23	978,310.40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1,440,296.24	1,384,862.40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	905,862.47	871,411.48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2,853,888.72	2,825,954.60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942,830.91	906,973.98
国能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605,840.70	582,523.20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252,921.26	243,186.97
国华(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1,440,296.23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9,523.81
国华(虞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980,944.20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73,388.11	70,563.66
国能大渡河陡岭子水电有限	设备		15,585.70

公司			
国能大渡河堵河水电有限公司	设备		11,051.16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房屋	4,000,000.00	3,00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3,364,000.00	720,183.49	212,966.47	396,926.70	7,266,042.00	7,442,102.7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被担保情况。

####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90,415,587.00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953,532.00	7,980,200.00

## (8) 其他关联交易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60,246,092.12		606,964,761.40	
应收账款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675,015.60	40,500.94	1,169,333.66	70,160.02
应收账款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6,027,753.06		6,587,025.95	
应收账款	国能龙源生态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2,092,352.00		2,140,306.68	
应收账款	随州国能龙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999,502.74		4,434,210.44	
应收账款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汉川)有限公司	17,510,832.01		7,716,916.28	
应收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108,575.00			
应收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老石旦煤矿	493,688.00			
应收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骆驼山洗煤厂	143,000.00			
应收账款	国能乌海能源黄白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5,240.00			
应收账款	国能乌海能源五虎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74,500.00			
应收账款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0,378.00			
应收账款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大准铁路分公司	6,435,325.00			
应收账款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服务分公司	6,968.00			

应收账款	国能新朔准池铁路（山西）有限责任公司	2,541,734.00			
应收账款	国能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09,925.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阿拉善盟天荣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6,770.00			
应收账款	乌海市公乌素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35,058.00			
预付款项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3,767,840.94		3,348,390.01	
预付款项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7,150,986.01		4,072,901.04	
预付款项	国能（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4,753.33	
预付款项	国能数智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383,830.20		383,830.20	
预付款项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106,938,192.15		368,240,164.50	
预付款项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5,728,560.28		114,241,584.30	
预付款项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208,282.85		221,859.00	
预付款项	神华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60,000.00	
预付款项	国家能源集团置业有限公司北京昌平中心	6,700.15			
预付款项	国家能源集团传媒中心有限公司	131,095.00			
预付款项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经营分公司	44,000,000.00			
预付款项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188,679.24		226,415.11	
其他应收款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10,849,800.00	10,849,800.00	10,849,800.00	10,849,800.00
其他应收款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其他应收款	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	3,039,516.14	3,039,516.14	5,039,516.14	5,039,516.14
其他应收款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3,218,313.14	3,218,313.14	3,218,313.14	3,218,313.14
其他应收款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6,514.56	
其他应收款	国能龙源生态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427,720.17		365,793.21	

其他应收款	国能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	1,162,218.53			
其他应收款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652,432.48			
其他应收款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59,356.00	59,356.00	59,356.00	59,35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938,333.33		18,197,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1,290,000.00		1,29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24,830,688.66		861,063,020.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7,320,311.00		2,999,71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56,800.00	
合计		1,078,316,254.21	290,168,175.63	2,297,458,964.60	292,197,834.71

##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国能（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65,000,000.00
短期借款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672,043,152.29	3,697,774,520.85
应付账款	北京国能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5,154,500.00
应付账款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245,000.00
应付账款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3,807,489.64
应付账款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分公司		3,304,053.70
应付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51,275.34	2,126,683.34
应付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528,000.00	443,396.23
应付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工程监理中心	56,603.77	1,188,679.24
应付账款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经营分公司		30,639,653.59
应付账款	国能（北京）商务网络有限公司		607,690.00
应付账款	国能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有限公司		3,962,264.15
应付账款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26,296,136.07	3,222,410.90
应付账款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34,426,109.84	35,202,722.67
应付账款	国能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1,607,775.60	2,209,175.60
应付账款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785,644.80	1,879,078.21
应付账款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12,286,842.32	10,022,174.44
应付账款	国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755,700.00	1,755,700.00
应付账款	国能南京电力试验研究有限公司		2,641,509.44

应付账款	国能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应付账款	国能数智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3,542,452.83	1,556,603.78
应付账款	国能思达科技有限公司		2,407,540.00
应付账款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47,863,387.02	64,519,696.20
应付账款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河北）有限公司	541,450.00	29,000.00
应付账款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900,688.99	5,871,239.65
应付账款	国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31,250.00	12,177,476.42
应付账款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970,676.98	98,646.98
应付账款	国能（武汉）航运有限公司	26,161,925.19	12,314,975.04
应付账款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2,242,612.40	29,941,487.71
应付账款	龙源（北京）碳资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330,188.68	283,018.87
应付账款	龙源（北京）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59,800.00	977,400.00
应付账款	随州国能龙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8,514,540.92	16,286,757.74
应付账款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164,019.84	13,436,449.47
应付账款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168,864,930.65	
应付账款	神华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3,084,094.31	
应付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566,037.74	
应付账款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2,889.91	
应付账款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营销分公司	160,000.00	
应付账款	国能（南京）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6,132.08	
应付账款	国能大渡河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6,368,854.00	
应付票据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应付票据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168,702,597.62	175,000,000.00
应付票据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831,000.00
预收款项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5,200,000.00	9,4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能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5,903,500.00
其他应付款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8,394,360.00	8,394,360.00
其他应付款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分公司		4,667,998.06
其他应付款	国华（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121,175.46	121,175.46
其他应付款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79,50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042,577.28	35,203,127.75
其他应付款	国能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47,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能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有限公司		27,360.00
其他应付款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4,209,412.85	4,209,412.85
其他应付款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汉川）有限公司	41,326,581.52	38,154,694.00
其他应付款	国能龙源催化剂江苏有限公司		818,994.26
其他应付款	国能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7,138,188.15
其他应付款	国能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37,950.00	18,600.00
其他应付款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1,843,607.05	479,065.00
其他应付款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1,458,658.08	124,468.56
其他应付款	国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72,240.00	72,240.00
其他应付款	国能数智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175,000.00	126,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能思达科技有限公司	175,960.00	464,061.65
其他应付款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19,021.56	929,801.56
其他应付款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420,730.40	2,281,488.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73,820.57	73,820.57
其他应付款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6,833.20	76,833.20
其他应付款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874,344.00	11,435,654.53
其他应付款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14,210.00	14,210.00
其他应付款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455,04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72,018.53	
其他应付款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河北）有限公司	28,462.50	
其他应付款	国能大渡河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7,974.44	
其他应付款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600.0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517,136,076.44	5,510,217,992.6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839,388.70	7,618,237.71
合计		11,922,734,811.77	10,257,105,777.79

## 7、关联方承诺

## 8、其他

（1）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之母公司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加强资金运作、加快资金周转、优化资金结构、确保资金安全,在集团范围内推行资金集中管理,旨在实现集团效益最大化,降低集团整体融资成本。本公司作为其控股子公司参与和实行该安排。

（2）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160,246,092.12		606,964,761.40	
合计	160,246,092.12		606,964,761.40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 取受限的资金				

说明：本期应收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利息收入 1,697,035.95 元，实际收到存款利息收入 1,697,035.95 元；上期应收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利息收入 1,618,119.13 元，实际收到存款利息收入 1,762,919.71 元。

### （3）本公司从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拆借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本金）	1,671,000,000.00	3,695,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43,152.29	2,774,520.85
长期借款（本金）	9,510,120,000.00	5,505,7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7,016,076.44	4,487,992.62
合计	11,189,179,228.73	9,207,992,513.47

说明：本期计提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利息 240,145,484.76 元，向其支付借款利息 239,348,769.51 元；上期计提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利息 161,430,480.90 元，向其支付借款利息 156,209,401.99 元。

## 十五、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 6、其他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单位：万元

事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17,292.56	11,524.07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7,292.56	11,524.07

说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72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7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481,035,016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72 元（含税），预计本次分配股利金额为 25,063.45 万元。

### 3、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 利润分配情况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3,481,035,016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72元（含税），预计本次分配股利金额为25,063.45万元。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2、债务重组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 其他资产置换

### 4、年金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企业年金试行办法》等规定，公司制定了企业年金计划。本计划企业年金所需资金由公司和员工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费每年不超过本公司上年度员工工资总额的8%，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列支成本。与上年度相比，本报告期内年金计划的缴费比例未发生变化。

###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主要从事发电供热业务，只有一个发电分部，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8、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2024 年 7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21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购与发行，本次发行最终获配发行对象共计 16 名，发行价格为 4.1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999.70 元，发行股票数量为 731,707,317 股。2024 年 11 月 6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出具了《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2024 年 12 月 3 日，新增发行的 731,707,317 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工作。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24 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退出湖北松滋抽水蓄能电站项目（以下简称松滋项目），并将项目整体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公司关联方国家能源集团湖北能源有限公司控股的国能湖北松滋抽水蓄能有限公司，转让价格按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经国有资产管理单位备案的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定价。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及最终转让金额，最终确定的评估值为 34,085.22 万元。

##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66,467.66	300,865.26
合计	2,766,467.66	300,865.2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										

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6,467.66	100.00%			2,766,467.66	300,865.26	100.00%			300,865.26
其中：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	2,766,467.66	100.00%			2,766,467.66	300,865.26	100.00%			300,865.26
合计	2,766,467.66	100.00%			2,766,467.66	300,865.26	100.00%			300,865.2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766,467.66	0.00	2,766,467.66	100.00%	0.00

合计	2,766,467.66	0.00	2,766,467.66	100.00%	0.00
----	--------------	------	--------------	---------	------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366,134,671.32	809,320,603.05
合计	2,366,134,671.32	839,320,603.05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6,943.37	31,374.57
保证金、押金	20,000.00	20,000.00
其他单位间往来款	286,518,518.69	288,518,518.69
长源内部往来款	2,363,401,690.66	806,372,507.85
其他	7,428,113.55	7,653,813.15
合计	2,657,395,266.27	1,102,596,214.2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75,598,727.73	720,960,811.96
1 至 2 年	471,860,757.31	3,570,745.48
2 至 3 年	67,296,989.23	6,539,288.50
3 年以上	442,638,792.00	371,525,368.32
3 至 4 年	46,597,038.50	11,488,432.86
4 至 5 年	10,035,082.86	15,937,145.04
5 年以上	386,006,670.64	344,099,790.42
合计	2,657,395,266.27	1,102,596,214.2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6,518,518.69	10.78%	286,518,518.69	100.00%	0.00	288,518,518.69	26.17%	288,518,518.69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0,876,747.58	89.22%	4,742,076.26	0.20%	2,366,134,671.32	814,077,695.57	73.83%	4,757,092.52	0.58%	809,320,603.05
其中：										
无回收风险应	2,363,448,634.03	88.94%			2,363,448,634.03	806,421,462.96	73.14%			806,421,462.96

收款项										
其他款项	7,428,113.55	0.28%	4,742,076.26	63.84%	2,686,037.29	7,656,232.61	0.69%	4,757,092.52	62.13%	2,899,140.09
合计	2,657,395,266.27		291,260,594.95		2,366,134,671.32	1,102,596,214.26		293,275,611.21		809,320,603.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86,518,518.6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7,300,000.00	7,300,000.00	7,300,000.00	7,300,000.00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	5,039,516.14	5,039,516.14	3,039,516.14	3,039,516.14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3,218,313.14	3,218,313.14	3,218,313.14	3,218,313.14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合计	288,518,518.69	288,518,518.69	286,518,518.69	286,518,518.6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57,092.52		288,518,518.69	293,275,611.2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016.26			-15,016.26
其他变动			-2,000,000.00	-2,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42,076.26		286,518,518.69	291,260,594.9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8,518,518.69		-2,000,000.00			286,518,518.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57,092.52	-15,016.26				4,742,076.26
合计	293,275,611.21	-15,016.26	-2,000,000.00			291,260,594.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7,176,215.60	1 年以内	19.84%	
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4,278,476.83	1 年以内 250,382,576.83; 1-2 年 273,895,900.00	19.73%	
国能长源武汉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0,259,866.66	1 年以内	13.56%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2,960,689.41	4-5 年 180,000.00;5 年以上 272,780,689.41	10.27%	272,960,689.41
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7,457,500.39	1 年以内	7.81%	
合计		1,892,132,748.89		71.21%	272,960,689.4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872,063,993 .19	300,000,000.00	12,572,063,993 .19	12,008,534,866 .30	300,000,000.00	11,708,534,866 .3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28,009,238.48	84,908,337.34	143,100,901.14	227,985,363.55	84,908,337.34	143,077,026.21
合计	13,100,073,231 .67	384,908,337.34	12,715,164,894 .33	12,236,520,229 .85	384,908,337.34	11,851,611,892 .51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63,538,38 6.58		95,110,620. 19				358,649,00 6.77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830,400,00 0.00		49,309,404. 70				879,709,40 4.70	
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1,093,347,0 00.00		21,000,000. 00				1,114,347,0 00.00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1,312,998,7 00.85						1,312,998,7 00.85	
国能长源武汉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381,487,00 0.00						381,487,00 0.00	
国能长源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0,010,00 0.00						200,010,00 0.00	
国能长源随州发电有限公司	661,500,00 0.00		24,000,000. 00				685,500,00 0.00	
国能长源汉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134,750,00 0.00						134,750,00 0.00	
国能长源安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92,700,000. 00						92,700,000. 00	
国能长源石首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19,610,00 0.00						119,610,00 0.00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187,278,10 0.00						187,278,10 0.00	

司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10,000,000.00				220,000,000.00	
国能长源随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426,600,000.00		29,600,000.00				456,200,000.00	
国能长源公安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156,670,000.00						156,670,000.00	
国能长源潜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00,000,000.00				160,000,000.00	
国能长源荆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88,500,000.00		39,500,000.00				128,000,000.00	
国能长源谷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41,700,000.00		177,100,000.00				218,800,000.00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新能源有限公司	75,000,000.00		18,000,000.00				93,000,000.00	
国能长源巴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40,300,000.00		50,300,000.00				90,600,000.00	
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5,232,145,678.87			5,232,145,678.87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2,590,500,000.00				2,590,500,000.00	
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685,225,809.72				685,225,809.72	
国能长源十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6,750,000.00				516,750,000.00	
国电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689,278,971.15				1,689,278,971.15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11,708,534,866.30	300,000,000.00	6,095,674,805.76	5,232,145,678.87			12,572,063,993.19	300,0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3,077,026.21				23,874.93						143,100,901.14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84,908,337.34										84,908,337.34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小计	143,077,026.21	84,908,337.34			23,874.93						143,100,901.14	84,908,337.34
合计	143,077,026.21	84,908,337.34			23,874.93						143,100,901.14	84,908,337.3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3) 其他说明

公司联营企业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有关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18.长期股权投资。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58,830.31	6,062,329.23	4,785,739.17	2,915,709.09
其他业务	22,636,724.18	22,573.79	19,648,105.89	22,573.80
合计	29,795,554.49	6,084,903.02	24,433,845.06	2,938,282.8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发电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电力及热力销售					7,158,830.31	6,062,329.23			7,158,830.31	6,062,329.23
固定资产租赁、物业管理							464,449.63	22,573.79	464,449.63	22,573.79
其他							22,172,274.55		22,172,274.5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湖北省					7,158,830.31	6,062,329.23	22,636,724.18	22,573.79	29,795,554.49	6,084,903.0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 期限分 类										
其中：										
按销售 渠道分 类										
其中：										
合计					7,158,83 0.31	6,062,32 9.23	22,636,7 24.18	22,573.7 9	29,795,5 54.49	6,084,90 3.0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9,753,978.46	201,502,206.3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874.93	8,212,23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11,644.08
合计	399,777,853.39	209,926,081.77

## 6、其他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49,214.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59,169.7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11,981.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80,550.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35,726.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1,340.76	
合计	22,424,101.1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安置退役士兵增值税减免 36,000.00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9%	0.2545	0.25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8%	0.2465	0.2465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4、其他